

南華大學人文學院宗教學研究所

碩士論文

Graduate Institute of Religious Studies

College of Humanities

Nanhua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

A Study on the Laity Paradigms in the Buddha's Age:

Mainly Focused on Gahapati Citta and Gahapati

Hatthaka

張文卿

Wen-Ching Chang

指導教授：呂凱文 博士

Advisor: Kai-Wen Lu, Ph.D.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June 2023

南 華 大 學
宗 教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

A Study on the Laity Paradigms in the Buddha's Age : Mainly Focused on

Gahapati Citta and Gahapati Hatthaka

研究生：張文卿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釋安明
趙建東
呂凱文

指導教授：呂凱文

所 長：釋安明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

謝辭

再次攻讀研究所，不是為了升學，也不是為了加薪，而是帶著如善財童子渴求善知識般的心情，我來到了南華宗教所，老師們的學養讓我深感讚嘆，看到師長學術的身影，在浩瀚的學海中找到浮木與標竿。師長們用心的引導，讓我的眼界不只侷限在眼前，而是希望能企及更高遠的理想。

這篇論文得以順利完成，要感謝這段歲月中所有鼓勵我、幫忙我的人，如果沒有這些人在背後支持，這篇論文恐怕無法順利完成。由衷的感謝指導教授呂凱文教授，由於您的循循善誘，尊重學生又寬容地一路陪伴、指導與鼓勵，使我順利完成此篇論文。恩師的耐心包容與用心指正，使我獲益良多。

其次，感謝二位口試委員越建東教授與所長覺明法師，在口試過程中細心的指正，提出許多寶貴的建議、指導與鼓勵，使論文更能釐清脈絡提升其價值性，令我獲益匪淺，擴大眼界，謹在此致上最深的謝意。

最後，謹將此論文完成的榮耀與喜悅獻給我摯愛的家人，感謝家人在這段日子支持與包容！使我能專心完成學業與研究工作。謝謝你們，我摯愛的家人！

張文卿 謹識

2023年6月

摘要

佛陀曾親自讚揚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是在家弟子眾中之表率。二位長者必有我們可以學習之處，因此，筆者從經、律、《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及相關的資料入手，對於兩者的出身、種姓、修行法門、行為典範、與僧團互動的關係、所得的果位…等進行探究。以期勾勒出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德行事跡全貌，希冀能讓後學者對佛世時代這兩位在家弟子更深入完整的了解。經研究的結果如下：

- 一、佛世時代僧人與在家信眾存在著微妙的互動關係，透由托克爾·布雷克 (Torkel Brekke)的「外在動機」(extrinsic motivation)、「皈依主義」(conversionism)和「內省主義」(introversionism)，這三個概念觀察更能了解出家人、佛教僧團與在家信眾之間，彼此互相增上成長的關係。
- 二、在家人的角色不只是四事供養出家人，他們同時是法的好樂者、佛法實證者與佛法最佳弘傳者。
- 三、質多長者通常被描繪為具洞見之法的好樂者及佛法的實證者。手長者則被描繪為善用四攝法領導眾人、具有卓越的親和力、恆坐禪思第一及具八未曾有法之美稱。
- 四、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則要將「老師」定義清楚。若老師定義為具有「讓人們歸依」的特質，如佛、法、僧時，在佛世時代的佛陀教團中，是沒有案例可以支持的。

關鍵詞：在家人、長者、初期佛教、原始佛教

Abstract

The Buddha himself praised Gahapati Citta and Gahapati Hatthaka as examples among lay disciples. The two householders must have something for us to learn. Therefore, the author started by studying the sutra, Vinay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and related materials, and explored the background, caste, practice method, behavior, the attainment status of the two householders, and learned the interaction relationship among the two householders and the Sangha. In order to let the later scholars have a more in-depth and complete understanding of the two lay disciples in the Buddha era, the author outlined the whole picture of the virtues and deeds of the householders. The results of the research are as follows:

1. There was a subtle interactive relationship among monks and lay believers in the time of Buddha. Through the observation of the three concepts which were proposed by Torkel Brekke , we can better understand the relationship among monks, the Sangha and laymen. The three concepts were extrinsic motivation, conversionism and introversionism, The three concepts enable monks, Buddhist sangha and lay people to benefit and grow one another.
2. The role of lay people is not just to support monks in four things, they are also those who like to study the Dharma, those who exemplify the Dharma, and the best propagators of the Dharma.
3. Gahapati Citta is usually portrayed as a keen researcher of Dharma with insight and a executor of Dharma. Gahapati Hatthaka is described as being good at using the four methods to lead the people, has excellent affinity, sitting in meditation, and has the reputation of having eight unprecedented virtues.
4. Can lay people be teachers of monks? It is necessary to define "teacher" clearly. If the lay teacher is defined as having the qualities of "letting people take refuge", such as Buddha, Dharma, and Sangha, there is not any one case in the Buddha's order in the Buddha's era.

Keywords: laity, gahapati, Early Buddhism, original Buddhism

目錄

謝辭.....	I
摘要.....	II
Abstract.....	III
目錄.....	IV
表目錄.....	VI
縮寫字表.....	V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研究動機、問題與目的.....	1
第二節、研究方法.....	6
第三節、研究範圍.....	8
第四節、佛世時代相關之背景資料.....	27
第五節、歷來研究成果回顧.....	32
第六節、論文架構.....	47
第二章 經、律二藏中之在家信眾群像.....	49
第一節、男眾弟子.....	51
第二節、女眾弟子.....	59
第三節、小結.....	70
第三章 質多長者.....	72
第一節、質多長者的前世發願與出生.....	72
第二節、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	75

第三節、不希望來生成為轉輪聖王.....	90
第四節、小結.....	92
第四章 手長者.....	93
第一節、手長者的前世.....	93
第二節、手長者（Hatthaka）的命名由來.....	95
第三節、四攝攝眾的手長者是佛法最佳弘傳者.....	99
第四節、恒坐禪思第一與八未曾有法之美稱.....	102
第五節、具足四不壞信，成就三果，生無熱天.....	106
第六節、小結.....	109
第五章 結論.....	110
參考文獻.....	117

表目錄

表 1 原始佛教及初期佛教相關詞年代表.....	9
表 2 北傳《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與南傳《增支部經典》一 集第十四〈是第一品〉中三位長者之稱呼對比表格.....	11
表 3 佛陀在《長部 31 經 教授尸伽羅越經》、《長阿含·善生經》及 《中阿含·善生經》中對善生的稱呼.....	12
表 4 《雜阿含經》卷 21〈質多羅相應〉與南傳《相應部尼柯耶》對應經 典表.....	17
表 5 《增壹阿含經》卷 4 一子品第九與南傳經典對應表.....	20
表 6 《中阿含經》卷 9〈未曾有法品 4〉第 40 經、第 41 經手長者經與 南傳《增支部尼柯耶》對應經典表.....	22
表 7 《雜阿含經》卷二十二第 594 經與南北傳經典對應表.....	24
表 8 《十誦律》卷 31 與南北傳律典對應表.....	26
表 9 根據經中之性別與目標元素統計 (Table 9 By Gender and Goal of Sutta.).....	41
表 10 四沙門果所證果位、所斷煩惱與輪迴的桎梏之對應表.....	84

縮寫字表

P.T.S. means published by the Pāli Text Society. (巴利聖典協會，略稱 PTS)

A=Anguttara Nikaya, 5 vols. (P.T.S.).(《增支部》5冊(巴利聖典協會))

AA.=Manorathapūranī, Anguttara Commentary, 2 vols. (S.H.B.). (《增支部註釋書》2冊)

Bu.=Buddhavamsa (P.T.S.). (佛種姓經(巴利聖典協會))

D.=Dīgha Nikaya, 3 vols. (P.T.S.). (《長部》3冊(巴利聖典協會))

DhA.=Dhammapadatthakathā, 5 vols. (P.T.S.). (《法句經註釋書》5冊(巴利聖典協會))

f./ff. following e.g. : 2ff. = page 2 and the following pages.(第2頁和以下頁面)， i.48f(第一冊第48頁和以下頁面)

J.=Jātaka, ed. Fausboll, 5 vols.(《本生經》，編輯 法斯伯爾 5冊)

M.=Majjhima Nikaya, 3 vols. (P.T.S.). (《中部》3冊(巴利聖典協會))

S.=Samyutta Nikaya, 5 vols. (P.T.S.). (《相應部》3冊(巴利聖典協會))

SNA.=Sutta Nipāta Commentary, 2 vols. (P.T.S.). (《經集註釋書》2冊(巴利聖典協會))

Vin.=Vinaya Pitaka, 5 vols., ed. Oldenberg (Williams and Norgate). (《律藏》5冊，編輯 奧爾登伯格(威廉姆斯和諾蓋特))

AN.=Anguttara Nikaya(《增支部》)

SN.=Samyutta Nikaya (《相應部》)

DN.=Dīgha Nikaya (《長部》)

MN.=Majjhima Nikaya(《中部》)

CBETA 版電子佛典，普及版內文每行經文之前的行首資訊如下：

CBETA 2023.Q1, T02, no. 125, p.680b19

Q1 代表第 1 季度(1-3 月)、Q2 代表第 2 季度(4-6 月)、

Q3 代表第 3 季度(7-9 月)、Q4 代表第 4 季度(10-12 月)。

T：《大正新脩大藏經》(簡稱:大正藏)

02 冊數

no.125 經號

p.680 頁數

b 19 欄數 行數

(其他藏經代碼)

B:大藏經補編

N:漢譯南傳大藏經(元亨版)

P:永樂北藏

Y: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

《大正藏》作： Txxnyyyyopzzzzall

詳細意義如下：

T：表示大正藏 (Taisho) 經文，其他各藏經請參考藏經代碼。

xx：表示冊數，有二碼及三碼。

n：固定不變，表示後面接經號。

yyyy：四位數，表示經號或典籍編號。

新文豐出版的嘉興藏分成正藏與續藏，其經號 A 開頭為正藏，B 開頭則為續藏，後接三位數。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研究動機、問題與目的

一、研究動機

每個父母都希望他的小孩能夠無病擾無災厄、平安長大，我的父母也不例外，因此，我的父母小時候就讓我過繼給觀世音菩薩當「契子」，幼年時，常繫上一枚鎖片，掛在胸前。雖然，不能算是正式的佛教徒，但，我想這是我最早接觸佛教的因緣吧！

稍長，對人生何去何從感到質疑？尋尋覓覓期望從佛學找到答案，因此常利用課餘或假日，參加佛學營隊或相關的研習。稍後接觸《菩提道次第廣論》，這本論是宗喀巴大師以阿底峽的《菩提道炬論》為底本而完成，內容為顯教的教法。其最終的目標無非是引領學佛的弟子們，脫離生死輪迴之苦，圓滿佛菩提果位。因此於 2007 年起，參加福智佛教基金會-廣論研討班，平時在家先自行聽聞日常法師講「菩提道次第廣論」及「南山律在家備覽略編」，每週三晚上固定參加讀書會或線上小組研討，至今已 15 年，亦利用假日承擔義工藉此歷事練心。福智研討班的學習模式，對於在家人來說，是個很好的持續學習模式。

由於《菩提道次第廣論》為十五世紀時，藏傳佛教格魯派宗喀巴大師之宗教著作，以佛教的歷史來說已是較晚期了，是故，心中常湧現著對於早期佛教的根源探索的憧憬。有鑑於自己是個在家眾，因此對於佛教的源頭及佛世時代皈依佛陀之在家人的學習，希冀能更深入的探尋。加上在自己學習廣論團體的僧團是由女在家人所領導，於是，腦中出現幾個問題：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佛世時代有案例可以支持嗎？這也是推動我，研究佛世時代在家人的動機之一。

佛教起源至今已兩千五百多年，創始人佛陀，不僅是為宗教改革者，更是位善巧的教育家，常能觀機逗教順應弟子的因緣教導。根據弟子的性格、身份、年齡或身心狀態，對於不同的弟子因勢利導，運用不同的方式引導。佛陀應機說法的善巧，是很少人可與佛陀媲美。僧團中，有著各種資質不同的人，有的聰穎靈敏如舍利弗，可以較易體會佛陀最深奧的佛法，而鳩拙的弟子，如周利盤陀比

丘，慈悲的佛陀則用不同的方法引導以利其學習。例如佛陀拿一塊潔淨的白布給周利盤陀，請他面向東方，同時細心的用手揉搓這塊白布，觀想擦去心靈的污垢。由於佛陀的教誨，令周利盤陀證得阿羅漢果。佛陀對在家弟子的教導又是如何呢？這也是筆者身為一位在家眾，一直渴望深入了解的。一位在家的佛弟子，在修行上應如何學習？筆者希望從源頭，佛陀口中所稱讚的在家弟子中，找到貽范古今的學習榜樣。這股動機策動我一探佛世時代在家弟子的行誼，尤其是佛陀所稱讚過的在家弟子們，更是我想研究的對象。

在《增壹阿含經》卷 3〈清信士品〉第六¹中，佛陀稱讚質多長者、犍提阿藍、須達長者…等四十位在家男眾弟子，在各種德行上是優婆塞中第一，內容共有四經。在這四十位佛陀所提到的優秀在家弟子中，質多(Citta)長者及呵侈阿羅婆(手長者)則是其中兩位。在南傳《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世尊亦提到質多長者及哈達伽家主(手長者)這兩位是在家眾的榜樣：

諸比丘！有一信仰之優婆夷對己所慈愛之子，如是正告之曰：愛兒！汝應如質多家主，或如阿羅婆迦之哈達伽家主。

諸比丘！此質多家主，與阿羅婆迦之哈達伽家主，乃我弟子優婆塞中之度、量。²

由《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可見，佛陀指出質多長者及哈達伽(如手或稱手長者)這兩位長者是在家眾中，如「秤、度、量」般的榜樣與模範。由此可見質多長者及手長者這兩位更是這四十位優秀的在家弟子中之眾中之選。因此，期望對佛世時代的這兩位長者作深入的研究。

佛世時代佛陀的在家弟子如過江之鯽，為何弱水三千只取一瓢？獨鍾情於質多長者及手長者，原因有二：其一，模範性：由前述可知，佛陀指出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在家弟子的標竿，可見其模範性。其二，比較性，佛陀並不是對每位在家弟子都有因緣說法，或者佛陀即便為弟子們說法，但是，說法的內容未必每

¹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p. 559c8-560a27。

² 《相應部經典》，CBETA, N14, no. 6, p. 293a7-9 // PTS.S.2.235。

位皆能被紀錄下來。如：多富沙和婆梨迦兩位優婆塞，雖然是在佛陀悟道之後，第一位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³，甚至比喬陳如五位出家弟子還要早，在俗家弟子眾中，也具舉足輕重的地位。在《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中敘述：根據 *Theragāthā Commentary* (i.48f) 《長老偈註釋書》紀錄，多富沙、婆梨迦兩位，他們拜訪了王舍城的佛陀，佛陀在那裡為他傳道，多富沙隨即成為須陀洹，而婆梨迦後來也成為阿羅漢。⁴但經典上對於佛陀為多富沙、婆梨迦兩位優婆塞說法的經文記錄或教導，卻未多敘述。由於文獻的闕如，將使得研究的工作不易深入去探討。因此，筆者未將多富沙和婆梨迦兩位優婆塞作為研究的對象。同理，如《增壹阿含經》卷3〈清信士品〉第六，雖提及了四十位優秀的在家男眾弟子及其德行，但是，多數在家弟子的事蹟，只是蜻蜓點水帶過，訊息量太少。而其南傳相對應的經典《增支部經典》一集第十四〈是第一品〉六⁵中，佛陀指出在家弟子眾中，稱得上第一的優婆塞，則更精簡，只列出十一位，而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是少數幾位以其名字為經名，有經文專門論述其事蹟德行之長者。因此從訊息量的比較性來說，筆者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研究對象。自古以來，有關佛學研究修行的典範，以記載出家人占多數，而在家人這塊研究領域，是值得再深入研究的，因此，也驅動著筆者做這方面的研究。

二、研究問題

基於如上的動機，本研究「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之探究」是希望透由對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事蹟研究，深入了解及釐清如下問題：

(一) 佛世時代僧人與在家信眾存在著甚麼樣的關係？

³ 《律藏》，CBETA, N03, no. 2, pp. 5a6-6a7 // PTS.Vin.1.3 - PTS.Vin.1.4。

⁴ Malalasekera, P. G., “Tapassu”,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dic_idx.html (瀏覽日期：2021/5/11)

⁵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1.Q3, N19, no. 7, p. 32a5-9。

- (二) 在家人的角色主要是以食物、醫藥、衣服和住所供養出家人嗎？他們還有哪些其他貢獻及重要性？
- (三) 佛陀對於這兩位長者有哪些相關的教誡？對他們有著什麼樣的影響？
- (四) 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出身、種姓、修行的法門或處世之道為何？
- (五) 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有那些特殊的行誼、所得的果位為何？
- (六) 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佛世時代有案例可以支持嗎？

三、研究目的

由上述可知，佛陀親自讚揚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是在家弟子眾中之表率，職是之故，此二位長者必有我們可以學習的地方，因此，筆者想找出佛陀要我們從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中，學習的是哪些？既然，要學習就須先從瞭解這兩位長者的生長的時代背景著手，因舉凡一個人當時所處的社會環境，如社會結構、風俗習慣、行為規範、道德標準、文化傳統、歷史背景…等，都會直接影響一個人的價值觀念的判斷、行為及生活習性。是以，筆者最初從經、律、《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及相關的資料入手，認識二位長者生長的時代背景。

接著，對於兩位長者的、種姓家庭背景、宗教信仰、與僧團的關係及事蹟、佛陀對他的教導…等進行探究。隨後，進一步探討出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行為典範。

基於如上敘述，因此本論文的研究目的為：

- (一) 從經、律中綜覽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人群像。
- (二) 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這兩位人物為主，勾勒出這兩位佛陀在家弟子的德行事蹟全貌。
- (三) 整理佛陀兩位在家弟子們的德行事蹟全貌後，試著將其出身、種姓、修行的法門、特殊的行誼、與僧團互動的關係、所得的果位彙整，以期後學者對佛世時代在家弟子更深入完整的了解。
- (四) 佛陀善於引導弟子，不論在家弟子或出家弟子，常會根據聽眾不同的性

格、身份、年齡而應機說法，使他們的生命受到饒益。因在家眾有別於出家眾，如：在家眾來自不同階層、有父母、妻兒需照顧、有家庭的負擔、需忙於生計。希望透由此研究了解佛陀對於這兩位在家眾有哪些相關的教誡及對他們的影響。

(五) 了解在家人是否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了解佛世時代是否有相關的案例。

筆者希望藉由此研究完成以上研究目的，對於期望在佛法上有所修行的現今在家人們，提供一幅可以實踐的藍圖，並在佛法修行上能有所貢獻。



第二節、研究方法

在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確立之後，明確的研究方法是重要的一環，本論文主要是採用文獻研究法及思想研究方法。

一、文獻研究法

文獻研究法是指根據一定的研究目的或方向，蒐集與研究文獻資料，通過調查文獻來獲得資料，從而全面地、正確地了解掌握所要研究問題的一種方法，其方法建立在整理、編纂、註解文獻的方式上，是有關收集、認識、處理、運用文獻的方法之學，以及對於所研究的文獻資料主體，在歷史演變過程中所做的紀錄，以此方法去探索文獻資料，做學術性研究。⁶

文獻研究法被廣泛用於各種學科研究中，其作用有利於了解有關研究問題的現狀與歷史，有助於確定研究課題，並能幫助了解事物的全貌。蔡耀明教授曾提到「文獻學的方法」是使用文獻學的工具，儘可能適切地且一步接著一步施加在做為研究對象的文獻上，以至於就文獻層次所關注的議題，可望依次得到探討、釐清、解釋、論斷、或解決。⁷

在佛學研究的領域中，以經典為研究依據及範疇的不在少數，透由對典籍中文字的思惟、推敲，進而可以理解論著中所要表達之事件及意涵。本論文的主角質多長者與手長者，佛陀雖在北傳《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第六及南傳《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之經文中，已提名道姓的讚揚這兩位在家弟子，但，如欲在《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第六及《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中，了解這兩位弟子的事蹟，則訊息量太少。因此筆者希望盡可能地將散於各經本中，佛陀這兩位在家弟子的德行事蹟、佛陀給予他們的教導、與僧團的互動的情形，及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姓名在《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中，搜尋到之相關資料

⁶ 周彥文：《中國文獻學》（臺北：五南圖書出版社，1993年），序文4

⁷ 蔡耀明：〈文獻學方法及其在佛教研究的若干成果與反思〉《正觀雜誌》第34期，（2005年5月），頁93-236。

及其生命故事彙整、希冀勾勒出質多長者及手長者這兩位在家弟子故事的全貌，對於其出身的種姓、修行的法門、特殊的行誼、所得的果位，以較完整的文字呈現出來，期盼能對現代的在家弟子提供學習的典範，及對佛世時代在家眾時代價值意義的了解。

二、思想研究法

對「思想」進行理解與創造所使用的方法，稱為思想研究法。其中，運用合理有效的思想方法，以及各種研究方法，從事思想的理解與創造。思想研究法應用範圍很廣，任何思想之研究都需要思想研究法，各種學門所使用的研究方法都是某種思想研究法，如：哲學方法、科學方法、史學方法、文獻學方法、社會學方法、心理學方法等⁸。

本論文將已搜尋到之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相關典籍資料，透過思想研究法來探討分析：希望透由兩位長者與佛陀的上座弟子們的往來問答諸法事蹟、參與法義討論的相關經文、在經典中探尋到之故事全貌及其修行之歷程、方法與結果深入剖析，以期對研究主題有更完整之理解。

⁸ 王開府：〈思想研究法綜論－以中國哲學為例〉《師大國文學報》第7期（1978年6月），頁147-188。

⁹ 木村泰賢著，釋依觀譯：《原始佛教思想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19年），頁2-5。

第三節、研究範圍

本論文「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之探究」限於時間、精力及議題的選擇，研究範圍界定如下：一、本論文以「佛世時代」(原始佛教 original Buddhism) 為研究的範圍，二、本論文探討的「長者」聚焦在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三、研究原典的範圍以佛世時代的聖典為範圍，以經、律二藏中有關於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經文為主，內容包括：漢傳四部《阿含經》、其相對應的南傳巴利經典，南傳律藏及其相對應的北傳律典。今就此三部分進行討論如下：

一、以「佛世時代」(原始佛教 original Buddhism)為研究的範圍

囿於議題的選擇及時間與精力的因素，本論文以「佛世時代」為研究的範圍，「佛世」的「佛」是指出生於釋迦族王室的悉達多·喬達摩(Siddhattha Gotama)，於藍毘尼(Lumbini) 出生，即今日之尼泊爾，雖出生於王室但他放棄了優渥的王室家庭生活。悉達多·喬達摩首先來到迦毗羅衛國的苦行林，歷經六年的苦行，發覺苦行並不究竟。之後，他在現今印度的菩提伽耶 (Bodh Gaya) 悟道。之後，佛陀遊歷印度恒河下游平原，教導和創立佛教僧團。此為本論文所提到的「佛陀」。

本論文所指的「佛世時代」狹義的來說是指佛陀住世的時期，廣義的來說是指原始佛教(original Buddhism) 這段時期，約在西元前 500 年左右至西元前 370 年間，即世尊在世及世尊去世後的 100 年間，此時的佛教較純樸，主要關心如何幫助人們解脫痛苦，著重在實踐，而非著重在佛教的理論構建上，這是此時期的特點。原始佛教 (original Buddhism)，也即是指世尊在世、悟道、開始說法，接著成立僧團，直至部派佛教產生之前，這一段期間我們稱之為原始佛教。日本的佛教學界最早使用這個術語，木村泰賢是較早為「原始佛教」下定義的學者，見於其作品《原始佛教思想論》(1922)一書。木村泰賢在《原始佛教思想論》第一章談論到佛教資料的處理方式時，提到大乘與小乘的各經典中，最能代表「真正之佛說」的是何者呢？他提出阿含部經典與律部聖典的記事，是「最能表達原始佛教的面目」者。因為這兩部經典的記載，無論其地點、場所、人物或事

件，都與事實較貼近，相較於大乘經典則更貼緊於實際，洵然足以代表原始佛教之形相⁹。

楊郁文為國內著名的研究阿含經學者，在其 1988 年發表的〈以四部《阿含經》為主綜論原始佛教之我與無我〉文中，雖未對「原始佛教」這個名詞作界定，但全文皆以北傳四部《阿含經》、南傳五部《尼柯耶》為研究範圍。之後，在 1991 及 1992 年在《中華佛學學報》有一文〈初期佛教「空之法說及義說」〉(上、下)中說：「『初期佛教/初期佛法(Ādi-/Early Buddhism)』指以北傳《四部阿含經》及南傳《五尼柯耶》所示之佛法¹⁰。」由此可見楊郁文對初期佛教與原始佛教的範圍界定是一樣的。本論文對「佛世時代」的界定，亦與木村泰賢及楊郁文對初期佛教與原始佛教的範圍界定相同。茲將木村泰賢與楊郁文對原始佛教或初期佛教所界定範圍列表如下：

表 1 原始佛教及初期佛教相關詞年代表

佛在世、悟道、說法之年代	阿育王即位年代 (根本分裂年代)	部派時代	主張學者、年代
原始佛教			木村泰賢 1922 楊郁文 1988
初期佛教(=原始佛教)			楊郁文 1991
初期佛教(=原始佛教)			本論文

本論文對於原始佛教之定義亦與木村泰賢及楊郁文之定義相同，如上表所述，即原始佛教是指佛陀在世、證道、說法到佛教部派開始分化以前的時期。本論文以原始佛教（original Buddhism）為研究的範圍，原始佛教也即是本論文所指的「佛世時代」，此為本論文研究的範圍。

⁹ 木村泰賢著，釋依觀譯：《原始佛教思想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19年），頁 2-5。

¹⁰ 楊郁文：〈初期佛教「空之法說及義說」〉，《中華佛學學報》第 4 期（1991 年 7 月），頁 121。

二、本論文討論之「長者」聚焦在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

在佛光大辭典中，對「長者」一詞有如下的闡述：

巴利語，或 gahapati。為家主、居士之意。一般則通稱富豪或年高德劭者為長者，如《雜阿含經》卷五所載，那拘羅長者已一二〇歲，年耆而根熟。又《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列舉多位特出之長者，如第一智慧之質多長者，降伏外道之掘多長者，能說深法之優波掘長者，福德盛滿之闍利長者，大檀越主之須達長者，門族成就之泯兔長者。¹¹

上文在佛光大辭典中，對「長者」、「家主」、「居士」已概略闡述。筆者今列舉三位同時出現於北傳《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與南傳《增支部經典》一集第十四〈是第一品〉經文中之長者，將其稱呼列出，以表格呈現，以利觀察對比研究如下：



¹¹ 慈怡法師編：〈長者〉，《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9%2595%25B7%25E8%2580%2585.html> (瀏覽日期：2021/12/24)

表 2 北傳《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與南傳《增支部經典》一集第十四〈是第一品〉中三位長者之稱呼對比表格

	1	2	3
《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 (CBETA 2023.Q1, T02, no. 125, pp. 559c09-560a2)	須達長者	質多長者	優迦毘舍離
《增支部經典》一集第十四〈是第一品〉 (CBETA 2023.Q1, N19, no. 7, p. 32a5-7)	居士給孤獨	質多居士	郁伽居士毘舍離出
Online Pāli Tipiṭaka Website ¹² (線上巴利三藏網站) 及莊春江工作站 ¹³ 增支部 1 集 248-257 經	sudatto gahapati anāthapiṇḍiko	citto gahapati	Uggo gahapati vesāliko

由上表可看出 *gahapati*，在《增支部經典》〈是第一品〉中譯為「居士」，在《增壹阿含經》〈清信士品〉中譯為「長者」，足見「居士」這個名稱，在佛教中，自古以來就與「長者」的稱呼混同使用。而且，在《增支部經典》〈是第一品〉與《增壹阿含經》〈清信士品〉中，所稱呼的「長者」與「居士」皆為皈依佛陀的佛教徒。

在南傳《長部 31 經 教授尸伽羅越經》(DN.31 *Sīṅgālasuttam*)及其北傳相對應的經典《長阿含·善生經》及《中阿含·善生經》，三部經中，佛陀為長者子善生說明敬禮六方之法。我們可以看到這三個文本，佛陀稱呼善生分別為居士

¹² Online Pāli Tipiṭaka Website., “Aṅguttaranikāya Ekakanipātapāli 14,” *Etadaggavaggo*.
<http://tipitaka.online-dhamma.net/canon/sutta/a%E1%B9%85guttara/ekakanip%C4%81ta/etadaggavaggo> (瀏覽日期：2023/2/25)

¹³ 莊春江：〈《增支部》1 集 248-257 經〉。(莊春江工作站)
<https://agama.buddhason.org/AN/AN0137.htm> (瀏覽日期：2023/2/24)

子尸伽羅越、長者子善生、善生居士子。足見「長者」及「居士」常混同使用。今將三部經中，佛陀對善生的稱呼列表如下：

表 3 佛陀在《長部 31 經 教授尸伽羅越經》、《長阿含·善生經》及《中阿含·善生經》中對善生的稱呼

	經 名	佛陀對善生的稱呼
1	《長部 31 經 教授尸伽羅越經》 (DN.31 <i>Singālasuttaṃ</i>) (CBETA 2022.Q4, N08, no. 4, pp. 181a02-199a1)	居士子尸伽羅越 <i>siṅgāloko gahapatiputto</i>
2	《長阿含·善生經》 (CBETA 2022.Q4, T01, no. 1, pp. 70a19-72c7)	長者子善生
3	《中阿含·善生經》 (CBETA 2022.Q4, T01, no. 26, pp. 638c06-642a22)	善生居士子

在長部《教授尸伽羅越經》中敘述，居士子尸伽羅越早起，先清淨自己身體後，便向東、南、西、北、上、下等六個方向禮拜。佛陀問他，為何向六個方向禮拜，居士子尸伽羅越回答是：這是他父親生命最終時的遺言，因此他每天向六方禮拜，為了實踐其父親臨終的教導。禮拜六方應當是印度古代的一種風俗習慣，因此，尸伽羅越的父親囑咐其子每天早上按照印度古代的風俗禮拜六方，但，居士子尸伽羅越並未了知禮拜六方有何特別的意義。因此佛陀教導了居士子尸伽羅越六方禮拜的真正意義。足見佛教是一種務實的宗教，認為我們生活的平安和幸福，不是來自於崇拜和祈求鬼神的保護；它源於我們自身身心行為的完善，並貫徹於現實日常生活的倫理關係之中¹⁴。在《教授尸伽羅越經》最後，居士子尸伽羅越在接受佛陀的教導之後，稱讚及感謝佛陀的教導，如黑暗的明燈，讓眼睛能看清楚物品的顏色。因此請求佛陀攝受他，並歸依佛陀為優婆塞。經文如下：

¹⁴ 蔡奇林：〈六方禮拜（1）〉《香光莊嚴》第 98 期（2009 年 6 月），頁 62。

「如是說已，居士子尸伽羅越，對世尊如次言：「勝哉，世尊！勝哉，世尊！世尊！恰如扶起倒者，使隱覆者顯露，示迷者以道，如黑暗揭來油燈，使：『有眼者見諸色。』如是依世尊，以種種方法，宣示法。大德！我歸依世尊，歸依法及僧伽。願世尊攝受我，從今日以後，乃至命終，歸依為優婆塞。」¹⁵

尸伽羅越及其父親，皆是未皈依佛陀的在家人，但是，從上述經文可以了知居士子尸伽羅越，在還未歸依佛陀為優婆塞之前，佛陀就稱呼他為居士子尸伽羅越。可見「居士」這個名詞並非佛教在家弟子所專屬，凡是在家有道之士亦可稱之。

釋見愍與陳信憲翻譯日本學者的中村元「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第一章原始佛教時代背景第 14 頁提到：

「任何人擁有許多貨幣衡量的財產，在社會上自然形成一股勢力。巨大的財富儲積在都市，工商業成立許多工會，公會的首領叫做『長者』（梵語 śresthin，巴利語 setṭhin）。」¹⁶

由上敘述可以看出「長者」通常在經濟上具有優勢，或為年高德劭者。居士巴利語 gahapati，意思是長者、家長、家主、屋主。是指印度四個種姓中，屬於吠舍種姓的富豪，也可以說是在家有道之士。在經、律典籍之中，吠舍種姓的富豪常被稱為「居士」。「居士」這個名稱，在佛教中常常與自古以來所稱的「長者」混同使用¹⁷。

「長者」的範圍非常廣泛，但礙於時間、精力與議題的選擇，本論文中所探討的「長者」是聚焦在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因此，本論文所探究的

¹⁵ 《長部經典》，CBETA 2022.Q4, N08, no. 4, pp. 198a11-199a1。

¹⁶ 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嘉義：香光書鄉，1995 年第一版），頁 14。

¹⁷ 慈怡法師編：〈居士〉，《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s://www.fgs.org.tw/fgs_book/fgs_drser.aspx（瀏覽日期：2021/12/24）

「長者」範圍是限定在「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

三、原典的研究範疇以佛世時代的聖典為範圍

本論文「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之探究」主要的研究範圍為佛世時代，而與佛世時代最靠近且相關的文獻，即是佛世時代的原始佛教聖典，因此本論文原典的研究範圍以原始佛教的聖典為範圍，即南傳的五阿含、南傳律藏、北傳的四阿含及律，以是，本節探討的內容將由兩方面進行：相關於質多長者與手長者之經典文獻、相關於質多長者與手長者之律典文獻，內容如下：



(一)、相關於質多長者與手長者之經典文獻

有關於研究《阿含經》的必要性，近代思想家及學者梁啟超認為，我國自隋唐以後，學佛者羞於談小乘，《阿含經》置諸高閣，無人問津，已有千年。但是，梁啟超在《說四阿含》一文中，強調“**真欲治佛學者，宜有事於《阿含》**”，也就是說，真正想研究佛學的，應當從《阿含經》入手。其原因有六：

- 《阿含經》是最早期成立的經典，最為可信。
- 《阿含經》記錄佛語份量多而純，他經不能及。
- 由《阿含經》可以體悟到世尊之現實的人格。
- 佛教的根本原理在《阿含經》中皆有詳盡說明，如果在此未能得到明確的觀念，便無從學習大乘經論。
- 《阿含經》包括不少大乘教義，所以不可輕之視為小教。
- 《阿含經》敘述佛世時社會情況最多，藉此可知世尊所處環境，及其弘法利生的苦心。¹⁸

「阿含」原譯自梵語的 āgama，它是由字 ā 與√gam 合成，原來的意思為「來」，推衍引申為「傳來之教訓」。世尊在世時，弟子們以世尊所宣說的法語，傳承於弟子之間的教誡及教授，稱為「阿含」¹⁹。這也可以說是原始佛學學說的主要源頭。

世尊涅槃後一百年左右，原始佛教原本和合統一的教團一分為二，分化為西方的「上座部」和東方的「大眾部」。隨後，更分裂為二十部，各個部派都有其承襲的經典。根據資料顯現，當時有上座部、有部、法藏部、化地部、飲光部、

¹⁸ 清·梁啟超：〈說四阿含〉，《佛學研究十八篇》（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頁301-302。

¹⁹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佛光大藏經，阿含藏，雜阿含經（一）》（高雄：佛光出版社，1983年），頁1。

經量部及大眾部等，其所傳的經典仍存在。但截至今日，僅僅只有上座部的經典仍然完全保存下來，共有五部，這些經典是採用巴利語撰寫，我們稱之為南傳五部，或稱南傳五阿含，即《相應部》、《長部》、《中部》、《增支部》、《小部》。

再說到北傳方面，漢譯的四部《阿含經》則融匯了大眾部、法藏部、說一切有部等其他各派部片斷的經典，輯成《雜阿含》、《長阿含》、《中阿含》、《增一阿含》等四部阿含，此即北傳四阿含。其中北傳的《長阿含》、《中阿含》相當於南傳的《長部》、《中部》，《雜阿含》相當於《相應部》，《增一阿含》相當於《增支部》。²⁰

《阿含經》的內容著重在於人生的解脫、讓人們趨向於聖道的實踐，而質多長者與手長者即是追隨佛陀，趨向於聖道的實證者，關於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相關的經典將在如下敘述：

1、《雜阿含經》卷二十一²¹（第五六六-五七五經）〈質多羅相應〉

《雜阿含經》共五十卷，譯者為劉宋時代來自中印度婆羅門種姓的譯經僧求那跋陀羅(西元 394—468 年)，此經為北傳四阿含之一。《雜阿含經》是漢譯的四部阿含中最早集成的經典，也是內容最多的一部。其依性質可分為三大部分：

- 「修多羅」，內容包括蘊、界、處、食、諦、緣起及念住等道品。
- 「祇夜」，舊譯為重頌，使用偈頌問答說法。
- 「記說」，則是佛陀與弟子們所說，將其分別編載於各卷中。

《雜阿含經》經雖然仍有些為後代編寫纂集，不過基本上大多數為早期結集而成，因此保留了原始佛教的風格樣貌。《雜阿含經》的法句簡練扼要，詳載了念住、蘊、界等實踐修行的法門。透由佛陀與弟子對話中，呈現出四雙八輩的

²⁰ 星雲大師：〈阿含經〉，《佛教叢書之二：經典》（高雄：佛光出版社，1995 年）

<http://www.masterhsingyun.org/ArticleContentServlet?bookid=2c907d494574115201457e3c82e4008a&ch=1&se=9>（瀏覽日期：2021/12/24）

²¹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99,p. 149a28- 153b27。

差異，不論男女老少、在家、出家皆能領納感受其法益。²²

質多長者又譯為「質多羅」，在《雜阿含經》卷二十一「質多羅相應」第 566~575 經，十經中收錄了許多有關質多羅長者事蹟，如：質多長者常會與多位佛陀的上座弟子往來問答諸法事、參與法義的討論、不被外道所誘、命終時往生不煩熱天……等。此十經，在南傳《相應部尼柯耶》亦能找到相對應的經典，對於質多羅長者法義的討論、價值觀念及相關研究上，提供本研究寶貴的對比參考資料。筆者亦將《雜阿含經》卷二十一「質多羅相應」第 566~575 經，共十經與南傳《相應部尼柯耶》對應的經典，整理出對應的表格，方便日後研究者參考，表格如下：

表 4 《雜阿含經》卷 21 〈質多羅相應〉與南傳《相應部尼柯耶》對應經典表

	北傳經名	南傳經名
經名	質多羅相應，本卷第 566~575 經(CBETA, T02, no. 99, p. 149a28-153a3)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55a01-385a3)
1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66 經) (CBETA, T02, no. 99, p. 149a28-c5)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5 經迦摩浮(一)經 SN. 41. 5. Kāmabhū.(1).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68a04-370a8)
2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67 經 (CBETA, T02, no. 99, p. 149c6-150a16)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7 經牛達多經 SN. 41. 7. Godatt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74a02-376a12)
3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68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0a17-c7)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6 經迦摩浮(二)經 SN.41.6. Kāmabhū.(2)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70a09-373a12)

²² 星雲大師：〈阿含經〉，《佛教叢書之二：經典》。

<http://www.masterhsingyun.org/ArticleContentServlet?bookid=2c907d494574115201457e3c82e4008a&ch=1&sc=9> (瀏覽日期：2021/9/2)

4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69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0c8-151a8)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2 經隸犀達多(一)經 SN.41.2. Isidatta(1).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57a10-360a1)
5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0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1a9-b11)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3 經隸犀達多(二)經 SN. 41. 3. Isidatta(2).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60a05-365a3)
6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1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1b12-c28)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4 經摩訶迦經 SN. 41. 4. Mahak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65a04-367a14)
7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2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1c29-152a22)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1 經繫縛經 SN. 41. 1. Saññojan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55a03-357a4)
8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3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2a23-b27)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9 經裸形經 SN. 41. 9. Acel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79a13-382a5)
9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4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2b28-153a2)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8 經尼乾陀經 SN. 41. 8. Nigaṇṭh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77a02-379a6)
10	《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5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3a3-b27)	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10 經見病經 SN. 41. 10. Gilānadassana. (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82a11-385a3)

2、《增壹阿含經》卷4 一子品第九²³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又作《增一阿含經》。收於大正藏第二冊。為北傳四阿含之一。關於本經之名稱，據善見律毘婆沙卷一、《五分律》卷三十、《四分律》卷五十四等所舉，增一阿含係依法數之次第，自一法順次增至第十一法而分類輯成者，故稱增一。又據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卷一載，增一阿含乃佛陀為諸天、世人隨時說法，總集而成。²⁴

在《增壹阿含經》卷第四 一子品第九中，佛陀認為虔誠的在家弟子要發心效法質多與呵多(手長者)，而虔誠的比丘則要發心效法舍利弗與目鍵連。在這裡，為在家弟子和僧團設定了不同的模式。在家信徒應該選擇在家弟子而不是僧侶作為榜樣；出家眾應該選擇僧侶而不是在家信眾作為榜樣。兩種生活方式截然不同，根據自己的身份來選擇榜樣，勢必會事半功倍。在家信眾若欲如舍利弗，應著僧袍；但如果他想在家生活中實踐佛法，他應該尋求以質多與呵多(手長者)為榜樣。²⁵《增壹阿含經》卷第四 一子品第九在南傳《相應部尼柯耶》相對應的經典為《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兩經的內容皆有助於本論文對於質多長者及手長者德行風範，及佛陀對在家弟子所期望成為榜樣的特質進一步的了解。

²³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125, p. 562。

²⁴ 慈怡法師編：〈增壹阿含經〉，《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5%25A2%259E%25E5%25A3%25B9%25E9%2598%25BF%25E5%2590%25AB%25E7%25B6%2593.html> (瀏覽日期：2021/9/3)

²⁵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台北：橡樹林文化出版，2005 年第一版），頁 240-241。

表 5 《增壹阿含經》卷 4 一子品第九與南傳經典對應表

北傳經名	南傳經名
《增壹阿含經》卷 4 一子品第九 (CBETA 2023.Q1, T02, no. 125, p. 562a13-b7)	《相應部尼柯耶》 《相應部 17 相應 23 經》/獨子經 SN.17.23/(3). Ekaputtakasuttaṃ (CBETA 2022.Q3, N14, no. 6, p. 293a4-14)

3、《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第六²⁶

《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第六中，佛陀所提到四十多位之優秀的在家弟子，質多長者及呵侈阿羅婆(手長者) 則是其中兩位。此經的內容雖然對於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敘述極少，但卻能提供本論文研究的方向性，如經中敘述：

第一智慧，質多長者是。27

恒坐禪思，呵侈阿羅婆²⁸是。29

佛陀稱讚質多長者「第一智慧」，由此窺見質多長者「智慧」的特質，並帶出有關於質多長者的研究方向。佛陀則讚手長者「恒坐禪思」第一。

²⁶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 559c8。

²⁷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 559c10。

²⁸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呵侈阿羅婆」CBETA, T02, no. 125, p. 559c13 呵…婆【大】，~Haṭṭhaka Ālavaka。即手長者。

²⁹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 559c12-13。

4、《中阿含經》卷九〈未曾有法品 4〉第 40 經³⁰、第 41 經手長者經³¹

《中阿含經》是北傳四阿含之一，譯者是東晉時期的瞿曇僧伽提婆，收錄在大正藏第一冊，總共有六十卷。有關《中阿含經》名稱的由來，依分別功德論卷一中的記載：「中者，乃不大不小，不長不短，事處中適之義。」，《中阿含經》，是篇幅不短不長的經典總集。依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卷一記載，在《中阿含經》中，世尊為根基比較好的眾生，說出種種深奧的道理，它是學者所學習的。《中阿含經》分為五誦，十八品，總共有二二二經。《中阿含經》以闡明世尊及其弟子們所講述的教義為主，也包含了世尊對其弟子、在家眾、國王及當時異學者…等的教誡。《中阿含經》比《雜阿含經》作了更進一步的法相區別，將世尊視為三十二相具足的佛身。因此如果將雜阿含視為「經之正體」，那麼中阿含則負有「論之味道」。於南傳五部中，《中部》（巴利文 *Majjhima-nkāya*）相當於北傳的《中阿含經》。³²

《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中，由三方面描述手長者，一、四攝：手長者用「四攝」法帶領大眾，四攝法為：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此四法也是促使團體合和增上的好方法。二、恒坐禪思：手長者恒坐禪思，即使是毘沙門大天王造訪，也因守護禪定而沒有分心去理會天王。三、少欲：淡泊名利，手長者是位有德的人不欲人知的長者，這也是一種難得的美德，由此經提供本論文了寶貴的資訊，有利於對手長者處世的方法的探討。《中阿含經》卷 9：（四〇）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在南傳經典中可找到部分相對應的經文：《增支部尼柯耶》8 集 24 經/如手經第二(AN.8.24/ 4. *Dutiyahatthakasuttam*)，則略提到手長者以「四攝」領眾及八未曾有法。

在《中阿含經》卷 9：（四一）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十中，提到手

³⁰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26, p. 482c7。

³¹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26, p. 484b28。

³² 慈怡法師編：〈中阿含經〉，《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s://www.fgs.org.tw/fgs_book/fgs_drser.aspx (瀏覽日期：2021/12/20)

長者擁有如下的八未曾有法：

世尊告諸比丘：「手長者有八未曾有法。云何為八？手長者有少欲、有信、有慚、有愧、有精進、有念、有定、有慧。³³

本經對長者每一項的八未曾有法做了詳細的解說，例如：

手長者有信者，此何因說？手長者得信堅固，深著如來，信根已立，終不隨外沙門、梵志、若天、魔、梵及餘世間。手長者有信者，因此故說。

34

引文中說明手長者八未曾有法其中之一「有信者」。因此，藉由南北傳這四經，得到較大篇幅的資料，有利於本論文對手長者的特質做深一層次的解讀。

茲將此南北傳對應的四經典，整理列表於後，以便他日研究者參考，表格如下：

表 6 《中阿含經》卷 9〈未曾有法品 4〉第 40 經、第 41 經手長者經與南傳《增支部尼柯耶》對應經典表

	北傳經名	南傳經名
1	《中阿含經》卷 9：(四〇) 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 (CBETA, T01, no. 26, p. 482c7)	《增支部尼柯耶》集 8〈居士品 3〉第 24 經如手經第二 (AN.8.24/ 4. Dutiyahatthakasuttam) (CBETA 2022.Q3, N23, no. 7, pp. 81a04-82a8)
2	《中阿含經》卷 9：(四一) 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十 (CBETA, T01, no. 26, p. 484b28)	《增支部尼柯耶》集 8〈居士品 3〉第 23 經如手經第一 (AN.8.23/ 3. Pathamahatthakasuttam) (CBETA 2022.Q3, N23, no. 7, pp. 78a07-80a14)

³³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26, p. 484c2-4。

³⁴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26,p. 484c8-11

5、《雜阿含經》卷 22 第 594 經³⁵及《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

在漢譯的經典當中，《雜阿含經》卷 22 第 594 經與《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兩經內容是相對應的，皆說明手長者對於佛、法、僧三寶及戒具有堅固的信心，具足四不壞信，故生無熱天。在《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中提到：手長者³⁶生病時，身體遭受極大的痛苦，佛陀來探望他，以下為佛陀與手長者的對話：

佛告長者：「汝今，應於佛所生不壞信，法僧及戒，亦當如是。」

長者白佛：「如佛所說，四不壞信，我已具得。」

佛告長者：「依於如是四不壞信，應修六念。」

長者白佛：「如此六念，我已具修。」³⁷

由上述對話可觀察到佛告訴手長者，在身口意上要如何修行。長者亦依如是修行，平時如是修四不壞信及六念，臨終時亦如是修。本經偈子中亦提到：手長者「受持賢聖法，調伏貪嫉心，得生無熱天。」³⁸。由於長者斷除了五下分結，因此而能證得了三果，最終往生無熱天。此經忠實的記載了佛陀最初的教法與叮囑，也看到手長者在人天善道上，如何真實地修持。這也提供佛陀為在家弟子如何說法，及在家弟子如何修行不少參考資源，在撰寫本論文上獲益匪淺。在南傳《增支部尼柯耶》集 3〈拘尸那羅品 13〉第 128 經亦有類似的記載。

³⁵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99, p. 159a1。

³⁶ 手長者：巴利本作 *Hatthaka* 又譯為「手長者」、「手阿羅婆長者子」、「曠野長者」、「呵侈阿羅婆」。

³⁷ 後秦·譯者失傳：《別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100, p. 442a29-b4。

³⁸ 後秦·譯者失傳：《別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100, p. 442b21-22。

表 7 《雜阿含經》卷二十二第 594 經與南北傳經典對應表

	北傳經名	南傳經名
1	《雜阿含經》卷 22 第 594 經 (CBETA, T02, no. 99, p. 159a1-159b3)	南傳《增支部尼柯耶》集 3 〈拘尸那羅品 13〉第 128 經 AN.3.128/ 5. Hatthakasuttam
2	《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 (CBETA, T02, no. 100, p. 442a18-b24)	(CBETA 2022.Q3, N19, no. 7, pp. 399a05-400a11) 註 1

註 1：南傳《增支部尼柯耶》集 3 〈拘尸那羅品 13〉第 128 經-手長者經 AN.3.128/ 5. Hatthakasutta 此經依 CBETA、莊春江工作站及線上巴利(Online Pāli Tipiṭaka Website)經號編號不同說明如下：

依 CBETA 查南傳大藏經為：南傳《增支部尼柯耶》集 3 〈拘尸那羅品 13〉第 125 經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N19n0007_p0399a05

依莊春江工作站為：南傳《增支部》集 3 〈拘尸那羅品 13〉第 128 經 如手經
<https://agama.buddhason.org/AN/AN0551.htm>

依線上巴利(Online Pāli Tipiṭaka Website)：Aṅguttaranikāya > -Tikanipātapāli> (13) 3.

Kusināravaggo > 5. Hatthakasuttam > 128(《增支部》三集 〈拘尸那羅品 13〉第 128 經)

[http://tipitaka.online-](http://tipitaka.online-dhamma.net/canon/sutta/a%E1%B9%85guttara/tikanip%C4%81ta/kusin%C4%81ravaggo)

[dhamma.net/canon/sutta/a%E1%B9%85guttara/tikanip%C4%81ta/kusin%C4%81ravaggo](http://tipitaka.online-dhamma.net/canon/sutta/a%E1%B9%85guttara/tikanip%C4%81ta/kusin%C4%81ravaggo)

以上為有關於佛世時代在家信眾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之相關事蹟資料的經典文獻。

(二)、相關於質多長者之律典文獻

《律藏》為三藏之一，又稱毘奈耶藏，巴利語稱之為 Vinaya-piṭaka，其內容是關於佛教戒律之規定與討論。佛陀在南傳《長部》《大般涅槃經》第六誦 (Mahāparinibbānasuttam) 中曾說：

阿難！依我為汝等所說之法與律，於我滅後，當為汝等之大師。³⁹

其意即是「告訴阿難，當世尊滅度後，世尊所宣說的法和律就是僧團的導師了。」，因此，《律藏》可以說是佛滅後僧伽所依止的。

透由《律藏》可以了解佛陀制戒的原由及其宗旨，其中記錄了佛教初期興起的發展過程，佛陀如何教導勸化眾生的情況。如：耶舍之父乃世間始唱三歸依

³⁹ 《長部》，CBETA 2022.Q4, N07, no. 4, p. 109a4。

之優婆塞⁴⁰、耶舍之母與妻，乃世間始唱三歸依優婆夷⁴¹及摩竭國洗尼瓶沙王施竹林園與世尊⁴²。因此《律藏》也提供了佛教創建之初，優婆塞、優婆夷如何歸依，竹林園的由來及佛教逐漸發展的歷史，也間接提供了古代印度的歷史文化及風俗習慣等相關資料。職是之故《律藏》亦是本論文之研究範圍。

除了南傳的《律藏》之外，北傳的《十誦律》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亦有述及質多長者與僧團關係。

《十誦律》又名《薩婆多部十誦律》，佛教有關戒律之經典，歸於一切有部。鳩摩羅什和弗若多羅譯成中文，總共有六十一卷。據南朝梁代僧祐撰之《出三藏記集》卷三新集律來漢地四部序錄的記載，摩訶迦葉所傳之法藏原為八十誦，待到優波掘多時，因恐怕後世根基遲鈍者無法完全看懂，於是刪為十誦。此律是說一切有部的根本法，梵文本已佚失。現今流傳的《十誦律》漢譯本，收於『大正藏』第二十三冊，共分為六十一卷。在《十誦律》卷三十一中，敘述鬱多羅比丘(Sudhamma)是質多長者特別敬重的尊者，每當質多長者邀請其他僧人之前，他總會先告知鬱多羅比丘(或稱須達摩尊者)。有一次，質多長者邀請舍利弗尊者(Sāriputta)與多位傑出僧侶，未事先告知鬱多羅比丘，而引起一陣風波事端，促使質多長者成為戒律的間接產生者，稍後在第三章質多長者第二節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中將詳細說明。另外在，我們也可以看到質多長者與鬱多羅比丘，在《十誦律》出現的事項，在《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 24 中，亦有相關類似的陳述。因此將其整理成表格一目了然，方便日後研究者參考，表格如下：

⁴⁰ 《犍度》，CBETA, N03, no. 2, p. 23a1-9 // PTS.Vin.1.16。

⁴¹ 《犍度》，CBETA, N03, no. 2, pp. 24a14-25a13 // PTS.Vin.1.18。

⁴² 《犍度》，CBETA, N03, no. 2, pp. 53a7-54a2 // PTS.Vin.1.39。

表 8 《十誦律》卷 31 與南北傳律典對應表

	北傳律名	南傳律名
1	《十誦律》卷 31：(第五誦之三) (CBETA, T02, no. 99, p.159a1-159b3 CBETA 2022.Q4, T23, no. 1435, pp.224b01-225b4)	南傳《律藏小品 (Culla-Vagga) 犍度》第一羯磨犍度 誦品四 下意羯磨(18-24) 4. Paṭisāraṇīyakamma
2	《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 24 (CBETA 2022.Q4, T22, no. 1421, pp. 163b10-164a12)	(CBETA 2022.Q4, N04, no. 2, pp. 21a02-28a2)

以上為有關於佛世時代在家弟子質多長者之相關事蹟資料的律典文獻。



第四節、佛世時代相關之背景資料

肇因於佛陀親自讚揚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是在家弟子眾中之表率，職是之故，此二位長者必有我們可以學習之處。既然，要學習就須先從瞭解這兩位長者的生長的時代背景著手。筆者蒐羅了佛世時代相關之背景資料，列述於後進行探討，其分別為：(一) 繼雄法師：《初期佛教家庭倫理觀》、(二) 中村元著：《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三) 木村泰賢著：《原始佛教思想論》、(四) Melford E. Spiro 麥爾福·史拜羅：《佛教與社會-一個大傳統並其在緬甸的變遷》、(五)《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

(一) 繼雄法師：《初期佛教家庭倫理觀》

繼雄法師在《初期佛教家庭倫理觀》⁴³的內容中，對於初期佛教時期中之家庭倫理觀有極其深入的論述及探討。作者善於引用佛教經、論及相關的巴利經典列表對比，讓讀者能一目了然其差異性，舉凡一般當時良家子弟對兄弟、朋友的關係、夫妻關係、親子關係…等，他以漢譯及巴利相關經典的敘述，列表條列式對比說明，他們應盡的義務有哪些不同，讓讀者易於了解及統攝其異同，這是此書的特色。

此書參考了數十種資料；其中，包括南傳經典、論、註釋書的引用亦頗多。聖典經、律、論的翻譯仍然存在諸多困難和問題。從語言學、語法學、表面翻譯到契合於佛學和實體翻譯，雖然在學術界或佛學界可能還存在些許的爭議，但仍不失其參考價值。

作者以當代學術研究成果，探究如何建立和睦融洽的家庭生活及獲得幸福和諧的人生。繼雄法師透由不同的人際關係，如：親子關係與倫常、夫婦關係與倫常、兄弟關係與倫常…等方向來討論，有助於理解兩千五百年前佛世時代的佛教家庭倫理觀及各個角色所應盡的義務。

⁴³ 繼雄法師：《初期佛教家庭倫理觀》(台北：法鼓文化，1997年)。

(二)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

由於寫作這篇論文，讓我有機會拜讀《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作者中村元（1912-1999）的生平，在百度百科曾提到，中村元博士就像一棵深植於印度土壤中的孟加拉榕，樹枝上的氣根垂下到地面吸取大地養分，剛開始很細，慢慢茁壯，不斷的成長而成巨樹。從他的生平中，可看到一位認真的學者在學術上的努力及貢獻。中村元 2001 年完成的日文《廣說佛教語大辭典》，2009 年有中譯本⁴⁴，此書可說是廿一世紀極舉足輕重的佛學辭典，也是他的重要貢獻之一。

本書作者中村元以歷史的角度來撰寫佛陀，以史料為根據，沒有神話的色彩，對於原始佛教的歷史背景、教團的組成、教理、教徒的道德規範…等等，有著詳細地介紹。例如：本書第 208 頁有關「原始佛教時期家族的問題」時提到：

對於階級制度或階級差別，原始佛教是直接了當地反對，但對於傳統的家族制度就沒有積極的攻擊、辯駁。……

當時的社會大致是由「氏族」所構成。而「氏族」一詞，有時幾乎和「種姓」同義使用。

在原始佛教聖典裡，大體上可以看出是接受從前的「氏族制度」，而以它為前提勸人行善。例如，「在世上，妻子、親族、朋友、近親……都依賴家長而生活，家族靠守戒且有信仰心的家長而興隆。」由此可以推測，當時親族是以「族長」為中心，過著共同生活，而氏族的命運就依族長的人格決定，這種情形非常普遍。又原始佛教在勸人行善後，會祝福：「但願你們和親族，都能無病安樂。」⁴⁵

由此可看出原始佛教時期的「氏族制度」，親族是以「族長」為中心，過著共同生活。而「族長」的人格就決定氏族的命運，可見當時「族長」之重要性與決定性。而當時的「族長」人們則稱呼為「長者」。

⁴⁴ 中村元著，林光明譯：《廣說佛教語大辭典》（台北：嘉豐出版社，2009 年）。

⁴⁵ 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頁 208。

本書不僅是本難得的參考文獻，也使我們更清楚地看到原始佛教時期的時代背景，及佛陀的歷史性與人間性。

(三)木村泰賢著，釋依觀譯：《原始佛教思想論》

木村泰賢（1881-1930）的《原始佛教思想論》中，第一篇第二章時勢與佛教中，能一窺當時的婆羅門教思想潮流、三神為中心的信仰、六派哲學及反吠陀思潮，在第三篇第二章一般的道德中，對當時之家庭的道德、社會的道德亦著墨不少，能一探佛世時代的思想背景。尤其在社會的道德這個篇幅中，木村賢泰提到

「作為統攝所有團體之道德，佛陀最著重的德目是所謂的『攝事』(saṅgahavatthu)所謂的攝事，是指眾生相互結合的條件，依其名可知正是就團體而言。攝事有四種。此稱為四攝事或四攝法。第一是布施(dāna)，第二愛語(peyyavajja)，第三利行(atthacariyā)，第四同事(samānattatā)，……佛陀也是依此精神而領導其僧團，在家眾之中，如佛陀之信徒手長者(Hatthaka)，以此四攝事攝其五百大眾而有卓越成果，故獲得佛陀推獎。」⁴⁶

由上敘述中，可見佛世時代，團體中理想的社會道德標準及行事準則。

(四) Melford E. Spiro 麥爾福·史拜羅：《佛教與社會-一個大傳統並其在緬甸的變遷》⁴⁷

佛世時代距今已兩千五百多年，當時的佛教社會是怎樣的一個樣貌？「佛教與社會-一個大傳統並其在緬甸的變遷」這本書提供了一個探究此問題的入口。

緬甸是一個以上座部佛教為其主流的國家，佛教歷史悠久，而且兩次近代

⁴⁶ 木村泰賢著，釋依觀譯：《原始佛教思想論》，頁 195-196。

⁴⁷ Spiro Melford 著，香光書鄉編譯組：《佛教與社會-一個大傳統並其在緬甸的變遷》（嘉義：香光書鄉出版社，2006年）。

上座部佛教的結集也是在緬甸舉辦。本著作「佛教與社會：一個偉大的傳統及其緬甸的變遷」原名 *Buddhism and Society: A Great Tradition and its Burmese Vicissitudes*，作者麥爾福·史拜羅 (Melford Spiro) 以文化人類學家的觀點切入，運用不同的角度觀察佛教，例如從「僧伽制度」、「儀式」、「意識形態」等視角度切入，觀察流通於緬甸的上座部佛教。本書以「意識形態」系統將佛教分類為「涅槃佛教：究竟解脫的宗教」、「業力佛教：一種接近解脫的宗教及功德的核心概念」、「消災佛教：以法術消災庇佑的宗教」、「祕術佛教：期待千福年的宗教」。這位文化人類學家帶領我們跳脫歷史型態的觀點去看待佛教的分類，雖然這本田野調查的研究，成書距今已多年，仍然值得一讀。

本書在其「佛教與世界」一篇當中曾提到，閱讀本書可以對比出「原始佛教規範性教理實現於世間時所產生的變遷」。作者所謂的「規範性的上座部佛教」指的是三藏經典中所說的教義。

作者強調人類學調查時，調查者本身必須參與在相同且關聯的情境中，研究者及被研究對象可能需要長時間的共同生活，並參與被研究社群的活動後，才能夠蒐集到這些資料。史拜羅比較強調從「參與者」的立場，也就是從內部的角度來看待事物，也就是說，是以一位 insider 的立場來看，而不是以「研究者」，一位 outsider 的立場來進行研究。

筆者希望藉由此本書了解其佛教變遷，進而找尋蹤跡還原「原始佛教」的樣貌。

(五) 《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⁴⁸

在收集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的資料過程中，發現佛世時代佛陀出家弟子的資料如汗牛充棟，而在家弟子的資料卻如鳳毛麟角，猶如大海撈針。我非常感謝值遇此本《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的線上辭典，提供了兩位長者一系列且較完整

⁴⁸ Malalasekera P. G.,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dic_idx.html (瀏覽日期：2020/3/6).

的資料。

《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Dictionary of the Pali Proper Names*(以下簡稱 DPPN)，這本巨作的作者是馬拉拉塞克拉(G. P. Malalasekera 1899 - 1973)。

作者在編輯本辭典時，其整理的資料內容囊括了巴利三藏、注釋書及印度、緬甸及錫蘭在 18 世紀之前所撰錄的主要巴利典籍。

《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中所輯錄的專名非常的豐富廣泛，對於名詞的解釋，內容敘述精要，但不失其完整，並且詳細列出出處，對於讀者將來做進一步的研究，尋找線索很有幫助。舉凡國王、長者、居士、天神、龍王、夜叉等人物，不論天上、天下、地獄等地點，湖泊、山川、寺院等建築，皆能簡要說明。⁴⁹對於一個研究者要研究那麼遙遠時代的各個專有名詞，實在幫助不少。例如在 DPPN 中，輸入質多長者的名字 Citta 蒐尋，則可蒐集到多筆 Citta 的英文資料，再透由文字敘述中，佛陀與質多長者的關係，辨別出哪幾筆才是有關質多長者 Citta 的資料。從資料中，發現 DPPN 記載了質多長者出生時的景況、敘述質多長者被佛陀弟子摩訶男的舉止威儀所吸引、供養以摩訶男為主的比丘僧團精舍、記載質多長者臨終時，拒絕將來投生為轉輪聖王，因他有更高的目標—追求涅槃，及質多長者與諸比丘研討教義、質多長者與教團之間的互動關係…等等，足見 DPPN 其資料精簡且具完整性。

⁴⁹ 蔡奇林：〈網海一滴：網路上的巴利教學與研究資源舉隅〉《佛教圖書館館訊》2004 年 12 月，頁 40

第五節、歷來研究成果回顧

相關於佛世時代在家弟子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之事蹟，除了前面第一章、第三節、三、原典的研究範疇內所提及的聖典與律典的內容外，歷來關於此之相關論述資料實屬有限，本節歷來研究成果回顧將根據本論文所要探討的研究問題進行探討：一、佛世時代在家信眾與僧人的關係及其貢獻，二、佛陀對在家弟子的教誡及其影響，三、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出身、種姓、行誼及其果位。四、小結，內容如下：

一、佛世時代在家信眾與僧人的關係及其貢獻

佛世時代在家信眾與僧人的關係及在家人的角色只是以食物、衣服、醫藥和住所供養出家人而已嗎？在家信眾還有哪些貢獻及重要性呢？托克爾·布雷克 (Torkel Brekke)，在其〈早期僧團與在家人〉“The Early Saṃgha and the laity”一文，提出：「外在動機」(extrinsic motivation)、「皈依主義」(conversionism)和「內省主義」(introversionism) 等三個概念，來看待在家信眾與僧人存在著甚麼樣的關係。而另一位學者杰弗里·塞繆爾斯(Jeffrey Samuels)，在 *Religion* 《宗教》期刊亦提出了“Views of Householders and Lay Disciples in the Sutta Piṭaka: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Lay/Monastic Opposition”〈經藏中的長者和在家弟子的觀點：俗/僧對立的重新思考〉一文討論僧俗之間的關係。今將其論述敘述如下：

(一) Torkel Brekke 托克爾·布雷克⁵⁰：“The Early Saṃgha and the laity” 〈早期僧團與在家人〉

在佛世時代僧人與在家信眾存在著甚麼樣的關係？〈早期僧團與在家人〉“The Early Saṃgha and the laity” 文中作者托克爾·布雷克(Torkel Brekke)說明，在早期的佛教和上座部佛教社會中，僧人和在家眾之間有著明顯的界限，此篇文章的目的是展現僧俗之間的關係是如何在早期佛教中產生及維持。此文主要

⁵⁰ Torkel Brekke, “The Early Saṃgha and the laity,”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20.2 (1997): 7-32

文獻來源是巴利經典中的律藏。次要的來源是經藏、長老偈及長老尼偈。

為了闡明僧俗間的關係，作者·布雷克引用了布萊恩·羅納德·威爾遜（Bryan Ronald Wilson）的宗教社會學中的兩個概念：「皈依主義」（conversionism）和「內省主義」（introversionism）。威爾遜在他的《宗教教派》一書中，創建了一種社會學類型學來分析宗教運動，威爾遜（B. R. Wilson）認為宗教社會學要向前發展，就必須創造類別，才能夠比較研究宗教運動的社會功能和發展。類型學適用於衡量一個教派對世界的取向及變化。高爾頓·威拉德·奧爾波特（Gordon Willard Allport）對宗教行為使用了「外在動機」與「內在動機」的概念。「外在動機」是有外在取向的人利用宗教來達到其目的；宗教本身並不是其最終目標。但宗教對他是有幫助的，因為可以藉由信仰而達到他的世俗目的。例如，剎帝利信仰佛教，可以削弱婆羅門的權威，新的宗教倫理似乎適合新興的城市商人階層。就早期佛教而言，作者布雷克認為「外在動機」是社會下層成員加入僧團的世俗動機。這種「外在動機」在《律藏犍度》（Vinayapitaka Khandhakas）中有大量記載。布雷克也舉了《律藏犍度》中的例子：「摩竭國（Magadha）流行的五種疾病，人們無法在僧團之外的地方，得到耆婆醫生（Jīvaka Komārabhacca）的照顧，因為耆婆醫生忙於照顧國王和僧侶。因此，人們會覺得自己是否應該加入世尊的僧團中，成為出家人；如此，他們就可以得到僧侶的照顧，也可以得到耆婆醫生的照顧。筆者在《律藏犍度》〈小品〉卷一·三九找到如下的記載：

爾時，摩竭國盛患五種病：癩、癰、疹、肺病、癡狂也。眾人患五種病者，到耆婆童子處曰：「師！願治我等〔病〕。」「我甚多當作、甚多當辦。我于摩竭國洗尼瓶沙王及後宮，于佛為上首之比丘眾亦不能不奉事，我不能治〔汝等〕。……時，彼眾人心生思念：「彼諸沙門釋子戒易、行易、食美食、臥風不入之臥具。我等當于諸沙門釋子處出家。若爾，諸比丘應看護〔我等〕，耆婆童子應治〔我等〕矣。」時，彼眾人到諸比丘處請出家，諸比丘令彼等出家授具足戒，諸比丘為之看護，耆婆童子為之治療。⁵¹

⁵¹ 《律藏》《犍度》，CBETA 2023.Q1, N03, no. 2, pp. 90a06-91a1。

這些例子說明了人們加入僧團的可能性「外在動機」。

布雷克提到：麥爾福·史拜羅（Melford E. Spiro）在《佛教與社會-一個大傳統並其在緬甸的變遷》（*Buddhism and Society. A Great Tradition and its Burmese Vicissitudes*）中，用類似的術語討論了緬甸僧侶的動機⁵²。據史拜羅（Melford E. Spiro）稱，緬甸人將加入僧團的動機分為三種類型：第一，宗教動機；第二，渴望擺脫世俗生活的痛苦；第三，對安逸生活的嚮往。史拜羅提到的第一類對應於奧爾波特（Gordon Willard Allport）的「內在動機」，而第二類和第三類都是屬於「外在動機」的方面。史拜羅說，大部分緬甸僧人加入僧團是為了逃避苦難或能過安逸的生活。這些是他們的「外在動機」。儘管僧侶們自己認為他們是因崇高的動機決定加入僧團，但史拜羅清楚地認為，「外在動機」因素在僧侶的招募中具有很大的影響力。

史拜羅指出，幾乎所有僧侶都來自貧困的鄉村家庭。泰國的情況也是如此。僧團為加入僧團的貧困村民提供了比在寺院之外更高的生活水平和地位。該寺院還為加入僧團的貧困青少年提供了接受教育的可能性。

似乎在現代上座部國家遇到的情況，在最早的僧伽時期就有先例了。窮人受到生活水平和地位提高的激勵而加入僧團，已不是新鮮事了。從《律藏犍度》中的故事就可以看到，因「外在動機」加入僧團，似乎在佛陀時代就已經是一個問題了。

布雷克介紹了三個概念：「外在動機」（*extrinsic motivation*）、「皈依主義」（*conversionism*）和「內省主義」（*introversionism*），布雷克在他處理文本材料的方法中充分應用了這三個概念，讓讀者了解從最初的利用宗教來達到其目的「外在動機」，進而成為「皈依者」，最後進化到自身「內省」的過程。這篇論述的目的是表明早期佛教從「皈依者」轉變為「內省者」與世界的關係，而這一過程是僧團可能潛在成員（*potential members*）的「外在動機」的結果，也可以觀察到一個「皈依者」轉變的過程。因此托克爾·布雷克這三個概念的論述，提供筆者不

⁵² Melford E. Spiro, "Buddhism and Society," *A Great Tradition and its Burmese Vicissitudes*. (California, 1982) p.321 ff.

同的觀察角度與論點，對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皈依佛陀的過程，做深入了解與探討。

作者托克爾·布雷克對佛教僧團與在家信眾之間的關係進行解釋，僧團成員和可能潛在成員(potential members)之間的「外在動機」導致「內省主義」。「內省主義」的趨使僧伽成為在家人更好的支持及供養對象。

早期僧團「內省主義」發展的一個重要因素是僧團規則的逐漸發展。如在巴利《律藏犍度》〈小品〉25-28 中可以找到僧團內的規矩以及新出家比丘和沙彌間規則建置的情形⁵³。如《犍度》中云：

眾人忿怒、非難：「如何諸沙門釋子上衣、下裳皆不整齊，威儀不具而往乞食……」⁵⁴

如上律文說明：沒有戒律的比丘穿著不整齊的衣服去托鉢，他們的行為不具威儀。他們受到在家人的批評。佛陀因此制戒，同時也定出了有關於依止阿闍梨和依止阿闍梨的弟子之間，應該如何互相相處的規則。僧團變得越內省，越強調其純淨性，它得到在家人的支持就越多。「內省主義」導致更多的在家眾支持。來自在家眾的支持會導致「外在動機」。因此，就有了一個自我執行機制。這是一個很好的循環機制，在歷史潮流中，僧伽能夠保持平衡，並使佛教社會保持一定程度的穩定。上座部佛教僧團的結構就是這種內在保守主義的最好例子。出家眾與佛教僧團圈子中的關鍵點是「內省主義」，需要不斷地排除錯誤的人，並通過排除鬆散和貪婪的僧侶來淨化僧團。當僧伽在這一點失敗時，機制就會反轉，陷入一個邪惡的循環。當僧團被視為不純淨和鬆懈時，在家眾的支持就會減少，僧團將變得難以恢復其純淨性。反之，僧團被視為純淨和精進時，在家眾的支持則將更為積極。布雷克提供了我們不同的視角去觀察僧團、在家信眾與他們之間的關係。

⁵³ 《律藏》《犍度》，CBETA 2023.Q1, N03, no. 2, pp. 60a12-73a2。

⁵⁴ 《律藏》《犍度》，CBETA 2023.Q1, N03, no. 2, p. 61a1-2。

(二) Jeffrey Samuels⁵⁵杰弗里·塞繆爾斯：“Views of Householders and Lay Disciples in the Sutta Piṭaka :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Lay/Monastic Opposition”〈經藏中的長者和在家弟子的觀點：俗/僧對立的重新思考〉

在家信眾的角色主要是以食物、衣服、醫藥和住所供養出家人嗎？作者 杰弗里·塞繆爾斯(Jeffrey Samuels)在這篇宗教期刊中，駁斥了這個觀點，帶領我們去重新去審思。本篇期刊「經藏中的長者和在家弟子的觀點：俗/僧對立的重新思考」，作者提到許多學者認為，早期佛教主要是一種強調僧侶出世的宗教。在他們看來，在家眾並不突出，只是幾個世紀之後，在家眾的參與才變得更加引人注目。透由巴利文經藏中對長者和在家信眾的文獻研究，駁斥了在家信眾的角色主要是以食物、衣服、醫藥和住所供養出家人的觀點。雖然僧侶經常被認為是佛教教義和實踐的保護者，平信徒在家信眾的責任和關注，被認為僅限於以食物、住所、衣服及支持僧侶來積累功德。

透過上座部佛教巴利經典的研究，作者杰弗里·塞繆爾斯(Jeffrey Samuels)希望表明這些早期文本中對在家人的描述，不僅限於為僧尼提供食物、住所、醫藥和衣服。例如，在《增支部》(Aṅguttara-nikāya) 中敘述某些在家信眾 (A I.126) 的成就的部分中，我們讀到質多長者(Citta)是佛陀在家信眾中在教授佛法方面的主要人物。在巴利經典中對在家信眾的描述，除了作為出家人的主要支持者角色之外，還有大量的參考文獻將長者和在家弟子描繪成「法的好樂者：智眼深通於佛語」及「佛法的實證者」，繼續走上開悟的道路。

因此，藉由此篇期刊可以較深細地觀察到僧俗間不同的立場與角色。

⁵⁵ Jeffrey Samuels, “Views of Householders and Lay Disciples in the Sutta Pitaka: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Lay/Monastic Opposition,” *Religion*, 29.3, (1999) 231-241, DOI: 10.1006/reli.1999.0163

二、佛陀對在家弟子的教誡及其影響

「佛陀對於在家弟子有哪些相關的教誡？」對他們有著什麼樣的影響？」，對於想深入了解佛世時代當時皈依佛陀的在家眾，如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來說，這是個深中肯綮的「議題」。關於這個「議題」，除了前面第一章、第三節、三、原典的研究範疇以佛世時代的聖典為範圍中，所提到的聖典與律典的內容外，本篇幅提出兩位中外學者所提供的見解，分述如下：

(一) 釋印順：〈在家眾的德行〉

一般在家佛弟子眾即皈依的在家信眾的德行是什麼樣貌呢？印順法師在妙雲集《佛法概論》第十六章〈在家眾的德行〉⁵⁶中，引《雜含經》卷 33 第 927 經⁵⁷有著詳細的說明：在家修學佛法的優婆塞及優婆夷，為求解脫，修行的主要項目有五種具足，即信具足、戒具足、聞具足、捨具足、慧具足。經文如下：

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為優婆塞信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者，於如來所正信為本，堅固難動，諸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及餘世間所不能壞。摩訶男！是名優婆塞信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戒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離殺生、不與取、邪淫、妄語、飲酒，不樂作。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戒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聞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聞具足者，聞則能持，聞則積集，若佛所說初、中、後善，善義善味，純一滿淨，梵行清白，悉能受持。摩訶男！是名優婆塞聞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捨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捨具足者，為慳垢所纏者，心離慳垢，住於非家，修解脫施、勤施、常施，樂捨財物，平等布施。摩訶男！是名優婆塞捨具足。」摩訶男白佛言：「世尊！云何名優婆塞智慧具足？」佛告摩訶男：「優婆塞智慧具足者，謂此苦如實知，此苦集如實知，此苦滅如實知，此苦滅道跡如實知。摩訶男！是

⁵⁶ 釋印順：《佛法概論》（新竹：正聞出版社，2014年），頁 203-215。

⁵⁷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99, p. 236b12-c10。

名優婆塞慧具足。」⁵⁸

經中說明皈依佛法的在家人應具備五種條件，稱為五法具足。1、信具足：皈依三寶是信的入門，於如來所正信為本，信心並非口頭說說而已，足夠的信心很是最重要。2、戒具足：首要是指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這五戒，是皈依三寶弟子所必修之戒。而且，戒律的力量是對抗邪惡的強大防護力。3、捨具足：布施應離慳吝、清淨施，孝敬父母、師長、三寶；以慈悲之心，捐助貧病、孤苦無依者；慈善布施以利益普羅大眾的福祉。4. 聞具足：要想獲得正確的佛法知見，正確的修持佛法，就必須從聽聞受持佛法開始。5. 慧具足：如實的了知四聖諦，證悟或領悟真理，從精進聞法進而實踐獲得實證的體驗。

在家修學佛法的優婆塞及優婆夷，修行項目除上述五法外，還有禪定、四無量心與六念。六念即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及念天，共為六念。例如在《別譯雜阿含經》卷9第188經中，提到世尊告訴手長者臨終時，身口意念要如何行，經文如下：

佛告長者：『依於如是四不壞信，應修六念。』⁵⁹

經中「四不壞信」的「不壞」是指不退失或退縮。「四不壞信」也就是說，對「佛陀，佛法，僧伽（四雙八輩的聖僧侶）及戒律的四種堅定信心不退失。」關於「六念」《雜含經》卷30第860經中，提到世尊當時住在舍衛國的祇樹給孤獨園，結夏安居結束時，長者梨師達多(Isidatta)與富蘭那(Purāṇa)兩兄弟聽說：世尊要離開舍衛城，將赴憍薩羅、迦尸、摩羅…等國，離他們很遠的地方。他們感到非常難過，身體像被割裂般，頭昏腦脹，心亂如麻，之前學習的法幾乎快忘了。他們問世尊：「您這麼一出門，何時才可以再一次見到世尊及善知識比丘們呢？」佛陀告訴他們兄弟二人：「無論能見世尊及善知識比丘們與否，皆應隨時修行『六念』。哪『六念』呢？你們應當念佛……」再說廣一點乃至『念天』……」

⁵⁸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 236b18-c9

⁵⁹ 後秦·譯者失傳：《別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100, p. 442b2-3。

經文如下：

梨師達多及富蘭那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我今四體支解，四方易韻，所憶念事，今悉迷忘，何時當復得見世尊及諸知識比丘？世尊今出至拘薩羅，從拘薩羅至伽尸，從伽尸至摩羅，從摩羅至摩竭陀，從摩竭陀至殃伽，從殃伽至修摩，從修摩至分陀羅，從分陀羅至迦陵伽。是故我今極生憂苦，何時當復得見世尊及諸知識比丘？」佛告梨師達多及富蘭那：「汝見如來及不見如來，見諸知識比丘及不見，汝且隨時修習六念。何等為六？汝當念如來事……」廣說乃至念天。⁶⁰

由經文中可知「六念」的重要性，六念又稱六隨念、六念處，筆者依佛光大辭典⁶¹及莊春江敘述之「六念」⁶²歸納如下：

- 一念佛，憶念佛的功德無量、圓滿的覺者、徹底解脫者。
- 二念法，憶念如來所說清晰明確的教法，能利益世間眾生。
- 三念僧，憶念僧伽具足戒定慧，是世間一切眾生的福田。
- 四念戒，持戒有大威力，能斷除眾生一切惡業煩惱。
- 五念施，思維布施有大功德，能滅除一切眾生貪欲。
- 六念天，憶念三界諸天，因往昔淨戒布施、聞慧善根，得此福報。

世尊告訴長者梨師達多(Isidatta)與富蘭那(Purāṇa)兩兄弟，無論見得到世尊及善知識比丘們與否，都要隨時修行「六念」，這也同時告訴修行者，不論在家、

⁶⁰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p. 218c21-219a4。

⁶¹ 慈怡法師編：〈六念〉《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5%2585%25AD%25E5%25BF%25B5.html> (瀏覽日期：2023/2/22)

⁶² 莊春江編：《阿含經故事選》（莊春江工作站）。
<http://agama.buddhason.org/book/as/as076.htm> (瀏覽日期：2023/2/22)

出家弟子，應時時憶念佛及善知識所教導的。也正如《雜含經》卷 30 第 854 經云：

如來出世及不出世，法性常住。⁶³

佛雖滅度，佛弟子不論在家、出家弟子，仍應修「六念」，隨佛所教，不斷地修習再修習。

透由印順法師對「在家眾的德行」之描述，加上其文中所提及《雜阿含經》有關在家眾應具備之條件、修行、德行...等，可以略窺在家眾應有的德行。

關於在家信眾的教導，世尊除了教導手長者「四不壞信」、「六念」等法，如《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中敘述：手長者 生病時，身體遭受極大的痛苦，佛陀來探望他，佛告訴手長者應依於四不壞信，應修六念。手長者依如是修行，手長者平時如是修四不壞信及六念，到臨終時更是如是修行。此外，更引《雜含經》卷 33 第 927 經說明：在家修學佛法的優婆塞及優婆夷，為求解脫，修行的主要項目有五種具足，即信具足、戒具足、聞具足、捨具足、慧具足。本論文在第四章，將對手長者相關的經文及其「在家眾的德行」上進行討論，屆時，更可彰顯「在家眾所應修行之德行」及手長者之德行事跡。

(二) Kelly L John ⁶⁴凱利·約翰：“The Buddha’s Teachings to Lay People”〈佛陀對在家人的教導〉

這部作品將所有四部主要巴利經典及小部中，針對在家人的開示，做概觀、分類和分析。佛陀的教學方式會因應聽眾的不同，而有所不同，這部作品將佛陀因應聽眾不同特性（如年齡，性別，課程和精神成就）的教學方式做探討，這也是這篇期刊論文的特色。例如第 28 頁：

⁶³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 217c8-9)

⁶⁴ John L. Kelly, “The Buddha's Teachings to Lay People,” *Buddhist Studies Review* 28.1 (2011):3-78. DOI:10.1558/bsrv.v28i1.3

表 9 根據經中之性別與目標元素統計
(Table 9 By Gender and Goal of Sutta.)

Goal 目標	Female 女性	Male 男性	Both 兩性
Happiness in This Life 此生中的幸福	5 (19%)	36 (11%)	41 (12%)
Good Rebirth 好的來生	16 (59%)	95 (29%)	111 (31%)
Stream-entry 入流	1 (4%)	35 (11%)	36 (10%)
Nibbāna 涅槃	3 (11%)	99 (30%)	102 (29%)
Unspecified 未指定	2 (7%)	64 (19%)	66 (19%)
Total 總計	27 (100%)	329 (100%)	356 (100%)

「表 9 根據經中之性別與目標元素統計」中，我們看到有關女性的經典，以「此生中的幸福及好的來生」為目標，佔很大一部分 (78%)，而「入流與涅槃」僅占(15%)。有關男性的經典，「此生中的幸福及好的來生」為目標占 40%，「入流與涅槃」占 41%。男性與女性在人生的目標上，有著顯著差異。此差異性，反映了佛陀當時所生活的社會，普遍強調男性為主導。

作者凱利·約翰 (Kelly L John)研究調查提出了巴利經典中，各部尼柯耶有其不同的特徵。增支部(*Anguttara Nikāya*)包含較多針對在家人的經文，而且強調今生中的幸福和來生的目標。

總的來說，針對在家人的經典非常強調身、語、意的良好行為。但這篇論文並沒有針對有關僧侶團體的經典做探索。

這個作品從第 40 頁至 71 頁，對各部尼柯耶中有關在家人的經文，每篇都做簡短的概述，有利於瞭解經文的主軸。例如第 56 頁列出如下說明：

《增支部 2 集 16 經》對某位婆羅門開示——依教奉行對來世的影響。

《增支部 2 集 17 經》對若奴索尼婆羅門開示——善行和惡行對重生的影響。

《增支部 2 集 34 經》為某位婆羅門開示——關於有為和無為的教義。

《增支部 2 集 35 經》世間中有二人應該被供養：有學與無學。⁶⁵

又如凱利·約翰 (Kelly L John) 在〈佛陀對在家人的教導〉“The Buddha’s Teachings to Lay People” 此篇期刊論文 51-52 頁，簡要的說明南傳《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一至第十經的主軸要意。在第 63、64 頁亦精要敘述《增支部尼柯耶》集 8 第 23、24 經如手經第一、二的經文大意。因此，筆者可以將研讀質多長者和手長者相關經文後之心得，對比此篇期刊論文，進而釐析出此經文的義涵，對於筆者寫作本論文亦提供不少助益。

此篇期刊論文〈佛陀對在家人的教導〉中，可看到由於佛陀的引導讓在家人，對其所期許的人生目標有著更高遠美好的憧憬。



⁶⁵ John L. Kelly, “The Buddha’s Teachings to Lay People,” *Buddhist Studies Review* 28.1 (2011) p.56 :
AN 2:16 <2:2:6> [AN I 55–56]: to a certain brahmin — effect of conduct in accordance with Dhamma on rebirth.
AN 2:17 <2:2:7> [AN I 56–57]: to the brahmin Jāṇussoṇi — effect of good and bad conduct on rebirth.
AN 2:34 <2:4:3> [AN I 62–62]: to a certain brahmin — on doctrines of activity and inactivity.
AN 2:35 <2:4:4> [AN I 62–63]: to the householder Anāthapiṇḍika — the two worthy of offerings.

三、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出身、種姓、行誼及其果位

兩位長者的出身、種姓、修行的法門、處世之道、特殊的行誼及其果位如何？將分述如下：

(一) **Seishi Karashima 辛嶋靜志與 Margarita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瑪格麗塔·沃羅比娃-德斯亞托夫斯卡婭編輯：**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來自中亞的佛教手稿-聖彼得堡梵文殘片》第一卷

俄羅斯地理學會（RGS）從 1870 至 1920 年，有數十支俄羅斯探險隊穿越了中亞探險研究⁶⁶。一些手稿和藝術品是從當地人那裡購買或進行考古發掘而獲得。俄羅斯中東亞研究委員會(The Russian Committee for Middle and Eastern Asian Studies)成立於 1903 年。多年來，謝爾蓋·奧爾登堡(Sergey Oldenburg)、尼古拉·米羅諾夫(Nikolay Mironov)、魯道夫·霍恩勒(Rudolf Hoernle)等著名學者共同致力於東突厥斯坦手稿遺產的研究。

本卷是東突厥斯坦梵文殘片系列出版物的開始，這些殘片收藏於聖彼得堡俄羅斯科學院東方手稿研究所(the Institute of Oriental Manuscripts of the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 in St. Petersburg)。十九世紀末，世界學術界認識到中亞手稿對於佛教文化研究的價值。探險隊多位學者對中亞地區的文化和語言研究做出了寶貴貢獻。俄羅斯外交官、軍官和學者包括駐喀什總領事尼古拉·F·彼得羅夫斯基 (Nikolay F. Petrovsky, 1837-1908 年) 自 1867 年起在土耳其斯坦任職，並收集當地手稿和藝術品。19 世紀末時，彼得羅夫斯基將其個人收藏，包括一些當時不為人所知的吐火羅語、其他晦澀方言的文本以及大部分藏品皆捐贈給聖彼得堡的亞洲博物館。奧爾登堡表示，彼得羅夫斯基的收藏捐贈開創了東突厥斯坦考古

⁶⁶ 〈俄國在中國新疆的探險〉，《國際敦煌項目》。

http://202.96.31.14/pages/collections_ru.a4d (瀏覽日期：2023，4 月 16 日)

研究的新紀元。

歷經數代的俄羅斯東方學家——俄羅斯科學院東方手稿研究所亞洲博物館的研究人員畢生致力於東突厥斯坦文字古蹟的研究。俄羅斯(主要是聖彼得堡)中亞手抄本研究學派的代表使俄羅斯社會提高對佛教文化的興趣，做出了很大貢獻⁶⁷。對 N.F. 梵文部分的深入分析。彼得羅夫斯基的收藏捐贈使瑪格麗塔·沃羅比娃-德斯亞托夫斯卡婭 (Margarita Vorobyova-Desyatovskaya) 博士能夠區分三組文本。第一組也是數量最多的一組包含金剛乘文本，其中包括許多祈請文——陀羅尼和咒語。這些手稿的文本揭示了佛教傳統與當地民間信仰以及佛教傳入前、婆羅門教、源自印度的祈禱之間的聯繫關係。第二組包括《法華經》二十七個版本。第三組包含二十四個版本的般若波羅蜜經。近百年來對東突厥斯坦手稿的研究，使我們對古代和中世紀中亞的歷史、社會、文學、宗教和文化的認識取得了重大突破。

透由辛嶋靜志(Seishi Karashima)與瑪格麗塔·沃羅比娃-德斯亞托夫斯卡婭 (Margarita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編輯的《來自中亞的佛教手稿-聖彼得堡梵文殘片》第一卷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第 229 頁中，得知一段《本生經》與手長者(Hastaka)前世有關的事蹟。

(二)向智長老，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佛陀的女弟子與在家弟子們》

本書作者為向智長老(Nyanaponika Thera, 1901-1994)、何慕斯·海克(Hellmuth Hecker)，英文版編者為菩提比丘(Bhikkhu Bodhi)，中文譯者為賴隆彥。

向智長老為德國籍猶太人，斯里蘭卡的高僧，也是二十世紀傑出的佛教思

⁶⁷ Seishi Karashima & Margarita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Ed.,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 vii-x
[https://iriab.soka.ac.jp/content/pdf/stpsf/StPSF%20I%202015\(final\).pdf](https://iriab.soka.ac.jp/content/pdf/stpsf/StPSF%20I%202015(final).pdf) (瀏覽日期：2023/4/15)

想家及上座部佛教詮釋者。一生中有將近五十多年奉獻於巴利佛典與論書的編譯工作。

向智長老是在何慕斯·海克博士在德國佛教期刊《知識與改變》刊行四十一篇略傳的原文基礎上，新增引自巴利佛典及註疏的相關資料，使其更接近歷史與原貌，將內容擴充及深化，完成《佛陀的聖弟子傳》這一系列的作品，以便於讓今日佛子看到當時的聖弟子全貌，透由文字向聖弟子學習。⁶⁸ 質多長者也是其收錄的人物之一，透由作者鮮活的描寫，讓我們得以一探質多長者由凡夫轉化成聖者的過程，尤其是面對死亡時的心路歷程，進而提昇自己的知見，點燃一盞現代修行人的明燈。

四、小結

在本節歷來研究成果回顧中，向智長老撰寫出一系列的《佛陀的聖弟子傳》，包括出家及在家弟子，儘管向智長老在《佛陀的聖弟子傳》中，已做了很大的努力在佛陀在家弟子資料的處理與文字呈現上，但此一系列共出了四冊，其中三冊都是有關出家弟子，只有一冊是有關在家弟子的(如：《佛陀的聖弟子傳 4：佛陀的女弟子與在家弟子們》)，因此對比之下，可以窺知對於有關佛陀在家弟子這個領域，做專門敘述的資料是相對闕如的。又如在第四節提到，中村元著的《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及木村賢泰著的《原始佛教思想論》中，可以看到兩位日本的前輩學者，探討原始佛教的時候，顯然重點大都在時勢的概觀、教理的綱領、修道論的總說及對整個原始佛教大時代的縱觀，但未對在家信眾做專章、專節的細部討論或敘述，可見在家信眾這塊領域，在他們觀點中是比較沒有被看重的，由這些前輩學者的專書，足見過去有關在家信眾的研究是沒有受到重視，更凸顯筆者撰寫本論文「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之探究」的重要性。

又如本節二、「佛陀對在家弟子的教誡及其影響」中，兩位先輩學者釋印順

⁶⁸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台北：橡樹林文化出版，2005年），頁23-24。

及凱利·約翰 (Kelly L John)，他們所探討的內容，也大多以在家眾整體概括全面的影響來看，但未見對在家弟子個別深入的琢磨探索，這充分的顯露對於在家弟子研究的闕如，此更彰顯本論文之稀有性。



第六節、論文架構

本論文共分五章：

第一章、為「緒論」，分成五個小節說明，第一節、探討研究動機、問題與目的、第二節、研究方法、第三節、研究範圍，分為三個部分探討：一、以「佛世時代」(原始佛教 *original Buddhism*) 為研究的範圍、二、本論文討論之「長者」聚焦在佛世時代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三、原典的研究範疇以佛世時代的聖典為範圍，第四節、佛世時代相關之背景資料，第五節、歷來研究成果回顧，則分為四個部分探討：一、佛世時代在家信眾與僧人的關係及其貢獻，二、佛陀對在家弟子的教誡及其影響，三、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出身、種姓、行誼及其果位。四、小結，第五節、論文架構。

第二章、則為經、律二藏中之在家信眾群像，分成三個小節討論：第一節、男眾弟子，分三部份討論：一、一般商人、二、長者、三、國王；第二節、女眾弟子，分四部份討論：一、一般婦女、二、宮女、三、后妃、四、長者女；第三節、小結。

第三章、質多長者，分成四個小節討論：第一節、質多長者的前世發願與出生、第二節、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分四部份討論：一、法的好樂者：智眼深通於佛語、二、質多長者與須達摩尊者、三、實證者-質多長者證果的歷程、四、自證教他。第三節、不希望來生成為轉輪聖王、第四節、小結。

第四章、手長者，分成六個小節討論：第一節、手長者的前世，第二節、手長者 (*Hatthaka*) 的命名由來、第三節、四攝攝眾的手長者是佛法最佳弘傳員、第四節、恆坐禪思第一與八未曾有法之美稱、第五節、具足四不壞信，成就三果，生無熱天、第六節、小結；分別就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之出身、德行和事蹟、待人處事、典籍中質多長者及手長者之相關記載及佛陀給予其教誡等方面探討。

第五章、結論、分成五部分說明：一、佛世僧人與在家信眾互動關係微妙、二、在家信眾的角色除四事供僧，亦是法的好樂者、佛法實證者與佛法最佳弘傳者，三、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的出身、種姓、修行、處世之道、特殊行誼及所得果位，四、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佛世時代有案例可以支持嗎？五、總

結，綜合歸納論文中，有關兩位長者的資料彙整後作出結論，期望勾勒出一幅可以修學實踐的藍圖，讓後學者對於質多長者及手長者能更完整的了解。



第二章 經、律二藏中之在家信眾群像

由於筆者身為一位在家弟子，渴望深入了解佛世時代在家佛弟子的修行典範，因此，先以宏觀的方式，概覽經、律二藏中之在家信眾群像，概略了解佛世時代在家人在修行上應如何學習，進而聚焦至佛陀口中所稱讚的在家弟子學習榜樣，長者典範-「質多長者與手長者」。

佛世時期，社會基本上是由氏族所構成，工商業的發達促使物質生活豐富，也帶動貨幣經濟長足的進展。凡是擁有大量豐富錢財的人，很容易在社會中形成一股勢力。龐大的財富聚集在城市，商人們成立許多公會（seni 或 puga）或在城市內掌控掌握了經濟實際權力。公會的首領稱為「長者」。⁶⁹ 當時握有豐富財力的人在社會便佔有極大的優勢，原始佛教的聖典裡，亦談及當時的社會形態，如南傳《中部》經典第八四經〈摩偷羅經〉提到：

「假令首陀以財寶、穀米、金銀稱富，首陀亦對彼先起、後寢、進而務彼之事，行彼之所稱意，對彼為愛語。刹帝利、婆羅門，毘舍等亦對彼先起……乃至……對彼之愛語。」⁷⁰

說明「假使首陀羅(奴隸)，經濟富裕擁有財寶、米穀、金銀，那麼刹帝利(王族)、婆羅門、吠舍(庶民)都會自願地比他早起晚睡，為他服務，做他所喜歡的事物，並說他所喜歡聽的話。」，此經指出婆羅門並沒有理由成為最高的種姓，並極力高倡四個種姓的平等。對應當時社會形勢所造成的影響，長久以來的社會階級劃分制度開始瓦解，婆羅門不再像往昔那樣地被人們尊敬了。昔日的吠陀宗教被人們視為迷信，於是乎，有著異端思想的思想家接連出現，他們被稱為「勤息」(samaṇa 沙門)⁷¹，意思為息心、淨志，是對於非婆羅門教的思想流派和宗教教派的總稱，佛教也在此時應運而生。

⁶⁹ 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頁 14。

⁷⁰ 《中部》，CBETA 2022.Q3, N11, no. 5, p. 90a12-14

⁷¹ 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頁 15。

涅槃之道的發現者「佛陀」，他揭示了解脫的道路，這是許多人們所嚮往的。想當然耳，必然有許多緇素名流等諸多求法者湧入佛陀的門下，除了男眾弟子，也有不乏女眾弟子，更不少在佛陀的指導下證果。本章經藏中之在家信眾群像將分兩節：第一節、男眾弟子，再依身份細分為一般商人、長者及國王等討論，第二節、女眾弟子，再依身份細分為一般婦女、宮女、長者女及后妃等進行討論，本章以經藏提到的男眾弟子與女眾弟子為主，輔以律藏及經藏相關的文獻做為研究參考資料，概覽當時在家弟子群像。



第一節、男眾弟子

關於男眾弟子，在《增壹阿含經》卷3〈清信士品〉第六中，就列舉了四十位清信士，經中的每個人都有其特點。例如：

「我弟子中，初聞法藥，成賢聖證，三果商客是。

第一智慧，質多長者是。

神德第一，所謂健提阿藍是。

降伏外道，所謂掘多長者是。

能說深法，所謂優波掘長者是。

恒坐禪思，呵侈阿羅婆是。

降伏魔宮，所謂勇健長者是。

福德盛滿，闍利長者是。

大檀越主，所謂須達長者是。

門族成就，泯兔長者是。……」⁷²

在南傳《增支部經典》卷1，則舉了十位優秀的在家弟子，如下：

「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塞，

最初歸依者，是多梨富沙、婆梨迦二商人。

施者是善施居士給孤獨。

說法者是質多居士。

以四攝事攝眾者是呵多阿羅婆。

施上味者，是摩訶那摩釋迦氏。

施悅意食者，是郁伽居士毘舍離出。

近事僧伽者，是啞羯吒居士。

不動信者，是斯拉安巴它。

對人淳厚者，是紀巴卡扣馬拉巴洽童子醫王耆域。

⁷²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1.Q3, T02, no. 125, p. 559c9-16。

可倚信之語者，是那拘羅父居士。」⁷³

雖在〈清信士品〉中列舉了四十位優秀的清信士，《增支部經典》卷1也列舉出十一位傑出在家弟子的名字和特點，但對於他們的事蹟並沒有深入敘述，今人只能從《阿含經》、《法句經注》、《律典》、《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等零碎而少量的記載中得知他們的事蹟行誼。以下列舉幾位「有史可考」的清信士，依其身份分別為一般商人、長者及國王等，分別介紹於後：

一、一般商人

(一) 多富沙(Tapassu)、婆梨迦(Bhalluka)

多富沙(Tapassu)⁷⁴、婆梨迦(Bhalluka)兩人為烏卡拉(Ukkala)的商人，在佛陀最初證悟後的第八週，他兄弟二人在前往王舍城(Rājagaha)的路上，行經闊葉樣子(Rājāyatana)樹下看到了佛陀。在一位與他們有親戚關係的神靈敦促下，他們用四天王提供的碗，供養佛陀麩蜜(炒熟的麵粉混合蜜糖)，因此他們成為最先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⁷⁵

在《增支部註釋書》*The Aṅguttara Commentary* (AA.i.207f) 第一冊第207頁及接下來頁面中提到，促使多富沙和婆梨迦向佛陀供養的神是他們前世的母親。佛陀給了他們八束頭髮，供他們拜祭。他們把佛陀給他們的頭髮，帶到了他們出生的城市阿西塔尼亞娜(Asitañjana)，因此，他們在那裡建了一個塔(cetiya)，每當齋戒日時這個塔就會發出藍光。

根據《長老偈註釋書》*Theragāthā Commentary* (i.48f) 第一冊第48頁及接下來頁面中提及，多富沙和婆梨迦他們在王舍城(Rājagaha)拜訪了佛陀並聆聽

⁷³ 《增支部經典》，CBETA, N19, no. 7, p. 32a5-9 // PTS.A.1.26。

⁷⁴ Tapassu 在《律藏》譯為多富沙，在《增支部經典》譯為多梨富沙。

⁷⁵ 《律藏》，CBETA, N03, no. 2, pp. 5a6-6a7 // PTS.Vin.1.3 - PTS.Vin.1.4。

佛陀說法，不久之後，多富沙隨即成為須陀洹，而婆梨迦後來也成為阿羅漢。⁷⁶

二、長者

(一) 勇健長者(Sūra- Ambaṭṭha)

勇健長者(Sūra- ambaṭṭha)，出生於舍衛城 (Sāvatti)，聰明睿智思考周密，原本為外道的追隨者。勇健長者曾代表毘舍離城的婆羅門們測試佛教僧團，他利用價值不菲的餐具來供養僧團，用以試探佛陀的僧團貪圖利養與否？結果僧團中沒有一個人接受，於是他非常欣喜地崇信恭敬佛陀。但當他同樣用昂貴餐具來供養外道時，反應則不同，外道們多數為供養而宣鬧爭執、或者把珍貴餐具帶走，兩相對比之下，使得毘舍離城的居民更加崇信尊重佛教僧團。有一天，佛陀知道勇健長者皈依的時間點成熟了，便至勇健長者家門口乞食。勇健長者出於對佛陀的尊重，邀請他進門，並為他準備了一個舒適的座位，請他吃飯。飯後，當佛陀回謝他，並為他說法時，勇健長者即成就初果須陀洹。⁷⁷在佛陀在家弟子中，勇健長者是以堅定不移的忠誠著稱。(A.i.26；cf.iii.451)。

(二) 郁伽長者(Ugga)

郁伽(Ugga)又作優伽，為毘舍離(Vesālī)族人，原沉溺於五欲之中，後來見到佛端正具威儀的容貌並聽聞佛說之法要，於是證得法眼，常設大施，以祈如轉輪王之願，有諸奇特法。毘舍離城的郁伽長者，曾大醉後在樹林中見到佛陀而酒醒，因此拜見佛陀，佛陀為他說法後即證得初果，並常以平等心布施僧眾，詳見《中阿含經》卷九〈未曾有法品 4〉第 38、39 經郁伽長者經⁷⁸。

佛陀曾經說過，郁伽具有八種特殊的品德。一位比丘聽到佛陀的說法，因

⁷⁶ Malalasekera, P. G., "Tapassu,"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t/tapassu.htm (瀏覽日期：2021/5/11).

⁷⁷ Malalasekera, P. G., "Sūra- Ambaṭṭh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s/suura_ambattha.htm (瀏覽日期：2021/5/11).

⁷⁸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 26, pp. 479c11-482c6。

此來到郁伽的住所，請問他這些品德是什麼。郁伽回答說他不知道佛陀的想法，但他敘述發生在他身上的八件奇妙的事情給這位比丘聽，即：

- (1) 一見佛陀，他的醉態就消失了，他向佛陀頂禮，佛陀與他談論各種話題，如布施、戒律……等。
- (2) 當佛陀知道郁伽的心理狀態已準備好，適合為他開示法義時，佛陀便向他宣說四諦，郁伽也因此能了解和領悟。
- (3) 郁伽有四個年輕漂亮的妻子；當他發誓獨身時，他為她們做了充足的準備；其中一位，郁伽如她所願得到了她渴望選擇的丈夫，而郁伽這樣做並沒有一絲嫉妒與悔意。
- (4) 他與品行端正的人分享了他所有巨額的財富。
- (5) 無論他服侍哪一位比丘，他都一心一意地去做，沒有一點怠慢；他認真聆聽僧人的講法；如果僧人沒有說法，郁伽就親自教他教義。
- (6) 天神告訴他各種比丘的不同成就，但他都平等無差別地佈施。
- (7) 天神常與他對談，他不因此而自豪。
- (8) 他不擔心死亡，因為佛陀向他保證，他將永遠不會再往下投生欲界。

這位僧人將這次談話向佛陀報告，佛陀告訴他，郁伽所敘述的，也正是他心裡想要讚美郁伽的地方（A.iv.212-6）。⁷⁹

(三) 須達長者(Anāthapindika)

須達長者(Anāthapindika)是舍衛國最富有的商人，有一次他去摩揭陀國經商，經過王舍城，他一如往常的去拜訪他的內弟。他到達時發現內弟和他的家人為佛陀和佛陀的弟子們準備菜餚，規模如此之大，以至於他認為是在辦婚宴或邀請國王。但在他得知實情之後，他變得非常渴望拜見佛陀。於是，第二天清晨他

⁷⁹ Malalasekera, P. G., "Ugg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u/ugga.htm (瀏覽日期：2021/5/11).

很早就準備要去拜訪佛（Vin.ii.155-6）。想到這次拜訪，他感到非常興奮，以至於他晚上起床了三次。最後，當他出發前往西塔瓦納（Sītavana）時，天色非常昏暗，道路看不清楚，但友善親切的夜叉西瓦卡（Sīvaka）鼓舞了他。黑暗也因須達長者的虔誠而消失了。

當須達長者到達時，他發現佛陀上下行走著，在清晨的涼爽空氣中沉思。佛陀向他打招呼，並與他交談說法。須達長者立即皈依並成為須陀洹(Sotāpanna)。第二天他邀請佛陀用餐，自己提供一切供養。飯後，他用自己的雙手為佛陀服務，他邀請佛陀在薩瓦蒂度過雨季，佛陀接受了須達長者的邀請。

須達長者在薩瓦提附近尋找一個安靜的地方，為找尋佛陀和比丘弟子可能住的地方。他花了大價錢購買祇園精舍。須達長者秉性仁慈，因常幫助孤苦無依的人，人譽為「給孤獨」，由於這一些原因以及他所做的許多其他貢獻，須達長者被公認為「第一施主」（A.i.25）⁸⁰

三、國王

(一) 波斯匿王(Pasenadi)

波斯匿王古印度恆河以北拘薩羅國(Kosalā)的國王，相傳他的年齡與佛陀相仿。波斯匿王在位早期時曾經兇惡殘暴，之後由於末利夫人善巧引導的關係，進而篤信佛法。他的妹妹是韋提希夫人是摩竭提國頻婆娑羅王的夫人，他的女兒也是佛教有名的人物「勝鬘夫人」為阿踰闍國友稱王的王妃。《別譯雜阿含經》卷 4 第 73 經及《雜阿含經》卷 42 第 1150 經中皆提到，波斯匿王因發胖而煩惱，因此請教世尊減肥的方法，佛陀告訴他要多運動、飲食和睡眠要有節制，後來解肥成功，波斯匿王可說是最好的瘦身示範，佛陀的瘦身方法，現今想瘦身者不妨一試。

在佛陀說法的早期，波斯匿王就成為佛陀的追隨者並將佛陀視為知己，他

⁸⁰ Malalasekera, P. G. "Anāthapindik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y/anaathapindika.htm (瀏覽日期：2021/5/6).

對佛陀的虔誠愛戴一直持續到他去世。佛陀和波斯匿王在年齡上相近，因此他們的談話如至交，坦率而無所不談。甚至到了晚年，波斯匿王對佛陀的敬慕之情更是有增無減，我們從《中阿含經》第 213 經〈法莊嚴經〉的敘述可以看出端倪。如下：

有一次，波斯匿王在一棵濃蔭的大樹下，想起曾在此樹下會見世尊。回頭便問侍者：「世尊目前在何處？」並驅車前往。至世尊住處，波斯匿王對世尊行最恭敬的頭面接足禮。世尊問何以匆匆至此，並如此恭敬？波斯匿王回答：「我有兩位大臣仙餘及宿舊，由我任命，並因我任命而獲得名望。可是他們對我的恭敬卻遠不如您。因為有一次，我與兩位大臣仙餘及宿舊，在一狹小的房間過夜，此二人討論世尊教法，談論至夜半，睡覺時，聽說世尊所在的方向，兩人便將頭朝向此方，腳卻朝著我。這使我非常的驚嘆及感動！」

波斯匿王接著說：「他們兩位雖然是我的大臣，但是對我的恭敬，卻遠不及世尊。這可能是他們從世尊的教法中，獲得無上的法益！」波斯匿王並述說了幾則故事，由衷的表達他對世尊的恭敬，至心的讚嘆世尊為真正的正覺者，並得到追隨者的愛戴⁸¹。

(二) 阿闍世(Ajātasattu)

阿闍世(Ajātasattu)為摩竭陀國的國王，頻婆娑羅王(Bimbisāra)是其父親，母親為韋提希夫人，出生時命理大師即預言此子將來會殺害其父，父親曾想將他摔死，但未被摔死。年長之後，被立為太子，後來，因提波達多的慫恿，將其父母囚禁，並自立為王，其父死於獄中。由於殺害父親的業報，身上長滿了瘡。向世尊請教及虔誠懺悔後，始得痊癒。阿闍世王懺悔向善皈依佛陀後，更成為世尊教團的大施主，非常護持教法。（《增壹阿含經》43 品第 7 經、《長阿含經》卷 17 第 27 經、南傳：〈長部 2 經〉）

⁸¹ 于凌波：《釋迦牟尼佛與原始佛教》（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3 年），頁 139-140。

(三) 摩訶男(Mahānāma)

摩訶男(Mahānāma)為甘露飯王(Amitodana)的兒子，釋迦國王(Sākiyan rājā)；他是阿那律(Anuruddha)的哥哥和佛陀的表弟。當世尊悟道後一段時日後，歸返釋迦族的迦毘羅衛城教化族人，迦毘羅衛城(Kapilavatthu)的釋迦(Sākiyan)家族紛紛派遣代表加入僧團，此時，摩訶男(Mahānāma)也允許他的弟弟阿那律加入僧團。摩訶男常布施醫藥、飲食、臥具、衣物給僧團，對僧團極慷慨，在對僧侶勝妙佈施者中，堪稱為第一位。在如下的經文中更可以得到佐證，如《增支部(第1卷)》提到：

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塞，……施上味者，是摩訶那摩釋迦氏。⁸²

摩訶男有一次在尼拘律園(Nigrodhārāma)拜見佛陀，並很坦承地向佛陀說：「迦毘羅衛城是非常的富庶繁榮，當然也有繁雜的人群。當我拜訪世尊後，傍晚進入迦毘羅衛城時，會遇到象、馬、貨車及人群在城中遊走。」摩訶男擔心如果在經過迦毘羅衛城擁擠的街道時遇到意外，他會投生到哪裡？佛陀向他保證不用苦惱，因他長期以來一直修持信、戒、聞、捨(出離心)和慧(洞察力)。他的心是向上走的，走向殊勝的地方，就如同一罐黃油在深水池中破裂，罐子的碎片會下沉，但黃油則漂浮在水上不會下墮。⁸³

相應部 55 第 22 經/摩訶男經第二中，佛陀亦提到：

摩訶男！勿恐，摩訶男！勿怖。於汝無惡死、惡命終。摩訶男！成就四法之聖弟子趣向涅槃、傾向涅槃、臨入涅槃。⁸⁴

佛陀告訴摩訶男：像摩訶男這樣的聖弟子，對佛、法、僧有堅定不移的忠誠，修行聖賢所珍視的美德，這樣的人注定涅槃。摩訶男就是這樣的一個人。《增壹阿含經》卷 26〈等見品 34〉第 2 經中，對於摩訶男如是記載：拘薩羅國(Kosalā)

⁸² 《增支部》，CBETA 2022.Q3, N19, no. 7, p. 32a5-7。

⁸³ 《相應部》，CBETA 2022.Q3, N18, no. 6, pp. 235a12-237a7。

⁸⁴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3, N18, no. 6, p. 238a2-3。

的國王琉璃王派軍進攻釋迦族的城池時，釋迦族的國王摩訶男為了爭取到更多的時間讓眾多的族人可以逃命，他懇求琉璃王在他沉入水中的那段時間請他不要殺戮釋迦族人，等他身體浮起來以後，才可以繼續殺戮。琉璃王答應他的要求後，摩訶男潛到水底，立刻把他的頭髮綁在樹根上因而溺斃，但身體沒有浮起，釋迦族人因此獲取更多的時間得以逃命。其經文如下：

《增壹阿含經》卷 26：「摩訶男曰：『我今沒在水底，隨我遲疾，使諸釋種竝得逃走。若我出水，隨意殺之。』流離王曰：『此事大佳。』是時，摩訶男釋即入水底，以頭髮繫樹根而取命終。」⁸⁵

由上敘述不只看到摩訶男對其國人的仁慈關懷，犧牲自己爭取族人更多的逃生機會，對琉璃王沒有表現出一點瞋心。對僧團勝妙佈施，及其長期偏修信、戒、聞、捨、慧，連佛陀都告訴摩訶男：「汝無惡死、惡命終。」⁸⁶請他不用擔心。摩訶男由於長期在佛陀的教導薰習下，偏修信、戒、捨、聞、慧「在家五法」，不只能得到在家人的現世安樂，其心將更不斷地提昇、勝進。

佛陀成道後，追隨佛陀學習者絡繹不絕，如：國王、城主、商人等，不在少數，在佛陀的引領下，他們也成為趨向於聖道的實踐者。

⁸⁵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3, T02, no. 125, p. 692a2-6。

⁸⁶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3, N18, no. 6, p. 238a2。

第二節、女眾弟子

女性對於生活中的事件敏感性，所以從古至今，可以看到很多女性對於宗教，一直是積極的參與者。佛陀初轉法輪後，度耶舍的母親及妻子是最早的優婆夷。婦女在佛教中，並不遜於男性，有時也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對於佛教的貢獻不容忽視。她們來自於社會各階層，有的為后妃、商賈貴婦、貴族仕女、長者女或家庭主婦，有的甚至是姪女，佛對她們一視同仁地，同樣教導她們，也受她們的供養。她們除了布施以外，也能確實修行。《增壹阿含經》卷 3〈7 清信女品〉中就舉出三十位清信女，每位皆有她的特點。例如：

我弟子中第一優婆斯，
初受道證，所謂難陀難陀婆羅優婆斯是。
智慧第一，久壽多羅優婆斯是。
恒喜坐禪，須毘耶女優婆斯是。
慧根了了，毘浮優婆斯是。
堪能說法，鶯竭闍優婆斯是。
善演經義，跋陀婆羅須焰摩優婆斯是。
降伏外道，婆修陀優婆斯是。
音響清徹，無優優婆斯是。
能種種論，婆羅陀優婆斯是。
勇猛精進。所謂須頭優婆斯是。……⁸⁷

《清信女品》中列出三十位清信女，但在《增支部經典》卷 1 則只列出十位傑出女在家弟子的名字和特點，對於她們的事蹟敘述甚少，散佈在零星的記載中，後人只能由《阿含經》、《法句經注》、《律典》、《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等的零星記載探知她們的行誼。下列舉幾位「有史蹟可以考證」的清信女，依其身份分別為一般婦女、宮女、后妃及長者女等，分別介紹於後：

⁸⁷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1.Q3, T02, no. 125, p. 560a29-b8。

一、一般婦女

(一) 難陀、難陀婆羅二牧牛女

佛陀曾花了六年的修苦行生活，每天只有食一麻，後來發現苦行並非解脫之道，因此放棄了苦行，來到了尼連禪河沐浴，當時身體非常羸弱，難陀和難陀婆羅這兩位牧牛女供養佛陀乳糜，讓佛陀身體恢復氣力，因此能在菩提樹下悟道。對於難陀和難陀婆羅，在《增壹阿含經》卷3〈7 清信女品〉中有這樣的敘述：

我弟子中第一優婆斯，初受道證，所謂難陀難陀婆羅優婆斯是。⁸⁸

二、宮女

(一) 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

《增支部》1 集第 260 經提到：

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夷，……多聞者，是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⁸⁹

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 或譯為辜住桃樂、拘讎多羅，是憍賞彌國的王后捨彌 (Sāmāvatī) 的僕人，王后每天給她八塊錢，為後宮購買鮮花。但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 只用四塊錢向花商蘇瑪娜 (Sumana) 購買鮮花，剩下的四塊錢自己占為己有。有一天，久壽多羅去買花時，花商告訴她，他這天邀請佛陀及僧團吃飯，並邀久壽多羅參加。飯後佛陀為施主開示，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 聚精會神地聽到佛陀講道，似乎佛陀的字字句句都是為她說的，句句入心，開示結束後，久壽多羅便證得了須陀洹果 (Sotāpanna)。那天，久壽多羅把王后給她的八塊錢全部用在了花上。王后問她今天怎麼突然可以獲得這麼多花，久壽多羅照

⁸⁸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1,T02, no. 125, p. 560a29-b1。

⁸⁹ 《增支部》，CBETA 2022.Q3, N19, no. 7, p. 32a10-11。

實回答整個事件，並懺悔過去的不誠實。

王后捨彌(Sāmāvati)很仁慈地寬恕她，久壽多羅告訴王后，是佛陀的開示改變了她。王后雖然不懂佛法，但她看到佛陀對久壽多羅的影響如此受益。因此她讓久壽多羅定期去聞法，然後回來轉述給她及宮中的其他侍女聽。久壽多羅雖然外貌醜陋，但精明幹練，有著卓越的記憶力，在聽聞佛陀說法回到宮中之後，常能如理的轉述給王后及宮女們聽，王后及宮女們因此都能證證悟初果須陀洹。⁹⁰ 在佛陀在家女弟子中，久壽多羅是以多聞智慧著稱。

三、后妃

(一) 末利迦(Mallikā)

末利迦 (Mallikā) 譯為「摩利夫人」或「末利夫人」，是拘薩羅國波斯匿王的王后。末利迦的父親是拘薩羅國首要花環製造商，末利迦非常善良和美麗。十六歲那年的某一天，她和幾個同伴要去花園遊玩，因此放了三份酸粥在籃中，準備當午餐。路上遇見佛陀的僧團入城乞食，便將她的籃中的食物供養佛陀，並心生歡喜。佛陀見她欣喜地向前走，便笑了笑，阿難知道佛陀不會無緣無故地微笑，便問佛陀。佛陀回答：由於末利迦的供養，她將成為拘薩羅國的王后。

恰巧，當日拘薩羅國的波斯匿王(Pasenadi)被摩竭陀國的阿闍世王(Ajātasattu)打敗，他騎馬逃跑來到花園附近，被末利迦的聲音所吸引，由於路過便進入了花園。末利迦看見他，並未跑開，而是注意到他的疲倦，因此幫忙他抓住了馬的韁繩。國王問他是否已成親，她回答未婚，波斯匿王便下馬，歇了一會兒，把頭枕在她的腿上。波斯匿王感到末利迦的善解人意，便先帶末利迦回她自己的家。晚上，波斯匿王派了一列盛裝的隊伍來迎娶她，以極大的禮遇和壯觀的排場將她從家中迎娶回來，讓她坐在燦爛奪目的珠寶上，並立她為王后。從那天起，她就是國王的摯愛和忠誠的妻子，也是佛陀的堅定追隨者(DhA.iii.121f)。國王發現末利迦睿智而務實，並在遇到困難時，常徵求她的

⁹⁰ Malalasekera, P. G., “Khujjuttarā,”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ku/khujjuttaraa.htm (瀏覽日期：2021/5/11).

意見並接受她的建議⁹¹。

因供養佛陀的因緣，末利迦一躍而成為波斯匿王的王后，因此，她對於佛陀心懷深切而真摯的敬信心。由於末利迦善巧的引導，讓波斯匿王對佛陀逐漸生起信心，進而篤信佛法，並成為虔誠的佛弟子。在末利迦(Mallikā)的引導和啟發下，波斯匿王(Pasenadi)舉行「無比施」(Asadisa-dāna)⁹²的著名施捨活動，以鼓勵其人民慷慨地對佛陀和僧團供養。在《增壹阿含經》卷3〈7 清信女品〉佛陀曾這樣說：

我弟子中第一優婆斯，供養如來，所謂摩利夫人是。⁹³

「摩利夫人」即末利迦 (Mallikā)，由上敘述足見末利迦對佛陀虔誠、慷慨的供養之心，更進而自作教他，可謂「篤信牢固」佛弟子。

(二) 捨彌(Sāmāvātī)

捨彌 (Sāmāvātī) 或譯奢摩囉帝，捨彌是按《增壹阿含經》卷3〈7 清信女品〉譯名，而奢摩囉帝為音譯，捨彌為優填王的三大妃子之一。

她是巴達瓦蒂城 (Bhaddavātī) 裡巴達瓦蒂亞長者 (setṭhi Bhaddavatiya) 的女兒。當巴達瓦蒂城爆發瘟疫時，她和她的父母逃到了僑賞彌 (Kosambi)，想去找她父親的老友瞿沙伽 (Ghosaka) 尋求援助，瞿沙伽是一位財政大臣。到僑賞彌時，當局設立了布施堂提供食物，第一天，捨彌要了三份食物，第二天要了兩份，第三天只要一份。因為她的父親在第一天飯後去世，第二天她的母親去世了。第三天，她只求一份時，負責分發食物的米塔(Mitta)逗她說：「今天你知道你肚子的容量了。」她問他是什麼意思，當他解釋他的話時，她告訴他：她所發

⁹¹ Malalasekera, P. G. "Mallikā,"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ma/mallikaa.htm (瀏覽日期：2022/5/3).

⁹² Malalasekera, P. G. "Asadisa-dān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y/asadisadaana.htm (瀏覽日期：2022/7/14).

⁹³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1, T02, no. 125, p. 560b11-12。

生的事。米塔很憐憫她，收養捨彌為自己的養女。

一天，她到了食堂，發現食堂內一片嘩然，捨彌立刻著手幫養父分發食物，照顧難民。她在食堂周圍豎起了一道柵欄，入口和出口有單獨的門，讓發放食物井然有序，因此結束了食堂的騷動，不再有人爭先恐後。財政大臣瞿沙伽知悉食堂變得有條不紊，因此詢問原因，並查明是米塔的養女捨彌的功勞。瞿沙伽因此遇見她故友的孤女，並對她留下深刻的印象，在徵求他下屬米塔的同意後，瞿沙伽收養了捨彌作為自己的養女。捨彌 (Sāmāvātī) 的原名是 Sāmā，但因在食堂築起圍繞的柵欄 (vati) 之後，她被稱為 Sāmāvātī。

在一個節日的日子裡，優填王烏德納(Udena)看到瞿沙伽 (Ghosaka)美麗、仁慈與慷慨的養女捨彌，一見鍾情，由於捨彌具有優填王前兩位妻子無法給予的溫情與知心的個性，因此他被她的個性吸引住了，請求瞿沙伽將養女嫁給他。但瞿沙伽拒絕了，國王將瞿沙伽和他的妻子趕出家門，並封鎖了瞿沙伽的房子。捨彌 發現後，她請養父瞿沙伽將她送到宮中，而優填王 (Udena) 也讓她成為他的首席王妃。

在此段之前在介紹「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的段落中，曾經提到由於久壽多羅優婆夷的接引，及久壽多羅為捨彌和她的宮女們，轉述了她從佛陀那裡聽到的教言，因此，捨彌王后及宮女們得以聽聞佛陀的教法，在《增壹阿含經》卷 23〈增上品 31〉第 2 經亦提到：捨彌王后世非常篤信三寶。

在《佛說優填王經》中提到，優填王有另一王妃為獨得奪優填王垂愛並謀取后位，因此百般的在優填王耳邊誹謗捨彌王后，優填王禁不住蠱惑一怒之下以箭射捨彌王后，此時，捨彌王后沒有起瞋恨心，不驚不怖跪於王前，一心入慈心三昧，優填王所發之箭皆未能傷及捨彌王后。優填王大驚失色，連忙驅車至佛前懺悔。由於捨彌王后的慈心及篤信佛法之故，優填王更有因緣接觸佛陀的教法，優填王遂成了佛陀的大外護。以是之故，在《增壹阿含經》卷 3〈7 清信女品〉中，對捨彌 (Sāmāvātī) 有如下的敘述：

我弟子中第一優婆斯，

供養如來，所謂摩利夫人是。

承事正法，所謂須賴婆夫人是。

供養聖眾，捨彌夫人是。……⁹⁴

捨彌(Sāmāvatī)被認為是佛陀追隨者中最傑出的女弟子之一，《增支部經典(第1卷-第3卷)》也提到：

住慈〔定〕者，是奢摩囉帝⁹⁵

奢摩囉帝(Sāmāvatī)即捨彌，從經文中可以看到佛陀讚美捨彌(Sāmāvatī)為在生活中實踐仁慈的最佳典範。

四、長者女

(一) 難陀母(Uttarā)

難陀母(Uttarā)又譯為「鬱多羅難陀母」(uttarānandamātā)在佛陀的在家女弟子中以靜慮馳名。如《增支部經典(第1卷-第3卷)》第十四〈是第一品〉中提到：

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夷，……靜慮者，是鬱多羅難陀母。⁹⁶

根據《增支部註釋書》(i.240ff)的描述，鬱多羅是富樓那西哈(Punnasīha)的女兒。富樓那西哈(Punnasīha)因供養舍利弗(Sāriputta)一頓飯德行而獲得了巨大的財富，他為佛陀和僧團舉行了為期7天的供養。第七天，在佛陀的感恩宣道結束時，富樓那西哈(Punnasīha)、他的妻子和女兒都成為須陀洹(Sotāpanna)。

蘇曼那(Sumana-setṭhi)是富樓那西哈以前的僱主，蘇曼那打算讓兒子與鬱多羅(Uttarā)結婚，但蘇曼那的這個想法被鬱多羅的父親富樓那西哈拒絕。因為蘇曼那(Sumana)的家庭不是屬於佛陀的信仰。富樓那西哈向蘇曼那(Sumana)說，她

⁹⁴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1, T02, no. 125, p. 560b11-13。

⁹⁵ 《增支部經典》，CBETA 2022.Q1, N19, no. 7, p. 32a11。

⁹⁶ 《增支部經典》，CBETA 2022.Q3, N19, no. 7, p. 32a10-12。

的女兒鬱多羅是佛陀的門徒，每天都會花了一個金幣(kahāpana)購買鮮花獻給佛陀。而蘇曼那則答應鬱多羅(Uttarā)每天可以送價值兩個金幣(kahāpanas)的鮮花給佛陀。此時，富樓那西哈便同意鬱多羅(Uttarā)這門親事。婚後，鬱多羅試圖獲得丈夫的允許，讓她可以參加，像她以前在娘家中所參加過的齋戒，但經過幾次的溝通都失敗。鬱多羅很難過，她的父親很憐憫鬱多羅，希望能完成她的心願。因此，她的父親送她一萬五千個金幣(kahāpanas)，讓她能夠請一位名為師利摩(Sirimā)的交際花，請她侍候她的丈夫兩週。她的丈夫看到這位美麗的交際花，同意她代替妻子兩週。因此，鬱多羅得以進入兩週的齋戒(Uposatha)。

齋戒的最後一天，當鬱多羅(Uttarā)在廚房忙進忙出為佛陀準備供品時，她的丈夫與師利摩路過廚房，看到她帶著微笑努力地準備著供品，丈夫則認為她不喜歡享受自己的財富是多麼的傻瓜，因此笑著轉身離開。鬱多羅看到他的丈夫，對他愚蠢的想法笑了，因為他沒有充分利用自己的財富。師利摩(Sirimā)認為這對夫妻無視於她的存在彼此互相微笑，無名忌妒之火生起，怒不可遏，抓住一鍋滾燙的油，扔向鬱多羅的頭上。但是，那時鬱多羅對師利摩充滿同情心，因此，油根本沒有傷害到她。師利摩意識到自己的愚蠢，懇求鬱多羅的寬恕。鬱多羅說：「如果帶我出離輪迴的父親原諒妳，我就原諒妳。」於是，他們來到佛陀那裡，鬱多羅敘述了整個過程，請求佛陀原諒師利摩。佛陀向這群人說法，師利摩當下即成就了須陀洹，鬱多羅成為了斯陀含，而她的丈夫以及岳父則成為須陀洹⁹⁷。

佛陀在《增壹阿含經》卷4一子品第九中，曾提到：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篤信優婆斯唯有一女，彼當云何教訓成就？」……世尊告曰：「猶彼篤信優婆斯教訓女曰：『汝今在家者，當如拘讎多羅優婆斯、難陀母。所以然者，此是其限，此是其量。世尊受證弟子，所謂拘讎多羅優婆斯、難陀母是。』」⁹⁸

⁹⁷ Malalasekera, P. G. "Uttarā,"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u/uttaraa.htm (瀏覽日期：2021/5/20).

⁹⁸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3, T02, no. 125, p. 562b9-19。

由上述經文中，看到佛陀讚嘆難陀母(Uttarā)及拘讎多羅（或稱久壽多羅 Khujjuttarā）堪為在家女弟子眾中的榜樣與模範。並說明：若有善女人生女兒，若在家，就應該要教導女兒像拘讎多羅那樣的具有智慧；像難陀母那樣具靜慮。

(二) 毘舍佉(Visākhā)

毘舍佉(Visākhā)被佛陀讚譽為布施第一的在家女弟子，是佛世時代護持僧團中最重要的一位優婆夷(A.i.26；她被認為是理想的在家婦女，例如 A.iv.348)。她的父親是檀那闍耶(Dhanañjaya)，祖父門達卡 Mendaka 鴛加國的富人，母親是 Sumanā。毘舍佉(Visākhā)出生於鴛加(Anga)的跋提城(Bhaddiya)。毘舍佉七歲時，佛陀與一大批僧侶一起訪問了跋提城 Bhaddiya。門達卡聽到佛陀將造訪，門達卡給他鍾愛的孫女毘舍佉五百個同伴，五百個奴隸和五百輛車，讓她可以拜訪佛陀。當一群人快到達時，毘舍佉停下了車子，步行拜見佛陀。佛陀向她說法，她即成就了入流果須陀洹。在接下來的兩個星期中，其祖父門達卡(Mendaka)每天都邀請佛陀和他的僧侶到他的家，並供養他們食物。

有一次，拘薩羅國(Kosalā)的波斯匿王(Pasenadi)邀請摩竭陀國的國王頻婆娑羅王(Bimbisāra)派遣檀那闍耶(Dhanañjaya)到拘薩羅國(Kosalā)居住，毘舍佉(Visākhā)陪伴她的父母住在沙枳多城(Sāketa)。這時，舍衛城(Sāvatti)的彌迦羅(Migāra)派使者為兒子富樓那瓦達那(Punnavaddhana)尋找合適的新娘，一天他們來到湖邊，看到毘舍佉在往湖的路上參加了一個節日活動。那一刻剛好下起了大雨，毘舍佉的同伴們都匆忙地奔跑去找尋遮蔽的地方，但毘舍佉本人卻以她慣常的步伐走路，沒有像她的同伴們一樣奔跑尋求庇護，給人留下深刻印象。使者們看到她並問她，為什麼她不跑去尋找庇護所，以免把衣服淋濕，她回答說：「她的房子裡有很多衣服，但是如果她跑了，可能會跌倒甚至損壞肢體，這將是巨大的損失。」她接著又說：「未婚女孩就像待售商品一樣，不能讓身體損傷。」使者對她的談話印象深刻，送給她一束鮮花，並緊隨其後，去找女孩的父親，為他們的少主富樓那瓦達那 Punnavaddhana 徵求這門婚事。這門婚事得到女孩父親檀那闍耶(Dhanañjaya)的同意。

不久彌迦羅(Migāra)和他的兒子富樓那瓦達那和全家來迎娶新娘，當波斯匿王(Pasenadi)聽說此事時，他表示要加入迎娶的行列，陪同富樓那瓦達那前

往沙积多城 (Sāketa)。新娘的父親檀那闍耶(Dhanañjaya)十分榮幸地歡迎國王及這群迎娶行列的人們，並熱情豐盛地款待他們。

毘舍佉的父親花了四個月為新娘毘舍佉準備非常豐富的嫁妝，如：五百輛車的金器、五百車的白銀、銅、各種絲綢、酥油及大米，還包括耕作的犁和其他農具也五百輛，每輛車中有三名奴隸為他們服侍。

在《法句經註釋書》中提到，由於毘舍佉在迦葉佛 (Kassapa Buddha) 時代，她提供了兩萬名僧侶碗和長袍及針線和縫紉材料；因此，她得到了這一生的福報 (DhA.i.395)。這也說明毘舍佉能夠擁有如此龐大的財富及隨從，乃是因為過去世累積的善行。

毘舍佉的公公彌迦羅 (Migāra) 本是裸行外道尼甘達斯 (Niganthas) 的追隨者，毘舍佉 (Visākhā) 嫁過去夫家後，希望夫家也能信佛，因此邀請佛陀到家中說法。但是公公彌迦羅只同意飯後在簾幕後面聽佛陀的佈道。然而，佛陀的話語深深地打動了彌迦羅，在這場講道結束時，彌迦羅證得須陀洹果。因此，他對他的媳婦毘舍佉無限感激，從此以後，將她視為自己的母親。從那時起，她被稱為鹿母毘舍佉(Migāramātā)。

毘舍佉的生活充滿了善行，她活到一百二十歲。有十個兒子和十個女兒，每個子女也都有相似數量的孩子，一直到第四代。在她去世之前，享年 120 歲。她自己一生都保持著 16 歲女孩的模樣，據說她有五頭大象的力量。(DhA.i.409)。毘舍佉因帶來好運而享有盛名，以至於舍衛城 (Sāvatti) 的人們總是在節日和假期邀請她到自己的家中，期望為家中帶來好運。

根據《本生經》的記載，毘舍佉每天在她家供養 500 名僧侶。(《本生經》J.iv.144；若根據《法句經註釋書》DhA.i.128 的記載則為 2000 名僧侶；後來她任命了她的大女兒，達塔 (Dattā) 來主持她的工作。) 下午她會拜訪佛陀，並聽佛陀講道，之後，她會在修道院詢問比丘和比丘尼的需要。毘舍佉 (Visākhā) 向佛陀發八大願：只要她活著，她將盡形壽在雨季供養比丘雨衣；供養食物給進入舍衛城的外來比丘、外出的比丘、生病的比丘及負責看護那些生病比丘的比

丘；供養藥物給生病的比丘；供養稀飯給比丘；和供養浴袍給比丘尼。⁹⁹

廣修供養是佛教徒應修習的法門，不過能如毘舍佉盡形壽如此大規模布施的女在家弟子，實在不多見。毘舍佉另一項著名的布施，是建造「鹿母講堂」(Migāramātupāsāda)。這是毘舍佉捐出她價值不斐的嫁衣，為佛陀所建造的大講堂。

毘舍佉被佛陀讚譽為布施第一，其實她對佛教的貢獻，不只侷限在布施這方面。例如在《四分律》卷5中提到：

時有毘舍佉母，有小緣事往彼比舍，遙聞迦留陀夷語聲。此優婆私有信樂之心，聞內比丘語聲，作是念：「或能說法。」即就倚壁而聽，但聞說非法語聲。復念言：「聞比丘聲而說非法言，比丘不應作如是語。」即闚看之，見迦留陀夷與齋優婆私共床坐、作非法語。見已便作是念：「此比丘在非法處坐，又說非法言。若此夫主見，當呵罵其婦，生不信心。」¹⁰⁰

佛陀有一名弟子迦留陀夷(Udāyi)比丘，因留戀其在家妻子，因此到她的門前乞食，並與前妻「共床坐、作非法語」，毘舍佉剛好至迦留陀夷比丘前妻家，因此發現此事，覺得迦留陀夷比丘此舉不恰當，因此稟告佛陀。佛陀因為迦留陀夷比丘不當的行為而制定「不定法」。由此可見，毘舍佉非常珍視及關切僧團的清淨，若有不如法的事，會勇於向佛陀提出，佛陀也因此制定這條戒律。

若根據「八敬法」，比丘尼不得揭發比丘的過失這點來看，上述這件事例可以窺知：佛世時代的女在家弟子的地位似乎高於比丘尼。¹⁰¹

綜合上述可以了解，毘舍佉對於僧團的護持是多方面的，不只在僧團四事

⁹⁹ Malalasekera, P. G. "Visākhā,"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vy/visaakhaa.htm (瀏覽日期：2021/5/11).

¹⁰⁰ 《四分律》，CBETA 2022.Q3, T22, no. 1428, p. 600b15-23。

¹⁰¹ 釋恆清：《菩提道上的善女人》(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頁63-65。

供養上堪稱布施第一，對於初期佛教發展所奉獻的心力不亞於男在家弟子。

早期社會常態是男尊女卑，女性常處於劣勢，幸運的是，佛陀開啟了通往解脫之門，隨著因緣改變之後，女性也就有改變的可能性。



第三節、小結

綜覽第一、二節所提及的男眾與女眾在家信眾群像中，對佛陀皆深具信心，布施、供養是他們的共同特點，但在同一個特點上卻有不同的特色。如：

(一)歷史上的意義

多富沙、婆梨迦、難陀及難陀婆羅二牧牛女，皆是「最先供養佛陀」的在家男弟子與女弟子，在歷史上具有特別的意義。

(二)布施第一

須達長者是舍衛國最富有的商人，秉性仁慈，因常幫助孤苦無依的人，人譽為「給孤獨」，他以黃金鋪地購買祇園精舍，須達長者被公認為「第一施主」。毘舍佉鹿母講堂的捐贈者，也是知名的佛教女大施主，被佛陀讚譽為「布施第一」的在家女弟子，根據《本生經》的記載，毘舍佉每天在她家供養 500 名僧侶，《法句經註釋書》則記載為 2000 名僧侶。能如毘舍佉盡形壽如此大規模布施的女在家弟子，實在不多見。

(三)佛陀的大外護

在《增壹阿含經》卷 3〈7 清信女品〉中，對捨彌與末利迦(或譯為摩利夫人)有如下的敘述：

我弟子中第一優婆斯，

供養如來，所謂摩利夫人是。……

供養聖眾，捨彌夫人是。……¹⁰²

末利迦因供養佛陀的因緣，成為波斯匿王的王后，由於末利迦善巧的引導，波斯匿王也成為佛弟子，在其國內舉行「無比施」(Asadisa-dāna) 供養活動，鼓勵人民慷慨地對佛陀和僧團供養。捨彌王后則因其慈心及篤信佛法，使優填王

¹⁰²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1, T02, no. 125, p. 560b11-13。

成了佛陀的大外護。

(四)施上味者

摩訶男常布施醫藥、飲食、臥具、衣物給僧團，對僧團極慷慨，在對僧侶「勝妙佈施者」中，堪稱為第一位。從經文中可得到佐證，如《增支部》提到：

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塞，……施上味者，是摩訶那摩釋迦氏。

103

由上述在家信眾群像中，看到在同樣的特點中，仍能細部的分類出各個在家弟子不同的傑出特色，可知佛陀優秀的在家弟子眾們，有著許多特質、修行法門…等，可以讓後人探尋。接著，我們將來探究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為我們開演的長者的典範。



¹⁰³ 《增支部》，CBETA 2022.Q3, N19, no. 7, p. 32a5-7。

第三章 質多長者

質多長者又名質多羅長者，有佛陀在家弟子中「第一智慧」的美稱，佛陀眾多的在家弟子常以質多長者為榜樣。質多長者居住於鄰近舍衛城的摩師山菴羅林¹⁰⁴(Ambāla-vana, Ambātaka-vana 芒果林)旁，在律的記載中，可以得知質多長者的住處如下：

《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 24：

爾時去舍衛城不遠，有菴摩勒林(Ambavana 芒果林)。彼林側有長者名質多羅，信樂佛法，常供給諸比丘。¹⁰⁵

質多長者是位暨富有且淨信佛法的長者，他在菴羅林中興建精舍，並終其一生供養僧眾。

第一節、質多長者的前世發願與出生

「有願就有力」這句話之前常聽到，只是覺得這是一句平常鼓勵人們發心的話，但是，在細讀了佛世時代質多長者的相關事蹟後，發現質多長者這世因緣俱足、事項圓滿，無非是他累劫的願力，他是經歷多少劫的發願努力成就的，也真實體會到，聖者的成就常是歷經累世的不斷努力所累積呈現，願力似乎是超越時空、接著，讓我們一探質多長者的前世發願。

根據巴利經典的佛種姓經(Buddhavamsa)，帕杜穆塔拉佛 (Padumuttara¹⁰⁶)是

¹⁰⁴ 慈怡法師編：〈菴羅林〉，《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電子版）。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8%258F%25B4%25E7%25BE%2585%25E6%259E%2597.html> (瀏覽日期：2021/12/24)

¹⁰⁵ 佛陀什共竺道生等譯：《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CBETA 2022.Q3, T22, no. 1421, p. 163b10-11。

¹⁰⁶ Malalasekera, P. G. (2007). “Padumuttar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vy/Padumuttara.htm (瀏覽日期：2021/5/11). pp. 136-7

喬達摩佛(Gotama Buddha)之前的二十七位佛中的第十三位。遠在帕杜穆塔拉佛(Padumuttara)時期，質多長者即發願成為在家眾中解說佛法這方面最傑出的人物。接著在往昔七佛時期中的第六位迦葉佛(Kassapa Buddha)時期，當時的質多長者，他是一名獵人，有一天，在幽谷中他發現了一位比丘，就在那一刻，他感到非常高興，趕緊回家，準備了一頓飯，並在路上採集了鮮花，將它們一起供養給這位比丘。供養後，他許了一個願望，希望他永遠不缺乏貢品，並希望有一天，天上的花朵會灑落在他身上。他的俊美在天界中，可說是超越了所有的人。¹⁰⁷

時空來到喬達摩佛(Gotama Buddha)時期，質多長者是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的家主，也是位大財主，就當時的種姓背景，質多長者是應是屬於吠舍(vessa)種姓的富豪。佛陀曾提到質多長者在宣講教義方面，是在家弟子中最傑出的一位。質多長者在出生的那一天，整個城市開滿了齊膝的各種色彩繽紛的花朵，質多長者因此得名為Citta。因citta在巴利文中，作為形容詞時，有多樣的、多彩的意思，若作為名詞時，有彩色的意思。

根據《法句經註釋書》(Dhammapada-atthakathā)的記載，當佛陀的弟子，五比丘其中之一的摩訶男(Mahānāma)來到距離憍薩羅國的首都舍衛城(Sāvattihī)約有三十由旬遠的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時，質多長者被這位相貌堂堂、威儀出眾的摩訶男吸引住，質多長者非常欣賞他的舉止風範，在聽了摩訶男的說法後，即證得了預流果。職是之故，質多長者便供養了菴羅林(Ambātakavana)¹⁰⁸作為精舍。在菴羅林，摩訶男向質多長者講授「六處分別」(Saḷāyatana-vibhatti)，

¹⁰⁷ Malalasekera, P. G., "Citt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c/citta.htm> (瀏覽日期：2021/5/6).

¹⁰⁸ 慈怡法師編：〈菴羅林〉，《佛光大辭典》。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8%258F%25B4%25E7%25BE%2585%25E6%259E%2597.html> (瀏覽日期：2021/12/24)

質多長者更證得了阿那含 (Anāgāmi)¹⁰⁹。菴羅林(Ambātakavana) 精舍則成為了許多僧侶的住所，質多長者和居住在此的比丘們經常在這個菴羅林苑進行討論。在此菴羅林苑中，我們可以看到黎師達多比丘 (Isidatta) 與質多長者間的問題、瞿達多比丘 (Godatta) 與質多長者的對談、尼乾子 (Nigantha Nātaputta) 與質多長者間的答問，目犍連 (Moggalāna) 與舍利弗 (Sāriputta) 兩位亦曾到此菴羅林¹¹⁰。有關質多長者對佛陀的奉獻，在《本生經》中提到，質多長者前世曾是佛陀的僕人，而且當時曾跟隨佛陀出家，今世又再次追隨佛陀¹¹¹。

《增支部註釋書》(Manorathapūranī)中曾敘述，質多長有一次啟程拜訪佛陀，隨眾就有兩千多人陪同他前往，同時，他還帶了五百車供品獻給佛陀和僧團。當他拜倒在佛陀的腳下時，五種不同色彩繽紛的花朵從天而降，佛陀為他講述六處分別(=六處的解釋)。在他拜訪佛陀的這兩週的期間，質多長者持續不斷地為僧團獻上禮物，天神們也令其裝載致贈物品的手推車裡，盛滿了各種貴重的物品 (AA.i.210)¹¹²，這使他對於佛陀與僧團的供養不虞匱乏。

從以上的敘述，我們可以看到質多長在迦葉佛 (Kassapa Buddha) 時期，因非常歡喜供養一位幽谷出現的比丘，許願將來他永遠不缺乏貢品，並願天上的花朵灑落在他身上；及遠在帕杜穆塔拉佛 (Padumuttara) 時期，質多長者所發的願，將來要成為「在家眾中解說佛法這方面最傑出的人物」，這些願望在喬達摩佛 (Gotama Buddha) 時期的佛世時代，皆已一一地實現。

¹⁰⁹ Malalasekera, P. G. "Citt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c/citta.htm> (瀏覽日期：2021/5/6).

¹¹⁰ 慈怡法師編：〈菴羅林〉，《佛光大辭典》。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8%258F%25B4%25E7%25BE%2585%25E6%259E%2597.html> (瀏覽日期：2021/12/24)

¹¹¹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頁 242。

¹¹² Malalasekera P. G., "Citt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c/citta.htm (瀏覽日期：2021/5/6).

第二節、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

僧侶經常被認為是佛教教義的實踐者與保護者，在家平信徒的責任和關注常被認為僅限於透過以食物、住所、衣服和支持僧侶來積累功德。然而在家信徒的角色主要只是以食物、衣服和住所供養出家人嗎？杰弗里·塞繆爾斯(Jeffrey Samuels)在其 1999 年的《宗教》(Religion)期刊發表的〈經藏中的長者和在家弟子的觀點：俗/僧對立的重新思考〉文中，曾駁斥了這個觀點¹¹³。期刊中，作者提到許多學者認為，早期佛教主要是一種強調僧侶出世的宗教。但是，通過考察上座部佛教巴利經典的經典部分，作者希望表明這些早期文本中對在家信徒的描繪不僅限於為僧尼提供食物、住所和衣服。在《增支部》(Aṅguttara-nikāya) 中敘述有關在家弟子們成就部分中，我們讀到質多長者(Citta)是佛陀在家弟子中在教授佛法方面的主要人物。如：

《增支部》：第十四 是第一品……「諸比丘！我弟子中〔第一〕優婆塞，……說法者是質多居士。」¹¹⁴

在巴利經典中對在家信眾的描述，除了作為出家人的主要支持者角色之外，還有大量的參考文獻將長者和在家弟子描繪成佛法的好樂者、實證者，繼續走上開悟的道路，質多長者便是其中的一個例子。本節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擬就三方面進行探討：一、法的好樂者：智眼深通於佛語、二、質多長者與須達摩尊者、三、實證者-質多長者證果的歷程、四、自證教他，透由經典及相關文獻，一探智慧第一的質多長者與僧團的關係。

¹¹³ Jeffrey, Samuels “Views of Householders and Lay Disciples in the Sutta Pitaka: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Lay/Monastic Opposition,” *Religion*, (1999) 29:3, 231-241, DOI: 10.1006/reli.1999.0163, p. 232-234

¹¹⁴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2022.Q4, N19, no. 7, p. 32a6。

一、法的好樂者：智眼深通於佛語

質多長者的智慧如前段所述，根據《增支部》典籍記載，質多長者是位尊崇三寶，知見正確，護持正法，有無比智慧的長者，堪稱為在家弟子的榜樣。職是之故，佛陀讚許質多長者為在家弟子中「第一智慧，質多長者是。」¹¹⁵。在《雜阿含經》卷 21〈質多羅相應〉第 572 經中，睿智善思維的質多長者常與眾多上座比丘們討論法義。南傳相對應的經典為《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1 經〈繫縛經〉(SN. 41. 1. Saññojana.)¹¹⁶，兩經的敘述都讓我們清晰的見到質多長者的智慧，以一位在家弟子的身份，提出他的見解，與比丘們討論，展現出法的好樂者。今略述《雜阿含經》第 572 經¹¹⁷意涵如下：

有一次，佛陀和比丘們住在舍衛城附近質多長者所建的菴羅林精舍。當時很多上座比丘都在討論六根和六塵之間的問題。他們是這樣議論著：「諸位尊者！六根接觸六塵時，是六根繫縛六塵？還是六塵繫縛六根？關於這點請大家可以各抒己見。」。

恰巧此時，質多長者因事來到了菴羅林精舍。他見到比丘們正聚在一起討論佛法，就上前頂禮，並請問比丘們正在討論什麼話題。

眾僧答道：「長者，今日相聚於此，議論：『眼繫色或色繫眼』，『六根觸及六塵時，是六根繫縛六塵？還是六塵繫縛六根？』我們也想聽一聽長者您的想法！」。

長者答道：「諸位尊者！我的想法是：六根觸及六塵，非根繫於境，非境繫於根。應該是六根觸及六塵時，產生了欲貪，故為貪欲所縛！譬如說：『有二牛，一黑一白，是用皮繩綁在一起的。』請問諸位尊者！你們以為是黑牛拴住白牛？還是白牛拴黑牛？」

僧人回答：「長者，這樣的問題是不成立的，因為既不是黑牛束縛了白牛，

¹¹⁵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 559c10。

¹¹⁶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55a03-357a4。

¹¹⁷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p. 151c29-152a22。

也不是白牛束縛了黑牛，應該說是牛頸部的軛鞅及皮繩束縛了這兩頭牛！」

質多長者道：「沒有錯！諸位尊者！六識與六塵的關係是一樣的，不能說誰束縛了誰，應該說是『慾望與貪欲』束縛了兩者！」

質多長者與僧人們討論解開了疑惑，很是開心。他向僧人鞠躬後就離開了會場。

「通常，我們的眼、耳、鼻、舌、身、意習慣攀緣、執著於色、聲、香、味、觸、法六境。歸咎其根結為貪欲。六根因貪，而執著六塵，無有盡頭。未得則急求，得之則愁失。總是被外界環境所迷惑和束縛，無法解脫。」由此可以看到質多長者博學而善思，善於與比丘討論法義問題，具洞見並善於詮釋法義、契入法理，堪稱為法的好樂者。

在《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第 5 經〈迦摩浮經一〉中，尊者迦摩浮請質多長者解讀一個佛陀說的偈子，質多長者解讀後，尊者迦摩浮回答：

「居士！此為汝之利得，居士！汝善利得，汝智眼深通於佛語。」¹¹⁸

尊者迦摩浮讚歎道：「質多長者！您太了不起了！您在佛深邃法中獲益匪淺，以聖賢之慧眼，參悟甚深。」意即質多長者已經具備了詮釋佛陀深奧教義的智慧及洞察力。

二、質多長者與須達摩尊者

話說一位質多長者非常欣賞的尊者須達摩尊者(Sudhamma)，須達摩尊者又被譯為善法比丘，須達摩尊者(Sudhamma)為音譯，而善法比丘(Sudhamma)則為義譯，在《十誦律》卷 31 中，須達摩尊者則譯為鬱多羅比丘。在律藏《犍度》《小品》的羯摩犍度中，就記載了一則有關須達摩尊者由於嫉妒而對質多長者惡口呵罵，輕蔑質多長者這位具有淨信心的施主，須達摩尊者還理直氣壯地向世尊告狀，世尊則當場指正須達摩尊者(善法比丘)的錯誤，並囑咐僧伽應為善法

¹¹⁸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3.Q1, N16, no. 6, p. 370a8。

比丘行下意羯磨，內容如下：

「愚人！非也，非隨順行，非相應法，非沙門行，非威儀法，非所當為。愚人！汝為何輕侮且輕蔑有信心淨心之施者、善業者、僧伽利益者之質多羅居士耶？愚人！此非令未信者生信……。」呵責、說法已，告諸比丘曰：「諸比丘！若爾，僧伽應為善法比丘行下意羯磨，言：『汝應向質多羅居士悔過。』」¹¹⁹

在《十誦律》卷 31 中，我們亦可看到有關須達摩尊者(鬱多羅比丘)與質多長者的相同事件，佛陀在聽完了鬱多羅比丘對質多長者的抱怨，佛陀除了糾正鬱多羅比丘，也因此制定了相關的戒律。其內容如下：

佛聞已語諸比丘：「汝等與鬱多羅比丘作下意羯磨，令向質多羅居士下意懺悔。若更有如是人，僧亦應與作下意羯磨。若比丘三事中有犯，應與作下意羯磨：破戒、破見、破威儀。又三種應與作下意羯磨：憍鬪、憍諍、憍相言。若比丘有五法，僧應與作下意羯磨：若比丘呵責佛、若呵法、若呵僧、若破戒、若破威儀。又有五法，僧應與下意羯磨：若惡口向白衣、若罵白衣、若毀訾白衣家、若別離白衣家、若方便求驅白衣出欲令得衰惱。……¹²⁰

筆者今將依《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中，對須達摩尊者(Sudhamma)¹²¹的記載，及在律藏《犍度》《小品》第一羯磨犍度〔誦品〕四下意羯磨：一八至二三中之描述，加上向智長老在《佛陀的聖弟子傳 4：佛陀的女弟子與在家子們》243-244 頁中對須達摩尊者(Sudhamma)與質多長者之描述，及《十誦律·卷 31》

¹¹⁹ 《律藏》《犍度》，CBETA 2022.Q4, N04, no. 2, p. 23a8-12

¹²⁰ 弗若多羅、鳩摩羅什漢譯：《十誦律》，CBETA 2022.Q4, T23, no. 1435, p. 224c19-28。

¹²¹ Malalasekera, P. G., "Sudhamm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s/sudhamm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¹²²中之記載，整理還原當時所發生事項之情況，內容敘述如下：

須達摩尊者(Sudhamma)住在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 質多長者提供的菴羅林精舍(Ambātakavana)中。質多長者特別敬重須達摩尊者，每當質多長者邀請其他僧人之前，他總會先告知須達摩尊者。有一天，舍利弗尊者 (Sāriputta) 與多位傑出僧侶，拜訪了摩師山城 (Macchikāsanda) 並留在修道院。質多長者聽到這消息，立刻前往拜訪，並且聽了舍利弗尊者 (Sāriputta) 一場深入的開示，當場證得了斯陀含二果(Sakadāgāmin)，在這場開示結束後，質多長者邀請舍利弗和同行的其他僧侶，第二天去他家，接受他的供養。稍後，他還邀請了須達摩尊者(Sudhamma)。但是由於須達摩尊者是在其他人之後被邀請，因此，須達摩尊者心生嫉妒，嚴苛的責怪質多長者沒有事先告知，質多長者雖然很懇切地邀請他，但須達摩尊者卻鄙夷地拒絕。然而，第二天早上，須達摩尊者無法將自己置身於事外，仍然赴約，須達摩尊者參觀了質多長者的會場，看看質多長者準備了哪些招待的供養品。須達摩尊者則挑剔地指出：「餐後若少了芝麻糕餅 (Tilasaṅgulikā) 是一件很缺憾的事。」¹²³ 須達摩尊者(或稱善法尊者) 於此處特別提到「芝麻糕餅」(Tilasaṅgulikā) 或稱「胡麻餅」，是因為質多長者家系當中，有以「胡麻餅」為職業者，故須達摩尊者以此諷刺質多長者。¹²⁴ 此時，質多長者想起一則譬喻，於是回覆須達摩尊者，將須達摩尊者(Sudhamma)與一種公雞和烏鴉交配的後代進行比較。因這種雞與烏鴉的混種，當牠想像公雞一樣啼叫時，卻叫得像烏鴉；當牠想像烏鴉一樣啼叫時，聲音又像雞鳴。其實，這是質多長者質疑須達摩尊者腹中有如此多的佛法善語，為什麼僅對質多長者提出少了芝麻糕餅 (Tilasaṅgulikā) 這種事。質多長者是藉借此暗喻，須達摩尊者沒有做好比丘該有的本分，也沒有做好對在家人應有的尊重。須達摩尊者因嫉妒而拒

¹²² 後秦·弗若多羅、鳩摩羅什漢共譯：《十誦律》，CBETA 2022.Q4, T23, no. 1435, pp. 224b01-225b4。

¹²³ Malalasekera, P. G., “Sudhamm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s/sudhamm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¹²⁴ 《律藏》《犍度》：「胡麻餅[8]」，(CBETA 2022.Q4, N04, no. 2, p. 22a10)

絕質多長者的邀請，事後又批評施主所準備的食物，實非比丘應有的態度。¹²⁵須達摩尊者(Sudhamma)憤怒地離開了會場，去了舍衛城(Sāvattihī)，向佛陀報告了此事。佛陀譴責須達摩尊者應該停止對質多長者的不禮貌，並說明他的作為不合沙門之道，不應氣量狹小並輕蔑虔誠供養僧團的施主。經僧團羯磨討論後，請須達摩尊者去了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請質多長者原諒，但須達摩尊者覺得難堪，未能成辦。後來，佛陀徵求一位比丘與須達摩尊者同去了質多長者那兒，須達摩尊者請求質多長者原諒他的錯。質多長者原諒了須達摩尊者，並要求須達摩尊者原諒自己。嗣後，須達摩尊者成就了阿羅漢(Arahant)。¹²⁶

長期以來出家眾給人們的形象多數是清淨莊嚴的，很多錯誤似乎是來自於在家眾。通常可能見聞到的是在家眾對出家眾惡口或惡行，但是，這次的事件卻是出家眾對在家眾惡口。尤其是發生在一位佛陀非常肯定的質多長者身上，這是件很特殊的事件！對他人惡口已是一件錯誤的事，尤其是發生在出家人身上，這是件重大的事件。須達摩尊者因嫉妒心，而對行善法的質多長者惡口。佛陀對於此事非常關注，並未偏袒出家弟子，反而要求須達摩尊者向質多長者道歉與懺悔。同時我們也看到，僧團是由眾多僧人組成的組織，每個組織皆有其章程、目的及設立的管理法，而「羯磨法」是為了促使僧團組織更具嚴密性，增進佛教僧團的和睦及互利，使佛教僧團成為守戒、和睦、有德的理想道德教團¹²⁷。就像教育一個人一樣，同時要開發和激發其潛能，也要糾正和調整其缺點。只有這樣，才有能力去追求和實現理想，由此也可以看到佛陀管理教育上的睿智。

¹²⁵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頁 243-244。

¹²⁶ Malalasekera P. G., "Sudhamm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s/sudhamm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¹²⁷ 釋悟因：〈佛教羯磨法概說—2 生善羯磨與治罪羯磨生善滅惡，令持戒清淨〉，《香光莊嚴》第 129 期（2017 年 12 月）
http://www.gayamagazine.org/magazine?seltype=magazineno&year=2017&no=180&categoryID=&per_page=4

三、實證者-質多長者證果的歷程

根據典籍的記載，了知質多長者除了非常尊崇三寶，大力護持世尊教團，智慧過人具正見外，他更是當生即證得三果，堪稱在家弟子的榜樣。本段落先著手了解(一)、關於「四沙門果」四個階段的標準，接著探究(二)、質多長者從證得初果至三果的歷程。

(一)、關於「四沙門果」四個階段的標準

《法句經》〈八千品〉中記載，世尊曾為大眾開示偈頌如下：

若人百歲壽，破戒無三昧，不如生一日，持戒住禪定。

若人百歲壽，無智無三昧，不如生一日，具慧住禪定。

若人百歲壽，怠惰不精進，不如生一日，堅固行精進。

若人百歲壽，不見生滅法，不如生一日，得見生滅法。

若人百歲壽，不見不死道，不如生一日，得見不死道。

若人百歲壽，不見最上法，不如生一日，得見最上法。¹²⁸

提示人們若能活一百歲，卻懈怠不求精進，還不如活一天，孜孜追求真理。追隨佛陀的諸多聖弟子們，不論在家或出家，常在聽了佛陀的開示後，更加積極地修行，更有不少證道者。

佛法的修行者，不僅是在信仰和修行層面，常練習運用佛陀教導的方法來幫助自己，且行且修，期望能讓身心清淨無憂，甚而達到親身體證解脫。若以解脫達到的狀況來衡量，修證的成就大致可以分為四個結果，佛陀在《雜阿含經》卷 24 第 618 經就有這樣的說明：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於四念處多修習，當得四果，四種福利。云

¹²⁸ 《法句經》，CBETA 2022.Q4, N26, no. 9, p. 24a7-12。

何為四？謂須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果。」¹²⁹

根據《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對於本論文中的兩位主角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皆提到此二位長者當生皆已證得三果阿那含果。在莊春江編著的《學佛的基本認識》第六章-〈聖者之流〉¹³⁰中，對「四沙門果」這四個階段做了深入淺出的介紹，提供筆者較清楚的視野，去理解聖者的修行階位。

佛法的修學，有一個很重要的階段，便是「不退轉」。什麼是不退轉？不退轉意味著修學進入了堅實和確定的階段，此後，學修之道業僅會往前進步，直至解脫涅槃，就是來生也不會退轉，根據經典，取得這種成就的人，我們稱他為「須陀洹」。音譯為「須陀洹」，意即「預流」或「入流」。凡夫與聖人從這裡開始分界，即進入了聖道之流。

但從「須陀洹」到涅槃解脫，中間還可分為「斯陀含」、「阿那含」等兩個截然不同的階段，再往上一層，則是解脫的聖者「阿羅漢」。「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此四階段，在經典中稱為「四沙門果」，或者「四果」。另外，進入這四個果位之前，各有其預備位置，我們稱之為「向須陀洹」、「向斯陀含」、「向阿那含」、「向阿羅漢」，這八類統稱為「四雙八輩」，都是在佛學修行上有所成就的聖賢。

關於「四沙門果」這四個階段的標準，接著將分別做簡要深入的敘述：

1、初果：(須陀洹、預流、Sotāpanna)：

「須陀洹」是：「身見」、「戒禁取」、「疑」已斷，最多在天、人等善處，各往返投生七次，意即十四生必證阿羅漢果。「身見」是什麼呢？它是一種執取名色五蘊為「我」或「我有」的想法。「戒禁取」是一種強大而錯誤的執著，也就是我們常說的「執取」，可說是「愛」的進一步延展。「戒禁取」就是錯誤地

¹²⁹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 173b1-3。

¹³⁰ 莊春江編：〈聖者之流〉，《學佛的基本認識》（莊春江工作站）。

<http://agama.buddhason.org/book/bb/bb16.htm> (瀏覽日期：2023/1/4)

掌握了一些與解脫煩惱無關的禁戒。「疑」就是對佛、法、僧、四聖諦、八正道、緣起法產生懷疑。「見身」、「戒禁取」、「疑」統稱為「三結」。破了三結的「須陀洹」，得以能見法、知法、得法，名為「得法眼」。

2、二果：(斯陀含、一還果、一來者、一來果、Sakadāgāmin)：

「斯陀含」的規範標準是「斷了三結，貪、瞋、癡薄」。薄是指還沒有完全被遮止，但是不會有太大的影響，形成煩擾。這種聖者比「須陀洹」更接近解脫。他們最多只要一次往生於天界再來人間，即能完全解脫（斯陀含其義譯是「一來」的意思）。

3、三果：(阿那含、不還果、Anāgāmin = Anāgāmi)：

「阿那含」的規範標準是斷除「身見、戒禁取、貪、瞋、疑」（此五項名為五下分結），只留下癡一無明；較深厚一層的我慢之類的煩惱還沒有斷盡。這種聖者是不會再次來到欲界受生。最多往生天界，在天界得到解脫（阿那含意譯為「不還」）。

4、四果：(阿羅漢、Arahant)：

「阿羅漢果」的規範標準是「貪瞋癡盡，一切煩惱盡」。「羅漢」譯為「應」、「應供」，意為值得供養的聖者。經典中經常說，他們是解脫的人，可以確認的是：「他們將不再有生死輪迴。」

這四雙八輩的弟子，是佛法修行者中的模範。

筆者根據「莊春江編著的《學佛的基本認識》『第六章-聖者之流』」及「佛光山副住持慧開法師 2022 年 12 月 25 日在桃園講堂，演講《闍尼沙經》對人間佛教念佛法門的現代啟示」中所提到的「四沙門果」這四階段，所證果位、所斷煩惱與輪迴的桎梏，綜合整理出對應的表格，方便日後研究者容易對比參考，表格如下：

表 10 四沙門果所證果位、所斷煩惱與輪迴的桎梏之對應表

果位	所斷煩惱	輪迴的桎梏
初果/須陀洹/預流/Sotāpanna	三結：見身、戒禁取、疑	最多在天、人等善處，各往返投生七次即能涅槃。
二果/斯陀含/一還/一來/Sakadāgāmin	三結、減弱欲界貪、瞋	最多只要一次往生於天界再來人間，即能完全解脫。
三果/阿那含/不還/Anāgāmin/Anāgāmi/Anāgāmī	三結、欲界貪、瞋（五下分結）	不會再次來到欲界受生，最多往生天界，在天界得到解脫。
四果/阿羅漢/Arahant	色界貪、無色界貪、慢、掉舉、無明（五上分結）	證得涅槃、不再有生死輪迴。

(二)、質多長者從證得初果至三果的歷程

1、初果-比丘威儀影響

初果(須陀洹)是修學佛法的一個很重要的分水嶺，進入了這個階位便是「不退轉」。意味著修行進入了堅實和確定的階段。

話說憍薩羅國(Kāśī)的摩師山城(Macchikāśanda)，來了一位比丘，此即是佛陀弟子中五比丘之一的摩訶男(Mahānāma)，由於持戒修行，六根收攝，威儀具足，舉止散發出清淨的風範，吸引住質多長者的目光，質多長者非常欣賞這位相貌堂堂、舉止出眾的摩訶男。質多長者在聽了摩訶男的說法後，即證得了預流果，並供養菴羅林(Ambāla-vana)¹³¹作為精舍。

¹³¹ 慈怡法師編：〈菴羅林〉，《佛光大辭典》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8%258F%25B4%25E7%25BE%2585%25E6%259E%2597.html> (瀏覽日期：2021/12/15).

2、二果-聞法實證

有一天，舍利弗尊者（Sāriputta）和幾位睿智的比丘，來到了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停留在修道院。質多長者知道了這消息，立即前往拜訪，並且聽了舍利弗尊者（Sāriputta）一場深入的開示，旋即感到身心泰然、心開意解，隨即證得了斯陀含二果(Sakadāgāmin)。在這場開示結束後，質多長者感到非常法喜充滿，當下即邀請舍利弗和同行的其他同行比丘，接受他的供養¹³²。

3、三果-聞六處分別

在質多長者供養菴羅林(Ambāla-vana) 作為精舍之後，有一日，五比丘之一的摩訶男(Mahānāma)，於菴羅林為質多長者講授「六處分別」(Saḷāyatana-vibhatti)，質多長者在聽聞此法之後，如沐浴在甘露法益中，當下證得了阿那含(Anāgāmi)。自從菴羅林精舍成為許多僧侶的住所之後，質多長者和居住在此的比丘們，經常在這個菴羅林苑進行法義的討論¹³³，菴羅林苑儼然成為教團法義交流薈萃地之一。以此足見質多長者不僅是供養僧團衣服、臥具、醫藥、飲食…等四事的大檀越主，更是樂於聽聞妙法、勤於深思法要義理的長者，可謂法的好樂者。接著，我們將一探質多長者對法如何的好樂。

四、自證教他

(一)、隸犀達多(Isidatta)

在《雜阿含經》卷 21〈質多羅相應第 566-575 經〉十篇經文中，就有一半以上的經文有關質多長者向比丘們提問，或比丘們向質多長者提問，可見質多長者對法的好樂。

關於比丘們向博學多聞且睿智善思維的質多長者的提問，本論文在第三章

¹³² Malalasekera, P. G., "Sudhamm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s/sudhamm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¹³³ Malalasekera, P. G., "Citt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c/citt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第二節一、善說法者與解惑者中，已擇要述及。今將就有關質多長者對法好樂，向比丘們提問，進行探討。

南傳《相應部經典》〈質多相應 41〉是有關質多長者的經文，其中就有兩經以隸犀達多(Isidatta)來命名，即「第 2 經〈隸犀達多(一)經〉SN.41.2. Isidatta(1)」與「第 3 經〈隸犀達多(二)經〉SN. 41. 3. Isidatta(2).」此二經分別敘述隸犀達多(Isidatta)比丘如何回答質多長者向比丘們提出的問題。

隸犀達多(Isidatta)是質多長者一位未曾謀面的友人，過去質多長者常透過通信，向隸犀達多解釋佛法，並且鼓勵隸犀達多出家¹³⁴。有一次，質多長者邀請一群比丘至質多長者住處供養。用膳後，質多長者請教戒臘較長的比丘們，有關界的差別。經文如下：

質多居士白尊者長老曰：「大德長老！謂：『界種種，界種種』者」¹³⁵

質多長者連續請教三次，比丘們皆未能回答。此時，隸犀達多(Isidatta)雖然是這群比丘中最年輕的，但請求資深比丘的允許，回答質多長者的問題。隸犀達多比丘回答的經文如下：

居士！世尊說此之界種種，曰：眼界、色界、眼識界、耳……鼻……舌……身……意界、法界、意識界。居士！此乃世尊所說之界種種。¹³⁶

隸犀達多比丘根據十八界(六根、六境和六識)的基礎，清楚地解釋界的差異，隸犀達多比丘對問題的回答讓質多長者非常的滿意。

在「《相應部經典》〈質多相應 41〉第 3 經〈隸犀達多(二)經〉SN. 41. 3. Isidatta(2).」中，質多長者又一次提問：「『世界』和『我』出現邪見的觀點是從哪裡生起？」並請教《梵網經》中所教授的主題。戒臘較長的比丘再次不了解此事，並由隸犀達多比丘再次回答質多長者。他說：「有『身見』必定出現邪

¹³⁴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頁 246。

¹³⁵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3.Q1, N16, no. 6, p. 358a7。

¹³⁶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3.Q1, N16, no. 6, p. 359a8-9。

見。」

質多長者隨後進一步詢問「身見」從哪裡生起，隸犀達多比丘回答說，沒有修學聖法的凡夫痴迷執著於五蘊實體為「我」或「我所有」。因此，他繼續在無常和空的現象中-色、受、想、行、識上，創造出一種自我之假象¹³⁷。

在這場回答結束時，質多長者發現向他說法的比丘不是別人，正是他過去透過通信認識，但未曾謀面的友人隸犀達多。對這一發現，質多長者感到非常高興，他邀請隸犀達多比丘在摩師山(Macchikāsanda)住下來，並承諾為他提供所有必需品。但就在同一天，隸犀達多比丘卻離開了摩師山，再也沒有回來。

從如上的敘述可以了知：質多長者不只是位大檀越主，自證教他並鼓勵友人出家、且歡喜護持比丘，更可說是法的好樂者。

(二)、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

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¹³⁸是質多長者家族的友人，在外道出家多年，他回到家鄉，便去看望了質多長者。質多長者問他出家多久了。他回答：三十年。」質多長者又問他：「您出家三十年，是否已有超然的法門，足以成就聖人的智慧，是否已安住及得到快樂的生活呢？」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回答說：「沒有！每天我只是赤身裸體，剃光頭，清潔座位。」那就是他的生活。我們可在南傳《相應部經典》〈質多相應 41〉第 9 經〈裸形經〉¹³⁹及北傳的《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3 經¹⁴⁰看到相關的敘述，今依《相應部經典》其對話如下：

質多居士，問於裸形迦葉曰：「大德！汝出家有多久耶？」居士！余出家已三十年矣。」大德！汝出家之三十年間，可有勝於人間之法，足

¹³⁷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頁 245。

¹³⁸ Malalasekera, P. G., "Acela-Kassap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m/acela_kassapa.htm (瀏覽日期：2023/5/15)

¹³⁹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79a13-382a5。

¹⁴⁰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99, p. 152a23-b27。

以為聖特殊之知見，得安樂住否？」「居士！出家此等之三十年間，余除裸形、剃頭、拔髮之外，並無所得更勝於人間之法，及足以為聖特殊之知見，住於安樂者。」¹⁴¹

質多長者覺得不可思議，認為家族的友人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浪費了三十年時間並沒有學習到解脫的法門。

然後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接著問了質多長者同樣的問題。他問質多長者：「作為優婆塞多久了？」質多長者答道：「三十年。」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又問質多長者是否已有超然的法門，足以成就聖人的智慧，是否已安住及得到快樂的生活呢？質多長者答道：「是的！」質多長者接著說：「我已經歷過四禪，若我在佛之前就先死亡，世尊說我不會再被欲界所繫縛，再投生到這個世界。」

迦葉非常清楚，這說明了質多長者是一個後起之秀，已經達到了「不還果」的階段。裸行者迦葉由於嚴酷的苦行而變得憔悴不堪，他也驚嘆於在家人能達到如此高的境界。因此裸行者迦葉表達願意成為佛陀的弟子，在《相應部經典》〈裸形經〉有如下經文：

裸形迦葉言於質多居士曰：「誠然不思議！誠然稀有！是正法之善法者。披白衣之在家人，如是得勝於人間之法，及足以為聖特殊之知見，住於安樂。居士！我將於此教得出家，得受戒。」¹⁴²

以客觀的角度來評論，在佛教中，若在家弟子能達到像質多長者這樣的成就，那麼出家人的成就肯定更高。所以裸行者迦葉(Acela-Kassapa)請質多長者幫助他加入佛陀的教團。裸行者迦葉立即被僧團接納，質多長者也熱心地供養迦葉衣物、食物、住所、醫藥…等必需品，裸行者迦葉住於獨處時、不放逸、自我努力，不久，裸行者迦葉旋即證得阿羅漢果。我們看到質多長者「自證教他」，自己能夠證得三果的果位，同時，以利他的心引導他人入僧團，並證得阿羅漢

¹⁴¹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3.Q1, N16, no. 6, p. 380a4-9。

¹⁴²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3.Q1, N16, no. 6, p. 381a9-11。

果，不但解決自身解脫的問題，不被欲界所繫縛，也幫助別人得到解脫。

在質多長者「自證教他」部分，由鼓勵友人隸犀達多出家、並歡喜護持隸犀達多比丘，到引導家族友人裸行者迦葉入佛門出家，我們可以看到，質多長者證果修行功德力，從引導一位一般的友人入佛門出家，更進一步提升而引導一位外道者入佛門出家，可見其「自證教他」之功德力已經提升到能影響外道者的程度。



第三節、不希望來生成為轉輪聖王

「來生能成為轉輪聖王」對一般的人來說，是一件多麼珍貴、稀有、難得的勝事。但是，當質多長者生病臨死前時，天神們拜訪了他，並勸他發願祈求來世成為轉輪聖王，但質多長者並不嚮往這樣的目標，他認為那樣的人生標的仍然只是件無常的憧憬。這個對話場景，我們可以在《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5 經中看到，如下：

爾時，質多羅長者病苦，諸親圍遶，有眾多諸天來詣長者所，語質多羅長者言：「長者！汝當發願得作轉輪王。」質多羅長者語諸天言：「若作轉輪王，彼亦無常、苦、空、無我。」時，長者親屬語長者：「汝當繫念。汝當繫念。」質多羅長者語親屬：「何故汝等教我繫念，繫念？」彼親屬言：「汝作是言：『無常、苦、空、無我。』是故教汝繫念、繫念也。」長者語諸親屬：「有諸天人來至我所，語我言：『汝當發願得作轉輪聖王，隨願得果。』我即答言：『彼轉輪王亦復無常、苦、空、非我。』」彼諸親屬語質多羅長者：「轉輪王有何，而彼諸天教汝願求？」長者答言：「轉輪王者以正法治化，是故諸天見如是福利故，而來教我為發願求。」諸親屬言：「汝今用心，當如之何？」長者答言：「諸親屬！我今作心，唯不復見胞胎受生，不增丘塚，不受血氣，如世尊說，五下分結我不見有，我不自見一結不斷，若結不斷，則還生此世。」¹⁴³

因為質多長者的親人看不到天神們，所以他們以為質多長者是神智不清地說著話，因此，親友請他的心要繫在正念上。質多長者請他們不用擔心，並解釋說他正在和天神們說話。質多長者告訴親友，他決心不再受生於母胎中，即不再來到欲界受生，所以也不會祈求來世成為轉輪聖王。然後，在臨終的時刻，有遠見的質多長者，他給親友最終的誠摯建言，就是他們應該要信賴和學習佛陀和佛陀的教法，並回饋供養聖僧。

¹⁴³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99, p. 153a4-23。

質多長者已斷五下分結，斷除「身見、戒禁取、貪、瞋、疑」，證三果阿那含(Anāgāmin) 這種聖者是不用再次來到欲界受生，阿那含意譯為「不還」，最多僅會往生天界，在天界得到解脫。經中也提到質多長者臨終時，仍秉持正念，從床中坐起，結加趺坐，誦出偈頌中表達出對佛陀教法堅決的信心，質多長者命終生於不煩熱天。經文如下：

長者即從床起，結加趺坐，正念在前，而說偈言：「服食積所積，廣度於眾難，施上進福田，殖斯五種力。以斯義所欲，俗人處於家，我悉得此利，已免於眾難。世間所聞習，遠離眾難事，生樂知稍難，隨順等正覺。供養持戒者，善修諸梵行，漏盡阿羅漢，及聲聞牟尼。如是超越見，於上諸勝處，常行士夫施，剋終獲大果。習行眾多施，施諸良福田，於此世命終，化生於天上。五欲具足滿，無量心悅樂，獲斯妙果報，以無慳悋故。在所處受生，未曾不歡喜。」質多羅長者說此偈已，尋即命終，生於不煩熱天。」¹⁴⁴

質多長者這位聖在家弟子給後世留下了最好的榜樣，他自己一生都在修行，達到了如典範般的成就。佛陀的教導引導他從欲界的痛苦中解脫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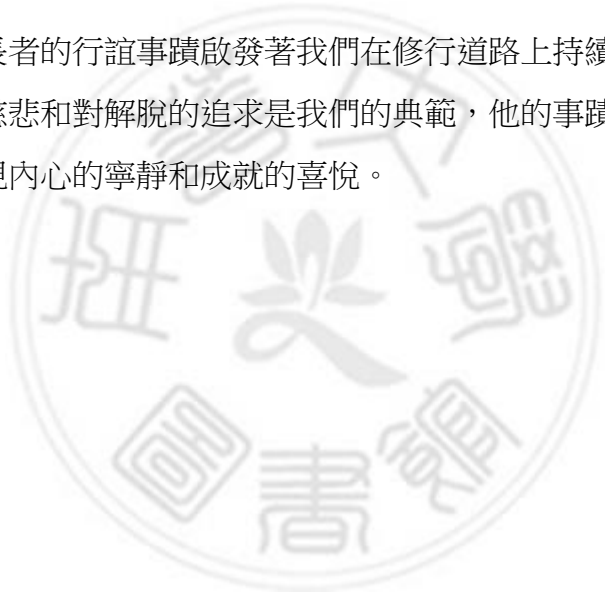
¹⁴⁴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99, p. 153a23-b12。

第四節、小結

質多長者的前世發願與出生故事，展示了願力和善業的力量。與隸犀達多比丘和裸行者迦葉的對話，都彰顯了他對佛法的熱愛和對修行的堅定決心，樂於分享和教導他人的態度。質多長者不僅是供養僧團的檀越主，更是一位智慧卓越、實證真理的學習者和傳播者。

質多長者也提醒我們，修行佛法不僅是個人的修習，更是為了造福眾生和社會，是在家信徒的楷模。質多長者在臨終之際，給予親友最終的建言，鼓勵他們信賴和學習佛陀的教法，並回饋供養聖僧。這是一個重要的提醒，要將佛陀的教導融入我們的日常生活，並以慈悲和智慧去影響他人和社會。

總之，質多長者的行誼事蹟啟發著我們在修行道路上持續努力、奉獻和成長。他的智慧、慈悲和對解脫的追求是我們的典範，他的事蹟提醒我們不斷發願、行善，以實現內心的寧靜和成就的喜悅。



第四章 手長者

手長者(Hatṭhaka Ālavaka)是佛陀最著名的在家弟子之一，他與質多長者並稱為佛陀在家信眾的兩大榜樣人物。除此之外，更以「四攝」法帶領大眾著稱。《增壹阿含經》卷三〈清信士品〉第六中，佛陀稱讚手長者「恒坐禪思」第一，不僅如此，佛陀更讚美手長者具有八種未曾有法。接著，本章將一一地探究手長者的相關事蹟。

第一節、手長者的前世

手長者，梵文為 Hastaka Ālavaka，巴利語為 Hatthaka Ālavaka。在辛嶋靜志 (Seishi Karashima) 與瑪格麗塔·沃羅比娃-德斯亞托夫斯卡婭 (Margarita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編輯的《來自中亞的佛教手稿-聖彼得堡梵文殘片》第一卷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第 229 頁中，有如下記載：《律藏分別論》Vinayavibhaṅga (T1442)¹⁴⁵ 中譯本講述了一段《本生經》與手長者(Hastaka)前世有關的故事。

故事是這樣敘述的：有位大臣有兩個兒子，哥哥叫哈斯塔帕達扎林 Hastapādajālin (藏語 rKang lag dra ba can)，弟弟叫尼哈斯塔帕達扎林 Nirhastapādajālin (藏語 rKang lag dra bas ma 'brel ba)。他們倆都住在森林裡。哥哥出家修道，精通五神通，弟弟則在一位師父的指導下修行。有一次，這位師父的女兒卻想要嫁給弟弟尼哈斯塔帕達扎林(Nirhastapādajālin)。然而，尼哈斯塔帕達扎林拒絕了，她大發雷霆(藏文版的譯文是這樣說的：「尼哈斯塔帕達扎林(Nirhastapādajālin)知道她的胳膊可以伸得很遠，而且她與惡魔同住，因此，尼哈斯塔帕達扎林就離開了她，並向她保證不會告訴任何人。但是，他卻告訴他的父親，有關他所看到的。後來，她就威脅尼哈斯塔帕達扎林。」) 尼哈斯塔帕達扎林因害怕而逃跑了。她很快就追上了他，並試圖強迫他娶她，但他堅決拒絕

¹⁴⁵ 義淨：《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CBETA 經號：T1442，藏別：《大正藏》，經名：《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部類：律部類(CBETA)、律部(大正藏)，卷數：50

<https://authority.dila.edu.tw/catalog/?fromInner=CA0001156>

了。在盛怒之下，她企圖用她的劍殺死他。在最後一刻，當她拿起劍，想要殺了他時，尼哈斯塔帕達扎林(Nirhastapādajāli)見無路可逃，他雙手合十，向他的哥哥聖者哈斯塔帕達扎林(Hastapadajālin)發出虔誠的呼喊！於是，聖者及時來了，把他救出，並把他帶到他隱居的地方。在那裡，弟弟也出家，得了五神通。經文中指出：哥哥哈斯塔帕達扎林(Hastapadajālin)是佛陀，弟弟尼哈斯塔帕達扎林(Nirhastapādajāli)是「手長者」(Hastaka Āṭavaka)，夏瑪瓦提皇后(Śyāmavatī)則是企圖用劍殺他的那位女人。¹⁴⁶



¹⁴⁶ Karashima, “Seishi & Vorobyova-Desyatovskaya, Margarita I,”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 229

https://iriab.soka.ac.jp/content/pdf/karashima/Mervavadana_in_StPSF_I.pdf (瀏覽日期：2023/3/20).

第二節、手長者 (Hatthaka) 的命名由來

呵侈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又作「阿吒嚩哥」、「賀悉多哥」，譯為「手寶象」¹⁴⁷，又譯為「手長者」、「哈達伽」、「手阿羅婆長者子」、「曠野長者」、「手寶象」、「呵侈阿羅婆」、「阿羅婆伽之哈達伽家主」或稱「阿羅婆伽的如手」。手長者來自阿邏鞞(Ālavī)。阿邏鞞是一個離僑薩羅國首都舍衛城(Sāvatti)約三十由旬的城鎮，它位於舍衛城(Sāvatti)和王舍城(Rājagaha)之間。佛陀有好幾次住在阿邏鞞附近的阿格拉瓦(Aggālava)寺。阿格拉瓦(Aggālava)寺最初是異教的禮拜場所，但後來變成了佛教徒的精舍。佛陀在他行腳傳教過程中，有許多次都停留在這裡。在佛陀悟道的第 16 年，佛陀整個雨季都在阿邏鞞(Ālavī)度過，並為 84,000 名聽眾說法 (bua.3)。¹⁴⁸ 手長者是阿邏鞞國王的兒子，他小時候，曾被佛陀救出，免於被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Alavaka)吞噬。手長者之所以以「哈達伽」(Hatthaka) 的名字命名，是因為他原本是被當成祭品，獻給阿羅婆伽夜叉，並將被阿羅婆伽夜叉吃掉，但，因佛陀馴服了夜叉，又因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Alavaka)皈依佛陀後，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Alavaka)將「年輕的王子呵侈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交給了佛陀，並由佛陀交給了國王的使者，使他免於淪為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Alavaka)的盤中物。因此，他是由一隻手交給另一隻手(hatthato hattham gatattā)¹⁴⁹。Hatthaka 在巴利文是 hattha「手」的形容詞，hatthaka(a./m.) (形容詞/男性名詞)「有手的，像手的東西」的意思。由於「手」這個意象，因此，他被稱為「哈達伽」、「Hatthaka」、「手長者」。

¹⁴⁷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呵侈阿羅婆(205)〉，《佛光電子大藏經》(高雄: 佛光出版社)。
<http://etext.fgs.org.tw/ebook.aspx> (瀏覽日期: 2023/3/12)

¹⁴⁸ Malalasekera, P. G., "Ālavī,"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a/aalavii.htm(瀏覽日期: 2023/3/15).

¹⁴⁹ Malalasekera, P. G., "Hatthaka, called Alavak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h/hatthaka_alavaka.htm (瀏覽日期: 2023/3/15).

關於手長者的命名與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Alavaka) 的故事出處為《經集註釋書》(*Sutta Nipāta Commentary*)，在《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有如下記載：

阿邏鞞(Ālavī)的國王。他習慣於每七天進行一次狩獵，以便使自己的軍隊保持精練的狀態。有一天，當他狩獵時，他的獵物逃脫了，根據習俗，它成為國王的責任，國王需將獵物俘虜回來。於是，他追蹤獵物走了一段的路程，成功遞補獲獵物，然後將其切成兩半，將其攜帶至小山丘中。在回程的路上，他碰巧經過夜叉所住的榕樹下。夜叉國王曾賦予夜叉恩賜，這個恩賜是夜叉能夠吃任何來到樹蔭下的人。因此，夜叉抓住了國王，但是，後來夜叉釋放了國王，因為國王承諾夜叉，他會定期向夜叉提供人類和一碗食物作為供品(*Sna.i.217ff*)¹⁵⁰。

阿邏鞞(Ālavī)國王在城鎮首長和他的大臣們的幫助下，才能夠在規定的時間內，履行定期向夜叉敬獻供品的諾言，初期，他將「罪犯」送給夜叉當供品。夜叉的力量如此之大，以至於看到他的人的身體變得像黃油一樣柔軟。很快，「罪犯」就沒有了，每家每戶都必須拿出一個「孩子」來祭祀夜叉。

在此之後，即將生孩子的婦女便會開始離開王都。十二年就這樣過去了，唯一留下的孩子是國王的親生兒子阿羅婆伽王子(ālavaka Kumāra)。國王得知後，下令將孩子盛裝後再帶給夜叉。佛陀以慈悲的慧眼，觀察到這件將要發生的事情，因此，就走向夜叉的住處去。

當佛陀到達夜叉的住處時，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Ālavaka)正好去參加喜馬拉雅山(Himavā)的夜叉們的(Yakkhas)會議。夜叉住處的守門員警告佛陀，並告知佛陀關於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Ālavaka)的邪惡本質，並要求佛陀走開，但是，在發現佛陀仍然留下來時，他告知夜叉佛陀的到來。在警告他夜叉的無禮本性後，他的守門人嘎扎巴(Gadrabha)允許佛陀進入。佛陀進入後就坐在阿羅婆伽夜叉的寶座上，而嘎扎巴則去喜馬拉雅山(Himavā)向他的主人報告佛陀的到來。當佛陀在那裡為阿羅婆伽的女眾說法時，夜叉沙塔吉拉(Sātāgira)和赫瑪瓦

¹⁵⁰ Malalasekera, P. G., “Ālavaka.-The king of Ālavī,”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a/aalavaka.htm (瀏覽日期：2023/3/15).

塔(Hemavata)在前往喜馬拉雅山會眾的途中穿過空中，由於無法飛越佛陀，而意識到佛陀的存在，下降到阿羅婆伽夜叉的宮殿行禮拜佛，才再繼續前行。

當阿羅婆伽夜叉從嘎扎巴、沙塔吉拉(Sātāgira)和赫瑪瓦塔(Hemavata)那裡聽說佛陀來訪的消息時，他大為惱怒，大聲念出他的名字，急忙趕回自己的住處。在那兒，他運用他所能運用的各種神通，試圖將佛陀從他的寶座上趕下來，但即使是他的特殊武器——杜薩武達(Dussāvudha)，也無濟於事。關於阿羅婆伽夜叉的特殊武器——杜薩武達，它是世界上四種最有效的武器之一。

這個武器(Dussāvudha)屬於阿羅婆伽夜叉所特有的。如果他把它扔到天空中，那麼十二年就不會下雨。如果他讓它落在地球上，所有的植物和樹木都會死去，十二年什麼都不會生長。如果他把它扔進大海，大海將完全乾燥。它可能會使須彌山(Sineru)崩潰成碎片。阿羅婆伽夜叉將它扔向佛陀，它卻落在佛陀的腳下，留在佛陀的腳邊，不動了¹⁵¹。這時，阿羅婆伽夜叉走近佛陀，請佛陀離開他的房子，佛陀照做了。然後他把佛陀召喚回來，佛陀照夜叉的意思回來。這樣的事情回來發生了三次，佛陀也順從了三次，因認為順從是平息怒火的最佳方式，但在第四次，佛陀拒絕返回。於是阿羅婆伽夜叉表示他想問佛陀的問題。其實，他是希望藉此讓佛陀感到疲倦。佛陀答應了阿羅婆伽夜叉的要求，並回答了所有阿羅婆伽夜叉所提出的問題，佛陀的回答讓阿羅婆伽夜叉感到非常佩服，阿羅婆伽夜叉因此皈依了佛陀並證得須陀洹¹⁵² (SnA.i.239)。

黎明時分，阿邏鞞國王的部下將年輕的王子呵侈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帶到夜叉的住處，作為祭品。聽聞佛陀說法完畢，夜叉歡呼，甚是驚嘆。當部下們向阿羅婆伽夜叉報告阿邏鞞國王的手下將供品帶來了，並將這個供品-「孩子」交給阿羅婆伽夜叉時，阿羅婆伽夜叉在佛陀面前，對他自己的行為感到非常羞愧。因此，阿羅婆伽夜叉將孩子交給佛陀，佛陀加持了這個男孩，並將他還

¹⁵¹ Malalasekera, P. G., “Dussāvudh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d/dussaavudha.htm (瀏覽日期：2023/3/15).

¹⁵² Malalasekera, P. G., “Ālavaka.-The Yakkhai,”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s://www.palikanon.com/english/pali_names/aa/aalavaka.htm (瀏覽日期：2023/3/15).

給了國王的使者。 這個男孩從阿羅婆伽夜叉的手中傳到佛陀的手中，再從佛陀的手中傳到國王的手下，此後這位年輕的王子被稱為 **Hatthaka Ālavaka** (SnA.i.239-40)。

手長者，呵侈阿羅婆 (**Hatthaka Ālavaka**)，是阿邏鞞 (**Alavī**) 國王的兒子 (因此得名阿羅婆 (**Ālavaka**))，佛陀使他免於被阿羅婆伽夜叉 (**Yakkha Ālavaka**) 吞噬。他之所以被冠以 **Hatthaka** 的名字，是因為佛陀說服了阿羅婆伽夜叉，使阿羅婆伽夜叉改變其宗教信仰，皈依了佛陀。因此，改變了「年輕的王子呵侈阿羅婆 (**Hatthaka Ālavaka**)」被夜叉吞食的命運，後來，「年輕的王子呵侈阿羅婆 (**Hatthaka Ālavaka**)」由阿羅婆伽夜叉交給了佛陀，並再由佛陀交給了國王的使者。「手長者」因故得名為「哈達伽」 (**Hatthaka**)，這個名字意味著：他是由一隻手交給另一隻手。這也說明「年輕的王子呵侈阿羅婆 (**Hatthaka Ālavaka**)」，因值遇佛陀而有不一樣的生命開展。



第三節、四攝攝眾的手長者是佛法最佳弘傳者

佛陀的傑出在家佛教門徒呵哆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即手長者，佛陀稱他為在家弟子的典範，他是四攝攝眾而著稱。有一次，呵哆阿羅婆為五百位優婆塞所圍繞，一起前往世尊的住處造訪世尊。到達後，禮敬世尊，世尊問呵哆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他是如何獲得如此眾多忠誠的追隨者。他回答說：世尊教導過「四攝事」，因此，他以「四攝」法帶領大眾，四攝法為：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此經文在《中阿含經》卷 9：(四〇)《中阿含》〈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及《增支部經典》集 8〈居士品 3〉第 24 經〈如手經〉第二同時皆有提到，在《增支部》的經文如下：

呵哆！汝之眾是大，呵哆！汝云何而攝此大眾耶？」「大德！世尊說四攝事，我因此而攝此大眾。大德！我若知此人以布施可攝者，則以布施而攝；我若知此人以愛語可攝者，則以愛語而攝；我若知此人以利行可攝者，則以利行而攝；我若知此人以同事可攝者，則以同事而攝。大德！又，我家有財，若〔我〕變為貧窮者，則〔人人〕不思如是欲聽。」三「善哉，善哉！呵哆，呵哆！此乃攝大眾之要諦。呵哆！過去世所攝大眾者，總定以此四攝事而攝大眾；呵哆！未來世欲攝大眾者，總定以此四攝事而欲攝大眾；呵哆！現在攝大眾者，總定以此四攝事而攝大眾。

153

手長者-呵哆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之所以傑出的地方，與其說是他的慷慨大方或說他對佛法的了解，不如說是因為他能夠吸引鼓勵更多的人們來皈依佛陀。就如上經文所說，有一次手長者帶來了五百人來禮敬世尊學習佛法。世尊問他：「你是如何讓這麼多人忠誠的追隨你，像你一樣對佛法產生興趣的？」手長者回答：「世尊啊，我是透由四攝法來做到的，是您教我的。當我知道某人可以透由「布施」吸引他時，我會很慷慨地布施於他。當我知道某人可以透由「愛語」吸引他時，我會以善良及善解的方式與他們交談。當我知道某人可以透過

¹⁵³ 《增支部經典》，CBETA 2023.Q1, N23, no. 7, pp. 81a08-82a1。

「利行」來吸引他們時，我就會給他方便、成人之美，當我知道某人可以透過「同事」來吸引他時，我會順著對方想要的方式與他相處，對他有助益。也正因如此，我雖然比別人富有，但大家都親近我，誰也不希望我變窮。」顯然，當人們跟隨手長者（Hatthaka）一起學習佛法時，他們總是受到手長者溫暖的接待，這使他們感到關懷和尊重，因此他們總是樂意再來，並對佛法逐漸感興趣。

佛陀稱讚手長者說：「做得太好了！，呵哆(手長者)不論過去、現在、未來，此四法都是關懷管理眾人的好方法。」四攝法：布施、愛語、利行、同事，也可說是促使團體合和增上的好方法，「讓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和諧敦倫盡分」。「敦倫盡分」中的「倫」即「倫理」，是人與人彼此之間的一種關係。「敦」即「敦厚」。誠心、誠意的，意思是使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越來越好。在倫理關係中，除了家庭倫理，其他如與鄰里相處、在社會中與人交往等都包括在內，既然，彼此之間有了關係，就要讓這些關係越來越淳厚。這就是所謂的「敦倫」。至於應該要如何著手？主要關鍵就在於「盡分」二字。我們每個人所扮演的角色都不只一個。上有長輩、下有晚輩，我們可能同時是子女、父母或兄長…等角色，也同時是上級、同僚或下屬…等角色。我們在扮演任何一種角色的時候，都應稱職地做好自己的角色，這樣彼此之間的關係才會愈來愈好¹⁵⁴。想要建立人際間的美好關係，重要的是雙方各盡其本分，因此「敦倫盡分」是其關鍵。四攝法：布施、愛語、利行、同事，也是建立在這「敦倫盡分」的基礎上發展。

「布施」可分為財布施、法布施、無畏施，財布施是指物質上的幫助，法布施是智慧的啟迪，無畏施則為精神上的支持。「愛語」是指慈愛的言語、態度和其他表達方式。即能夠通過語言、面部表情或手勢等肢體行為，如點頭、微笑等，表達對他人的關心、體貼和鼓勵¹⁵⁵。那怕只是一個關心的眼神，這些皆可以算是「愛語」。「利行」是有益於他人的行為，也就是說，任何能給他人帶來方

¹⁵⁴ 鳥慚居士：〈印祖一生教化三十二字箴(上)〉，《明倫月刊》第 320 期（2001 年 12 月）。

<http://www.minlun.org.tw/old/320/320-4-01.htm>（瀏覽日期：2023/2/1）。

¹⁵⁵ 釋聖嚴：〈愛語——讓人歡喜聽你說〉，《法鼓山電子報》第 668 期（2014 年 7 月 8 日）。

<https://paper.udn.com/udnpaper/POL0001/261523/web/#top>（瀏覽日期：2023/2/3）。

便的行為都可稱為「利行」。如搭車讓座給老弱婦孺、路經窄路讓人先行、助人解難、給人方便、成人之美，甚至，機關團體的便民政策，便利百姓，也算是一種「利行」。「同事」是順著對方想要的方式與他相處，但又不被他影響，而且又能達到對他有助益的方式。

「布施攝事」，是不論財施、法施、無畏施，皆以儘量協助及滿足眾生的需求和願望，與眾生結善緣；「愛語攝事」，則是以柔軟和愛語對待眾生，使人心生歡喜，願聞之；「利行攝事」，是時時將利他放在首位，必得眾生良好的友誼；「同事攝事」，是用智慧的眼光，洞察眾生的機緣和眾生共事，共為良伴，使彼此感情融洽，令得利益，攝受眾生。手長者以四攝法領眾，此法更是調伏眾生之法——布施、愛語、利行、同事，運用這四種方法，首先表達對他人的關懷、鼓勵、包容和理解，用誠摯的善意與對方互相交流溝通。無怪乎！手長者能獲得如此眾多忠誠的追隨者，並能讓更多人學習佛法，因此，手長者是以帶領他人皈依佛教的能力而聞名，可說是「佛法最佳弘傳者」。

第四節、恒坐禪思第一與八未曾有法之美稱

在《增壹阿含經》卷3〈清信士品〉第六¹⁵⁶中，佛陀稱讚質多長者、犍提阿藍、須達長者、呵侈阿羅婆…等四十位在家男眾弟子，在各種德行上是優婆塞中第一，內容共有四經。在這四十位佛陀所提到的傑出在家弟子中，呵侈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 即手長者，也是這四十位中的其中一位。此經的內容雖然對於每位優秀的在家弟子敘述不多，但是，卻能簡明扼要，且具指標性的指出每位優秀在家弟子的特色。佛陀在經文中是這樣描述呵侈阿羅婆(手長者)，經文如下：

恒坐禪思，呵侈阿羅婆是。¹⁵⁷

佛陀讚美手長者「恒坐禪思」第一，在《中阿含經》卷9：〈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¹⁵⁸中，則提到手長者以惠施、愛言、利行、同事，攝受大眾，希望用這四種與眾生相應的方法，使眾生向善，希冀使眾生的生命得到自由解脫的利益。因此，得到世尊的讚美。一日，手長者在聽完佛陀的教導後，回家見到人就分享學佛的歡喜，勸發他人學習佛法，令其嚮往學習，並令其心生歡喜。回到家中後，靜坐禪思。三十天知道手長者的事蹟後，紛紛讚嘆手長者有大功德。毗沙門天王則前往拜訪手長者，嘆賞手長者，而手長者卻默然持定，沒有回應。那是甚麼緣故呢？因為手長者尊重及守護禪定之故。此經文如下：

《中阿含經》卷9：「毘沙門大天王色像巍巍，光耀暉暉，夜將向旦，往詣手長者家，告曰：「長者！汝有善利，有大功德。所以者何？今三十天為長者集在法堂，咨嗟稱歎：『手長者有大善利，有大功德。所以者何？諸賢！彼手長者，佛為說法，勸發渴仰，成就歡喜已，即從坐起，為佛作禮，繞三匝而去，還歸其家。到外門已，若有人者盡為說法，勸發渴仰，成就歡喜；中門、內門及入在內，若有人者盡為說法，勸發

¹⁵⁶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p. 559c8-560a27。

¹⁵⁷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 559c12-13。

¹⁵⁸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2023.Q1, T01, no. 26, pp. 482c07-484b27。

渴仰，成就歡喜已，昇堂敷床，結加趺坐，心與慈俱，遍滿一方成就遊。如是二三四方、四維上下，普周一切，心與慈俱，無結無怨，無恚無諍，極廣甚大，無量善修，遍滿一切世間成就遊。如是悲、喜心與捨俱，無結無怨，無恚無諍，極廣甚大，無量善修，遍滿一切世間成就遊。』
是時，手長者默然不語，不觀、不視毘沙門大天王。所以者何？以尊重定，守護定故。」¹⁵⁹

由上可知手長者恒坐禪思功夫之深，常能一心不亂，制心一處，把思緒集中一處。能夠把心專注在一處，事物就容易成辦。修行也是，制心一處，無事不辦。從此經文足見手長者的恒坐禪思及其修行態度。

此外，手長者非常具有群眾魅力、以四攝法領眾、讓很多有錢有勢的大長者願意跟隨學習佛法外，佛陀亦讚歎手長者具足少欲、信、戒、慚、愧、多聞、捨、慧之八未曾有法。《增支部經典》〈居士品 3〉第 23、24 經〈如手經〉第一、二有詳細說明，今摘錄部份經文如下：

世尊告諸比丘言：「諸比丘！當了知呵哆阿羅婆成就八種希有、未曾有之法。以何為八耶？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信，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戒，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慚，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愧，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是多聞，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捨，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有慧，諸比丘！呵哆阿羅婆是少欲。諸比丘！當了知呵哆阿羅婆如是成就八種希有、未曾有之法。」¹⁶⁰

其實，一開始佛陀是讚歎手長者具有「七種稀有之未曾有法」，即「信、戒、慚、愧、多聞、捨、慧」。有一比丘聽聞了佛陀對手長者的讚歎，第二日即持鉢前往手長者住處，並告知手長者，佛陀讚美手長者具有七種美德。手長者聽完比丘的說明後，便問：「佛陀讚美當時，有在家眾在場？」比丘告知，當時無白衣在家人。比丘納悶的問手長者，有在家眾在場，會有何過失？於是，手長者向尊

¹⁵⁹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2023.Q1, T01, no. 26, p. 483a21-b9。

¹⁶⁰ 《增支部經典》，CBETA 2023.Q1, N23, no. 7, p. 82a3-8。

者說明：「若是此人不相信世尊的話，此人很可能會出聲嘲諷或誹謗，下一世恐將投生到可怕的惡趣，受無量的苦。相反，若此人信佛陀的話，他可能會因為這件事，非常恭敬、尊重我。但是！這並不是我希望的情況。」此段敘述可參閱《中阿含經》卷9：(四〇)〈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經文如下：

手長者白比丘曰：「尊者！是時無白衣耶？」比丘答曰：「無白衣也。」
又問曰：「若有白衣者，當有何咎？」長者答曰：「尊者！或有不信世尊語者，彼當長夜不義不忍，生極惡處，受苦無量。若有信佛語者，彼因此事故，便能尊重恭敬禮事我。尊者！我亦不欲令爾也。」¹⁶¹

比丘回精舍後，稟報佛陀有關拜訪手長者的過程，佛陀則再稱歎手長者不只具有「七項未曾有的卓越特性」，手長者還有「第八項未曾有的卓越特性」－「無求無欲」。佛陀讚賞手長者的經文如下：

世尊告諸比丘：「我以是故，稱說手長者有七未曾有法。復次汝等當知，手長者復有第八未曾有法，手長者無求無欲。」¹⁶²

這位古印度佛陀時期的在家佛教徒修得很成功，他行事非常謙和低調，並不特別在意別人的尊重和讚美。就如經文中所述，手長者以「少欲、信、戒、慚、愧、多聞、捨、慧」作為修身準則，並不期待備受人們恭敬或歌功頌德，只是按本份的把自己做好，堪足譽為後世在家弟子的表率楷模。

八未曾有法可說是「在家五法」－「信、戒、捨、聞、慧」加上「少欲、慚、愧」。「在家五法」是能讓皈依佛陀的在家弟子在世間獲得現世的安樂的法則。印順法師在妙雲集《佛法概論》第十六章「在家眾的德行」¹⁶³中，引在《雜含經》卷33第927經¹⁶⁴說明：在家修學佛法的優婆塞及優婆夷，為求解脫，修行的

¹⁶¹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2023.Q1, T01, no. 26, p. 484b8-14。

¹⁶²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2023.Q1, T01, no. 26, p. 484b23-25。

¹⁶³ 釋印順《佛法概論》，頁203-215。

¹⁶⁴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99, p. 236b12-c10。

主要項目有五種具足 - 「信具足、戒具足、聞具足、捨具足、慧具足」，亦即是手長者八未曾有法中的五項「信、戒、捨、聞、慧」。此五法在本論文第一章、第四節、二、(一)《佛法概論》釋印順中已有說明。

至於「少欲、慚、愧」這三項未曾有法，首先講到「少欲」，在上文經中，佛陀曾經說過：「手長者無求無欲」。而在「八未曾有法」卻說手長者為「少欲」？界定法師揣測：「『無欲』是手長者渴求的標的，而『少欲』則是他目前所處及達到的現況。」¹⁶⁵「手長者能夠在不貪婪的情況下，為眾人廣泛的付出，可說是一位真正「少欲」的人。

「慚」的意思是反思自己的行為，並為自己的過失感到蒙受羞恥。《遺教經解》云：「慚恥之服。於諸莊嚴最為第一」也就是說，當一個人有羞恥感時，就像穿一件漂亮的華服一樣，因此，「慚」是最為莊嚴身心的。

「愧」是深怕對不起別人。「愧」可以激發人們用道德勇氣來反思和糾正自己的錯誤，並激發人們努力向上。

「少欲」在手長者的性格中尤為明顯。雖然有些人對自己的財富感到非常自豪，或者可以出於自我膨脹的動機讓他人皈依佛法，但手長者總是竭盡全力讓人們對佛法感興趣，純粹是出於對他們的關心，而不是為了讓自己出名。因此，當有一比丘告訴手長者，佛陀稱讚他的許多優點時，手長者說：「我希望當世尊這樣做時，沒有在家人在場。」比丘向他保證沒有，後來當比丘告訴佛陀時，佛陀再次讚美說：「手長者做得真好！做得真好！手長者這個人是真正的少欲。擁有為善不欲人知的好品格。」「少欲」是手長者值得讚嘆的崇高品德之一。筆者寫到這裡，更覺得手長者是位令人尊重的大長者，他懷抱大愛、少欲的胸懷默默為眾人學習佛法付出與著想，是值得我們深深的學習。

¹⁶⁵ 釋界定：〈六、手長者經(下)〉，念覺學佛網。<https://nianjue.org/article/61/613968.html> (瀏覽日期：2023/1/20)

第五節、具足四不壞信，成就三果，生無熱天

在《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中提及：有一次手長者生重病，身體遭受極大的痛苦，佛陀來探望他，佛陀告訴手長者應依於四不壞信，應修六念。手長者依如是修行，手長者平時如是修四不壞信及六念，到臨終時更是如是修行，命終時投生無熱天。經文如下：

長者白佛：「今我患苦，極為難忍，所受痛劇，遂漸增長，苦痛逼切，甚可厭患。譬如有力之人，以手攪搥無力者頭，揉捺牽掣，我患頭痛，亦復如是。譬如屠者以彼利刀，撓攬牛腹腸胃寸絕，我患腹痛，亦復如是。譬如二大力人，捉一羸病，向火燥炙，身體焦爛，患體熱痛，亦復如是。」佛告長者：「汝今，應於佛所生不壞信，法僧及戒，亦當如是。」長者白佛：「如佛所說，四不壞信，我已具得。」佛告長者「依於如是四不壞信，應修六念。」長者白佛：「如此六念，我已具修。」時首長者即白佛言：「唯願世尊，在此中食。」佛默然受請。日時已到，彼首長者為於如來設眾饌餼，種種備具，清淨香潔。設是供已，尋便奉施，合掌向佛，而作是言：「世尊出世，難可值遇。」佛為長者種種說法，示教利喜，從座而去。時首長者如來去後，尋於其夜，身壞命終，生無熱天。」¹⁶⁶

上文中，「四不壞信」的「不壞」是指不退失之意，「四不壞信」是指對「佛、法、僧、戒」有堅固不移的信心。在《雜阿含經》卷 30 第 843 經中，佛陀便曾對舍利弗說：

入流者成就四法，謂於佛不壞淨、於法不壞淨、於僧不壞淨、聖戒成就。¹⁶⁷

這篇經文說明：入流者是已成就了「四不壞信」，所謂的「四不壞信」，意為對於佛陀有堅固不壞的淨信、對於佛法有堅固不壞的淨信、對於聖僧有堅固不

¹⁶⁶ 後秦·譯者失傳：《別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100, p. 442a23-b10。

¹⁶⁷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99, p. 215b27-28。

壞的淨信、而且持戒清淨。換言之，「四不壞信」，是成就聖者之流的門檻，亦是證入初果須陀洹的條件。

由《別譯雜阿含經》卷 9 第 188 經文，了解手長者按照世尊的教導，不只具足「四不壞信」，亦修「六念」。臨終時，投生無熱天。

手長者投生至色界中的無熱天後，旋即回來向佛陀問好，並試圖禮拜佛陀，但由於色界天人的形體非常細膩精緻，結果手長者的身體就像酥油一樣攤塌在地上，站不起來。此時，佛陀建議已身為無熱天的手天子，用心化作一個更粗糙的肉身，藉此可以站在佛陀面前。因此，手天子將他的身體變得粗厚些，方能站立起來。此類似的情景在《雜阿含經》卷 22 第 594 經亦提到，接著佛陀與手天子有如下的對話：

爾時，世尊告手天子：「汝手天子，本於此間為人身時，所受經法，今故憶念不悉忘耶？」手天子白佛言：「世尊！本所受持，今悉不忘。本人間時，有所聞法，不盡得者，今亦憶念，如世尊善說。世尊說言：『若人安樂處，能憶持法，非為苦處。』此說真實。如世尊在閻浮提，種種雜類，四眾圍遶，而為說法，彼諸四眾聞佛所說，皆悉奉行。我亦如是，於無熱天上，為諸天人大會說法，彼諸天眾悉受修學。」佛告手天子：「汝於此人間時，於幾法無厭足故，而得生彼無熱天中？」手天子白佛：「世尊！我於三法無厭足故，身壞命終，生無熱天。何等三法？我於見佛無厭足，身壞命終生無熱天；我於佛法無厭足故，生無熱天；供養眾僧無厭足故，身壞命終，生無熱天。」時，手天子即說偈言：「

見佛無厭足，聞法亦無厭，
供養於眾僧，亦未曾知足，
受持賢聖法，調伏慳著垢，
三法不知足，故生無熱天。」¹⁶⁸

由上經典得知，佛陀手問手天子：「你在世間時所學習的經法，現在還憶念

¹⁶⁸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99, p. 159a19-b1

在心中嗎？還是忘了？」手天子回答佛陀：「我在世間時所所受持的經法，現在都沒有忘記。而且，原本在世間聽聞還不明白的法，現在也都明白記得。世尊您說得對，如您所言：『如果一個人處於安樂平和的地方，他將更能夠憶持和思考佛法，而不是在遭受痛苦和災難的地方。』」這話說得很實在。猶如在世間，各類眾生及四眾弟子，圍繞著佛陀，聽佛陀說法，他們在聽聞後，皆能歡喜信受奉行。手天子告訴佛陀，在無熱天界中，手天子也經常被想向他學法的天神圍繞著，手天子為天人說法，天人也都能受持學習。手天子還對佛陀表示，自己是帶著三點遺憾離開世間：

- (1) 見佛還不夠多
- (2) 佛法聽聞不夠多
- (3) 對僧團的服務不夠多

可見手長者不僅對佛、法、僧有著堅不可摧的信心，而且還「見佛無厭足，聞法亦無厭，供養眾僧，亦無厭足」，並依照三寶教義精進修行。如上經文中之偈子所述，手長者「受持賢聖法，調伏慳著垢」。因此才得以成就三果阿那含（Anāgāmin），投生至五淨居天中之無熱天，而且在無熱天仍不忘為天人說法。手長者對佛法好要、善憶持及利他的精神，成為他心中一股不斷的續流，這也是筆者想學習及讚嘆的！這也是推動筆者想完成這本論文的力量！讓更多在家弟子在修學佛法的道路上，有更清楚的足跡可循，無怪乎！佛陀要如此稱讚手長者是在家眾中，如「秤、度、量」般的榜樣與模範。

第六節、小結

聖彼得堡梵文殘片中，手長者的前世的事蹟中，看到他面對困難時，以虔誠的心向聖者哥哥求救，並得到了救援和庇護。也看到手長者與佛陀在前世即有深厚的因緣。

手長者哈達伽（*Hatthaka*）因佛陀的智慧和慈悲，免於被夜叉吞噬。哈達伽這個名字的意義象徵著他由佛陀手中接過新的生命。這個事蹟提醒著我們，即使面臨逆境，改變和希望始終存在。透過佛陀智慧和慈悲的力量，年輕王子的命運，找到新的開展之道。

手長者呵哆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以其傑出的四攝法成為佛法最佳的弘傳者。透過布施、愛語、利行和同事這四種方法，他吸引了眾多的追隨者皈依佛教，並在他們學習佛法的過程中提供溫暖的關懷和鼓勵。手長者的慷慨、善解和利他的行為使他贏得眾人的尊敬和忠誠，並讓更多人對佛法產生興趣。手長者的成功展示了四攝法對於建立和諧社群、增進人際關係以及推廣佛法的重要性。因此，他可譽為「佛法最佳弘傳者」。

佛陀讚美手長者「恒坐禪思」第一。此外，手長者的群眾魅力和擁有的八種未曾有的卓越特質使他成為人們願意追隨的學習佛法的對象。他以「少欲、信、戒、慚、愧、多聞、捨、慧」作為修行的準則，並以身作則成為在家弟子的表率。他的修行態度和無求無欲的境界使他成為一位備受尊敬的大長者。

手長者以具足四不壞信和修行六念，展現了對佛、法、僧的堅固信心和精進修行的榜樣。他在身受極大病痛的情況下，仍能依循佛陀的教導，修持六念。最終，他成就三果，投生至無熱天。手長者的行誼提醒著我們，信心和修行的重要性，踏實修行，追求智慧與慈悲，造福自己與他人。

第五章 結論

本論文「佛世時代之長者典範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之探究」主要是探究：佛世時代僧人與在家信眾的關係、在家人的角色主要只是以醫藥、飲食、衣服和住所供養出家人，他們是否還有其他之貢獻及重要性？佛陀對這兩位在家弟子教誡之影響、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的出身、種姓、修行、處世之道及所得的果位，並進而探討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經以上幾章之研究整理，筆者將結論整理如下：

一、佛世僧人與在家信眾互動關係微妙

佛世時代僧人與在家信眾存在著微妙的互動關係，讓彼此互相的增上成長。在“The Early Samgha and the laity”〈早期僧團與在家人〉文中，作者托克爾·布雷克(Torkel Brekke)介紹了三個概念：「外在動機」(extrinsic motivation)、「皈依主義」(conversionism)和「內省主義」(introversionism)。作者原本這三個概念是用來觀察了解出家眾及教團、佛教僧團與在家人之間的關係。僧團成員和可能潛在成員(potential members)之間的「外在動機」導致「內省主義」。「內省主義」導致更多的在家眾支持。來自在家眾的支持會導致「外在動機」。因此，就有了一個自我執行機制。這是一個很好的循環機制，在歷史潮流中，僧伽能夠保持平衡，並使佛教社會保持一定程度的清淨穩定。上座部佛教僧團的結構就是這種內在保守主義的最好例子。在出家眾、佛教僧團與在家人圈子中的關鍵點是「內省主義」，在這圈子中需要不斷地排除錯誤的人，並通過排除鬆散和貪婪的僧侶來淨化僧團。

由於托克爾·布雷克(Torkel Brekke)的〈早期僧團與在家人〉這篇文章，主要參考來源是巴利《律藏》。《律藏》它是佛陀時代社會信息的來源，可以從中提取許多可靠信息，但從中假設當然可能受到質疑。如巴利律典中的《犍度》有其歷史價值，佛陀是因比丘犯錯才制戒。例如：羯摩犍度是有關於處分與呵責犯了戒的比丘之規定。因此，布雷克若依據巴利《律藏》參考來源，作者所觀察的事跡，可能都是負面的。因而，作者布雷克認為加入僧團的成員絕大部分是滿足世俗慾望的「外在動機」。筆者對於布雷克這點提出反駁，並進行批判。

筆者認為並非大多數加入僧團的成員，都如布雷克所說的，純粹是為了世俗個人目的、私慾才進入佛教，利用宗教達到自己世俗目的。相反地，加入僧團的原因，可能是對法義的領悟、感動或被持戒具威儀的比丘吸引……等，正向思維進入僧團，學習正法。同時，筆者認為布雷克介紹的三個概念，同樣也適用於在家人，我們可以在質多長者在第一次見到佛陀弟子中五比丘之一的摩訶男(Mahānāma)時，找到事例。在「外在動機」上，質多長者由於看到摩訶男比丘六根收攝、持戒修行清淨，所散發出的風範威儀，吸引住質多長者的目光，質多長者非常欣賞這位相貌堂堂、舉止出眾的摩訶男比丘，引起質多長者的外在學習動機。在聽了摩訶男的說法後，內心起了大作用，甚而證得了預流果。進而供養菴羅林(Ambāla-vana) 作為精舍，皈依佛陀。菴羅林(Ambātakavana) 精舍成為許多僧侶的住所後，質多長者和居住在此的比丘們經常在這個菴羅林苑進行討論。在菴羅林，摩訶男向質多長者講授「六處分別」(Saḷāyatana-vibhatti)，質多長者更證得了阿那含 (Anāgāmi)。我們可以從質多長者身上看到，佛法從「外在動機」，進而使質多長者成為「皈依者」，最後進化到自身「內省」的過程，也促成質多長者成就三果。我們從這三個概念中看到個別的僧人、教團與在家信眾之間，互相的增上成長。

二、在家信眾的角色除四事供僧，亦是法的好樂者、佛法實證者與佛法最佳弘傳者。

在家信眾的角色不只是四事供養出家人，他們同時是法的好樂者並常與比丘討論法義、佛法實證者與佛法最佳弘傳者。一般認為僧侶的責任是通過研究、實踐、講道和持戒來支持教義及弘揚教法；在家信徒則在四個方面支持僧侶：服裝、食物、住宿和藥物。但在質多長者和手長者身上，我們看到更多的面向。

在《雜阿含經》卷 21〈質多羅相應〉第 572 經¹⁶⁹中，睿智善思維的質多長者為眾多上座比丘們解惑。南傳相對應的經典為《相應部尼柯耶》〈質多相應 41〉

¹⁶⁹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2.Q4, T02, no. 99, pp. 151c29-152a22。

第 1 經〈繫縛經〉(SN. 41. 1. Saññojana.)¹⁷⁰，兩經皆敘述：多位比丘因疑惑不解是「眼繫色或色繫眼？」，正巧質多長者到會場，便請教質多長者，充滿智慧、明察且善於判斷的質多羅長者回答：「欲貪是其繫」。質多長者博學而善思，對於比丘的問題、佛陀的教法，具有洞見的智慧，能善於詮釋法義、契入法理，與比丘們共同討論法義，解開疑惑，讓我們清晰的見到質多長者對法的好樂，以一位在家弟子的身份，展現出法的好樂者的角色。

在《十誦律》卷三十一¹⁷¹及《巴利佛教專有名詞辭典》¹⁷²中，敘述須達摩尊者(Sudhamma)是質多長者特別敬重的尊者，每當質多長者邀請其他僧人之前，他總會先告知須達摩尊者(或稱須達摩尊者或善法比丘)。有一次，質多長者邀請舍利弗尊者(Sāriputta)與多位傑出僧侶，未事先告知須達摩尊者，須達摩尊者(Sudhamma)由於嫉妒而對質多長者惡口呵罵，輕蔑質多長者這位具有淨信心的施主，須達摩尊者還理直氣壯地向世尊告狀，世尊則當場指正須達摩尊者(善法比丘)的錯誤，並囑咐僧伽應為善法比丘行下意羯磨，這也是質多長者與須達摩尊者，一段非常特殊的關係。我們可以看到佛陀管理教育上的睿智。

手長者-呵哆阿羅婆(Hatthaka Ālavaka)傑出之處是他慷慨少欲、對佛法有定解並付諸實踐，而且能善巧地吸引鼓勵許多的人們來皈依佛陀，學習佛法。就如在《中阿含經》卷 9：(四〇)〈未曾有法品〉〈手長者經〉第九 及《增支部經典尼柯耶》集 8〈居士品 3〉第 24 經 中所說，有一次手長者帶來了五百人來禮敬世尊學習佛法。世尊問他：「你是如何讓這麼多人忠誠的追隨你，像你一樣對佛法產生興趣的？」手長者回答：「是透由世尊教導的四攝法做到的。」當人們跟隨手長者(Hatthaka)一起學習佛法時，他們總是受到手長者溫暖的接待，這使他們感到關懷和尊重，因此他們總是樂意再來，並對佛法逐漸感興趣。

¹⁷⁰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3, N16, no. 6, pp. 355a03-357a4。

¹⁷¹ 後秦·弗若多羅、鳩摩羅什漢譯：《十誦律》，CBETA 2022.Q4, T23, no. 1435, p. 224c19-28。

¹⁷² Malalasekera, P. G., "Sudhamma,"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s/sudhamma.htm> (瀏覽日期：2022/12/15)。

手長者以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四攝法領眾，首先表達對他人的關懷、鼓勵、包容和理解，接著以誠摯的善意與對方互相交流溝通。無怪乎！手長者能擄獲眾多的忠誠追隨者，並能讓更多人學習佛法，因此，手長者是以帶領他人皈依佛教的能力而聞名，並扮演著「佛法最佳弘傳者」的角色。

質多長者與手長者除了非常尊崇三寶，大力護持世尊教團，智慧過人具正見外，他們更是當生即證得三果，堪稱佛陀在家弟子中最佳的實證者之一。

三、質多長者與手長者的出身、種姓、修行、處世之道、特殊行誼及所得果位

質多長者在迦葉佛（Kassapa Buddha）時期，因歡喜供養一位幽谷出現的比丘，許願將來他永遠不缺乏貢品，並願天上的花朵灑落在他身上；在帕杜穆塔拉佛（Padumuttara）時期，質多長者發願將來要成為「在家眾中解說佛法這方面最傑出的人物」，這些願望在喬達摩佛（Gotama Buddha）時期的佛世時代，皆一一地實現。

時空來到喬達摩佛（Gotama Buddha）時期，質多長者則是摩師山城（Macchikāsanda）的家主，也是位大財主，就當時的種姓背景，質多長者是應是屬於吠舍（vessa）種姓的富豪。

質多長者不僅能夠教導佛法，他還能夠證明佛法優於其他教義。在《雜阿含經》卷 21 第 574 經中敘述：有一次，耆那教的創始人而且是當時最著名的宗教導師之一的尼犍若提子（Nigantha Nataputta）想要誘惑質多羅長者成為他的弟子，反而被質多長者說服¹⁷³。

質多長者博學好問、常潛心思考，對於比丘的提問、佛陀的教義，善於引導詮釋並能契入法義。從《雜阿含經》卷二十一「質多羅相應」第 566~575 經，這十經中便看出端倪。十經中質多長者就提問了三經，如「質多羅相應」第 568 經，質多羅長者請教伽摩比丘有關十二因緣中「行」的問題。第 569 經則敘述梨犀達

¹⁷³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99, p. 152b28-153a2。

多回答質多羅長者所提問的「種種界」問題。第 570 經中質多長者問道：「世間」與「我」之邪見是從哪裡生起的？梨犀達多比丘再次代替諸上座比丘回答。

《雜阿含經》卷二十一「質多羅相應」十經中，亦有多篇經文為質多長者回答有關比丘們的提問，如第 566 經記敘那伽達多尊者請質多羅長者解讀「枝青以白覆，一幅轉之車，離結觀察來，斷流不復縛。」的偈子。

由上得知質多長者是多麼潛心於佛法的教義、且博學好問。另外，在第 573 經記敘質多長者有一位親友阿耆毘，在外道出家二十年 仍未能證道，質多長者因此引導他進入佛門。

晚年，質多長者病了，臨終時，他躺在的床上，天神聚集在他身邊，告訴他要下定決心投生為轉輪聖王。質多長者便對天神說：「那是無常的，終究要捨棄的。」然後敦促周圍的親友皈依三寶後，他平靜地投生於不煩熱天。

在「來自中亞的佛教手稿-聖彼得堡梵文殘片第一卷」中，提到手長者在過去生中，有一世為佛陀的弟弟，佛陀還曾將他弟弟從企圖殺死他的女人手中拯救出來。

手長者在喬達摩佛(Gotama Buddha)時期，他是阿邏鞞(Ālavī)國王的兒子，因此得名阿羅婆(Ālavaka)，又因佛陀使他免於被阿羅婆伽夜叉(Yakkha Ālavaka)吞噬。所以他被冠以「哈達伽」、「Hatthaka」的名字，這名字有「手」這個意象。由於阿羅婆伽夜叉皈依了佛陀，佛陀得以將 Hatthaka 交給國王的使者，使他免於淪為阿羅婆伽夜叉的祭品。

手長者是以四攝攝眾著稱，引領眾多人皈依佛陀。又以具足少欲、信、戒、慚、愧、多聞、捨、慧之八未曾有法聞名。手長者平時則如實修行四不壞信及六念，到臨終時更是如是修行，命終時投生無熱天。旋即回來世間問候佛陀，並對佛陀表示，自己是帶著三點遺憾離開世間：即「見佛無厭足，聞法亦無厭，供養眾僧，亦無厭足」足見手長者對佛、法、僧堅固不可摧的信心，因此才得以當生成就三果阿那含(Anāgāmin)，投生無熱天，仍不忘為天人說法。可見其利他的精神，已成為他心中一股續流，讓人讚嘆！顯見其修行之法則及處世之道。

四、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佛世時代有案例可以支持嗎？

從質多長者與手長者身上，我們可以看到信念俱足、多聞善修、護持佛法與利他為處事準則的優秀的在家弟子。質多長者以智慧第一著稱，《雜阿含經》卷二十一「質多羅相應」，記述質多長者相關的事蹟，十經中就有四經記述質多長者如何回答比丘們的提問，有關比丘們的提問，如第 566 經記敘那伽達多尊者請質多羅長者解讀《雜阿含經》卷 21 的偈子：

枝青以白覆，一輻轉之車，

離結觀察來，斷流不復縛。¹⁷⁴

質多長者沉思後解釋此偈譬喻：「阿羅漢（Arhat）已獲得了解脫，就像砍斷了多羅樹（棕櫚樹）的根一樣，切斷了轉世的根本因，因此，將不再有下一生的輪迴束縛。」

解說這樣的偈子，可能還需要點聯想，優秀具有洞見的質多長者，能解決比丘所提出的疑惑，並分享他的體悟，幫忙出家眾更鞭辟入裡地領悟法義。從這個觀點來看，如質多長者如此有智慧的在家人，修行上又能體證，在解說教法，確實可以承當弘揚教法的工作，承當出家人的老師。但呂凱文教授在「論僧俗二眾之宗教教育—從僧俗身份的區分與宗教職能的定位談起」中提到：

質多羅長者為牛達多尊者解答疑惑，開演「無量心解脫，無所有心解脫，空心解脫，無相心解脫」的意義；亦如五通居士日日為比丘尼說四念處，協助比丘尼得證果位；這些案例皆顯示正法的在家信眾的確有能力教導，亦能作為正法的護持者與傳播者。但是重點在於上述案例的在家信眾，是「護持」而非「主持」（住持），是「輔導」而非「主導」，是依佛陀正法律教導出家眾與在家眾，而不是取代僧伽地位另立「師」

¹⁷⁴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2023.Q1, T02, no. 99, p. 149b8-9

因此，在家人可以當出家人的老師嗎？則要將「老師」定義清楚。如果把在家老師定義為具有佛、法、僧等「讓人皈依」的功德，在佛世時代的佛陀教團，是沒有案例可以支持的。不過這個議題可以提供未來研究者再做更深入的探討。

五、總結

本研究以質多長者及手長者為主要研究對象，透過對兩者的事蹟研究，以及兩位長者在佛教經典及文獻中所呈現的形象，皆具有無比的財富、高度的智慧與利他心、熱心布施，以及虔誠地護持佛法。除此之外，質多長者通常被描繪為法的好要者、智眼深通於佛語及佛法的實證者。手長者則被描繪為善用四攝法領導眾人、具有卓越的親和力、禪定第一及具八未曾有法之美稱。

他們不僅在當時的社會中具有大的影響力，對於後世之在家信眾亦產生了深遠的影響。特別是兩位長者在生活中之行為舉止、內心修持以及對人的關懷，就如同世尊所說：質多長者及手長者揭示了如「秤、度、量」般的榜樣，他們將佛法融入內心，在生活中具體實踐，由於佛陀的引導，讓這兩位在家人修行的足跡清晰可見，可說是佛世時代長者的典範，讓追隨其後之在家人，對於其所期許的高遠人生目標有著而可以期許完成的美好憧憬。

¹⁷⁵ 呂凱文：〈論僧俗二眾之宗教教育—從僧俗身份的區分與宗教職能的定位談起〉，《世界宗教學刊》第5期（2005年6月1日），頁19。

參考文獻

一、經典

《長部經典》，CBETA 2022.Q4, N08, no. 4。

《相應部經典》，CBETA 2022.Q4, N13, no. 6。

《增支部經典》，CBETA 2023.Q1, N23, no. 7。

《犍度》，CBETA 2023.Q1, N03, no. 2。

東晉·提婆譯：《中阿含經》，CBETA, T01, no. 26。

東晉·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劉宋·佛陀什共竺道生等譯：《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CBETA, T22, no. 1421。

後秦·譯者失傳：《別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100。

後秦·弗若多羅、鳩摩羅什共譯：《十誦律》，CBETA 2022.Q4, T23, no. 1435。

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no. 99。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佛光大藏經·阿含藏·雜阿含經》(第四版)。(高雄：佛光出版社 2004 年)。

二、專書

Manou 著，迭朗善譯、馬雪香轉譯：《摩奴法典》(台北：台灣商務圖書館，1982 年)。

向智長老著，賴隆彥譯：《佛陀的聖弟子傳 IV》(台北：橡樹林文化出版，2005 年第一版)。

于凌波：《釋迦牟尼佛與原始佛教》(新竹：東大圖書公司，1993 年)。

王文科、王智弘：《教育研究法》(台北：五南出版社，2020 年第 19 版)。

木村泰賢著，歐陽瀚存譯：《原始佛教思想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3 年第一版)。

木村泰賢著，釋依觀譯：《原始佛教思想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19 年)。

- 中村元著，釋見愍、陳信憲譯：《原始佛教：其思想與生活》（嘉義：香光書鄉，1995年第一版）。
- 赤沼智善、藍吉富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23：漢巴四部四阿含互照錄》（台北：華宇出版社，1986年）。
- 赤沼智善編：《印度佛教固有名詞辭典》（京都：法藏館，1931年）。
- 吳平：《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4：雜阿含經》（高雄：佛光事業文化有限公司，1997年）。
-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上、下冊》（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96年）。
- 周彥文：《中國文獻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1993年）。
- 高楠順次郎、藍吉富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24 南傳大藏經題解》（台北：華宇出版社，1984年）。
- 耿敬：《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3：增一阿含經》（高雄：佛光事業文化有限公司，1997年）。
- 梁曉虹：《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1：中阿含經》（高雄：佛光事業文化有限公司，1997年）。
- 陳永革：《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2：長阿含經》（高雄：佛光事業文化有限公司，1997年）。
- 莊春江：《南、北傳〈雜阿含經〉選讀》（莊春江出版社，2004年）。
- 梁啟超：《說四阿含：佛學研究十八篇》（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頁 301-302。
- 聖嚴法師：《印度佛教史》（台北：法鼓文化，1999年）。
- 劉家和：《摩奴法典：漢譯本序》（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2年第一版），頁 i-iii。
- 劉雅婷、曾惠君：《開始讀懂大藏經》（台北：橡實文化出版，2011年）。
- 蔡奇林：《巴利學引論：早期印度佛典語言與佛教文獻之研究》（台北：台灣學生書局，2008年）。
- 韓廷傑：《南傳上座部佛教》（台北：文津出版社，2001年）。

- 繼雄法師：《初期佛教家庭倫理觀》（高雄：法鼓文化，1997年）。
- 釋印順：《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新竹：正聞出版社，1981年）。
- 釋印順：《印度之佛教》（新竹：正聞出版社，1988年）。
- 釋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新竹：正聞出版社，1999年）。
- 釋印順：《佛法概論》（新竹：正聞出版社，2014年）。
- 釋恆清：《菩提道上的善女人》（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

三、期刊論文

- 王開府：〈思想研究法綜論—以中國哲學為例〉，《師大 國文學報》第 27 期（1998 年 6 月），頁 147-188。
- 吳汝鈞：〈佛學研究與方法論—對現代佛學研究之省察〉，《佛光學報》第 4 期（1979 年 6 月）。
- 呂凱文：〈佛教教育的次第與目的（上）：從僧俗身分的區分與宗教職能的定位談起〉，《妙雲學訊》第 33 期（2005 年 4 月）。
- 呂凱文：〈佛教教育的次第與目的（下）：從僧俗身分的區分與宗教職能的定位談起〉，《妙雲學訊》第 35 期（2005 年 10 月）。
- 呂凱文：〈初期 佛教的種姓系譜學—佛教對「種姓起源神話」的考察與改寫〉，《華梵人文學報》第 4 期（2005 年）。
- 呂凱文：〈對比、詮釋與典範轉移(1)：兩種佛教典範下的郁伽長者〉，《正觀雜誌》第 34 期（2005 年 3 月）。
- 呂凱文：〈對比、詮釋與典範轉移 (2)：以兩種《善生經》探究佛教倫理的詮釋學轉向問題〉，《正觀雜誌》第 35 期（2005 年 6 月）。
- 呂凱文：〈論僧俗二眾之宗教教育—從僧俗身份的區分與宗教職能的定位談起〉，《世界宗教學刊》第 5 期（2005 年 6 月 1 日），頁 19。
- 程恭讓：〈原始佛教的三大核心價值暨星雲大師人間佛教對佛教社會思想的新貢獻〉，《人間佛教社會學論集》（高雄：佛光文化，2018 年 10 月），頁 210。
- 黃凱：〈早期佛教佛陀說法標準模式問題探析〉，《2019 年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理論實踐學術研討會》（2020 年）。

- 楊郁文：〈初期佛教「空之法說及義說」〉，《中華佛學學報》第4期（1991年7月）。
- 蔡奇林：〈網海一滴：網路上的巴利教學與研究資源舉隅〉，《佛教圖書館館訊》（2004年12月），頁40。
- 蔡奇林：〈六方禮拜（1）〉，《香光莊嚴》第98期（2009年6月20日），頁62。
- 蔡耀明：〈文獻學方法及其在佛教研究的若干成果與反思〉，《正觀雜誌》第34期（2005年9月27日），頁93-236。
- 釋印順：〈信在初期佛法中的開展〉，《佛光學報》第3期（1978年8月）。
- 釋見豪：〈印度佛教史的文獻資源概介（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40期（2004年12月）。
- 釋悟因：〈佛教羯磨法概說—2 生善羯磨與治罪羯磨生善滅惡，令持戒清淨〉，《香光莊嚴》第129期（2017年12月）
- 釋聖嚴：〈怎樣做一個居士？〉，《人生》第435期（2019年11月01日），頁14。

四、外文專書、期刊和論文

- Torkel Brekke, "The Early Saṅgha and the laity," *Journ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uddhist Studies*, 20(2), (1997) : 7-32
- John L. Kelly, *The Buddha's Teachings to Lay People. Buddhist Studies Review*, 28(1) (2011) : 3-78. doi:10.1558/bsrv.v28i1.3
- Jeffrey Samuels, "Views of Householders and Lay Disciples in the Sutta Pitaka: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Lay/Monastic Opposition," *Religion*, 29:3, (1999) : 231-241, DOI: 10.1006/reli.1999.0163
- Seishi Karashima, & Margarita I. Vorobyova-Desyatovskaya,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2015) : 229
- Melford E. Spiro, *Buddhism and Society. A Great Tradition and its Burmese Vicissitudes*. California , (1982) : 321 ff.

五、工具書、電子文獻與網站

Malalasekera, P. G. *Buddhist Dictionary of Pali Proper Names*.

http://www.vipassana.info/dic_idx.html

Karashima, Seishi & Vorobyova-Desyatovskaya, Margarita I. (2023, March 20) *Buddhist Manuscripts from Central Asia The St. Petersburg Sanskrit Fragments (StPSF)*. Volume I.

https://iriab.soka.ac.jp/content/pdf/karashima/Mervavadana_in_StPSF_I.pdf

中華電子佛典學會，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http://www.cbeta.org/>

元亨寺漢譯南傳大藏經編譯委員會：《漢譯南傳大藏經》高雄。

<http://tripitaka.cbeta.org/N>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佛光電子大藏經》（高雄：佛光出版社第四版）。

<http://etext.fgs.org.tw/ebook.aspx>

莊春江編：《學佛的基本認識》。

<http://agama.buddhason.org/book/bb/bb16.htm>

鳥慚居士：〈印祖一生教化三十二字箴(上)〉《明倫月刊》第 320 期。

<http://www.minlun.org.tw/old/320/320-4-01.htm>

慈怡法師：〈增壹阿含經〉，《佛光大辭典》。

<http://buddhaspace.org/dict/fk/data/%25E5%25A2%259E%25E5%25A3%25B9%25E9%2598%25BF%25E5%2590%25AB%25E7%25B6%2593.html>

釋界定：〈六、手長者經(下)〉，念覺學佛網。

<https://nianjue.org/article/61/613968.html>

釋聖嚴：〈愛語——讓人歡喜聽你說〉，《法鼓山電子報》第 668 期（2014 年 7 月 8 日）。

<https://paper.udn.com/udnpaper/POL0001/261523/web/#top>